

聊城大学

2022 版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培养方案汇总



研究生处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商学院	1
会计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2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11
公共管理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12
马克思主义学院	23
学科教学（思政）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24
学科教学（思政）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34
教育科学学院	44
小学教育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45
小学教育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53
学前教育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61
应用心理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70
体育学院	79
学科教学（体育）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80
体育硕士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91
体育硕士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101
文学院	111
广播电视（新媒体）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112
学科教学（语文）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127
学科教学（语文）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140

外国语学院	153
翻译硕士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154
汉语国际教育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175
学科教学（英语）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190
学科教学（英语）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206
美术与设计学院	221
艺术硕士（美术）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222
艺术硕士（艺术设计）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232
学科教学（美术）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241
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	250
学科教学（历史）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251
数学科学学院	260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学科教学（数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 究生培养方案	260
学科教学（数学）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271
物理科学与信息工程学院	280
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281
通信工程（含宽带网络、移动通信）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 案	294
光电信息工程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314
学科教学（物理）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326
化学化工学院	337

学科教学（化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338
地理与环境学院	349
学科教学（地理）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350
生命科学学院	360
学科教学（生物）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361
传媒技术学院	370
教育硕士（现代教育技术领域）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371
艺术硕士（广播电视领域）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380
计算机学院	390
软件工程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391
农学与农业工程学院	401
风景园林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402
音乐与舞蹈学院	413
艺术硕士（音乐）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414
艺术硕士（舞蹈）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427
学科教学（音乐）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443
建筑工程学院	454
土木工程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455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467
机械工程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468

车辆工程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480
MBA 教育中心.....	491
工商管理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492

商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会计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聊城大学会计硕士专业学位（以下简称 MPAcc）是 2021 年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设置的专业学位授权点，2023 年开始招生，是鲁西地区唯一 MPAcc 授权点。聊城大学会计学本科专业于 1998 年开始招生，是山东省高水平应用型立项建设专业（群），建有先进的专业实验室和丰富的资源库。商学院师资力量雄厚，其中教授、副教授 21 人，具有博士学位教师 15 人，5 人入选山东省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工程。专业教师具有行业实践经历，理论基础扎实，解决实际问题能力强。近年来在学术期刊发表论文 110 余篇，承担各类科研课题 40 多项，出版学术专著和教材 20 余部。在资本市场与会计、政府会计与纳税筹划、经济政策与财务决策等领域形成研究特色，其中纳税理论与实务研究处于区域领先水平。本学位点与多家企事业单位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拥有一批理论功底扎实、实践经验丰富的行业指导教师，为培养高层次应用型会计人才提供了优质的校企合作平台。

二、培养目标

培养适应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和经济全球化需求，具备从事高层次会计管理工作所需的高尚职业品质和扎实专业技能，掌握并熟练运用现代会计、财务、审计等相关领域专业知识，具有解决实际问题能力、开拓创新精神和国际视野的应用型、高素质会计专门人才。

人才培养基本要求：

（一）具有良好职业道德、进取精神和创新意识，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有较强的事业心和献身科学的精神，积极为国家现代化建设服务。

（二）具有较强的业务能力，掌握现代企业管理理论和全面系统的会计、审计、财务管理等相关专业知识，具有应对商业模式变革的学习能力，能够分析与解决会计实际问题。

（三）具有从事高层次会计管理工作所必备的开阔视野、战略意识和领导潜质。

（四）具有信息化应用能力和较强的数据分析处理能力。

（五）熟练掌握和运用一门外语，能够阅读本专业外文文献资料。

三、学制

会计专业硕士基本学制为 3 年。在基本学制规定时间内，研究生应完成规定学分和学位论文答辩等各项工作。如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期答辩，研究生本人需在基本学制结束前两个月提交论文延期申请报告，审核批准后，申请学位最长年限可延长到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一）聊城大学会计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为全日制模式。

（二）重视和加强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的培养。会计专业

硕士未来所从事职业的特殊性，决定了对学生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都有更高的标准和要求。

（三）注重理论联系实际，突出实践教学。鼓励采用案例教学方法，重视采用案例教学、沙盘演练、现场参观研讨、参与企业咨询等多样化的实践教学方法，强调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聘请实务部门、政策制定部门和监管部门有实践经验的专家开设讲座或承担部分课程。

（四）实行双导师制。其中一位导师来自学校，一般为第一导师；另一位导师为企事业单位、会计师事务所、政府部门有关专家。聘请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或财务总监、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专业协会的会长和秘书长、政府部门的相关负责人等具有丰富实践经验、具备高级职称的行业专家共同承担专业硕士研究生的指导工作。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会计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紧紧围绕人才培养目标，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开设与注册会计师、管理会计师等认证紧密衔接的课程。

总学分、课程设置学分不少于 47 学分。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应在一年半内完成。所有课程的成绩均采用百分制，其中学位课（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70 分、选修课 60 分为及格。

（二）课程类型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1. 公共课

公共课包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2 学分）、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1 学分）、专硕公共英语（3 学分），专硕公共英语可申请免修。

2. 基础课

基础课包括管理经济学（2 学分）、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1 学分）。

3. 学位专业课

学位专业课为专业必修课，包括商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2 学分）、高级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3 学分）、高级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3 学分）、高级审计理论与实务（3 学分）、高级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3 学分）。

4. 选修课

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公共选修课由学校统一开设，线下 6 门、线上 3 门，选课方式为线上课必选一门，线下课必选一门。

专业选修课需修满 12 学分，具体设置参见表《聊城大学全日制会计硕士专业学位课程设置》，具体选修课程由学生跟导师协商确定。

5. 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基础会计学和管理会计学，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是指课程学习之外的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中期筛选等必须完成的培养环节。培养环节不计学时，计入学分。

（一）前沿讲座

学院不定期邀请实务界的杰出管理人士或学术界的专业人士到校开展学术专题讲座，介绍先进的管理经验、专业实践成功案例或学术前沿知识。专业学位的学生在校期间，参加学术报告不少于 10 次，主讲学术报告不少于 2 次。在正式答辩前，提交一份在学期间所参加专题讲座的内容归集及心得材料，由考核小组鉴定合格获得 1 学分。

（二）专业实践

MPAcc 学生在学习期间须开展专业实践，本环节为 5 学分，专业实践要求学生在学习期间必须保证参加本行业不少于半年的实践活动。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实践活动包括校内实践课程、校外实践实习等。另外，学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考核方式为学生向学院考核小组提交学生竞赛获奖证明、教学或管理案例，考核小组对学生提交的实践材料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超过 70 分为考核通过，通过者获得 5 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于第 5 学期完成，合格获

得 1 学分。

（四）中期筛选

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顺利通过获得 1 学分。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突出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公共选修课、学位专业课、专业选修课、培养环节等 6 个模块。学生获得学位须至少修满 47 学分。其中，学位公共课 6 学分，学位基础课 3 学分，公共选修课不少于 4 学分，学位专业课 14 学分，专业选修课不少于 12 学分，培养环节 8 学分。研究生在毕业资格审查前必须完成培养方案规定学分，否则学位论文不予外审，不允许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研究生完成课程学习，取得规定学分，达到相关要求，准予毕业，颁发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达到毕业条件的研究生，其学位论文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学位授予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会计硕士专业学位。

九、其他规定

本次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3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会计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6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3 学分)	22010201	管理经济学	2	32	1	考试		
	22010202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2	考查		
学位专业课 (14 学分)	22010203	商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	2	32	1	考试		
	22010204	高级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	3	48	1	考试		
	22010205	高级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	3	48	1	考试		
	22010206	高级审计理论与实务	3	48	2	考试		
	22010207	高级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	3	48	2	考试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至少选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至少选修 1 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12 学分)	22010208	公司战略与风险管理	3	48	2	考试		
	22010209	财务报表分析	2	32	2	考查		
	22010210	政府与非营利组织会计	2	32	2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分)	22010211	企业价值评估	3	48	3	考查		
	22010212	数字经济概论	2	32	3	考查		
	22010213	企业税务筹划	3	48	3	考查		
	22010214	管理沙盘模拟	2	32	3	考查		
	22010215	宏观经济政策分析与财务决策	2	32	3	考查		
	22010216	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	2	32	3	考查		
	22010217	资本市场与上市筹划	2	32	3	考查		
	22010218	大数据与财务决策	2	32	3	考查		
	22010219	商法概论	2	32	3	考查		
	22010220	财务共享	2	32	3	考查		
	22010221	商业模式创新	2	32	3	考查		
	22010222	管理能力与沟通技巧	2	32	3	考查		
	22010223	数量分析方法	3	48	3	考查		
	22010224	会计应用研究方法	2	32	3	考查		
补修课	22010230	基础会计学	/	16	1	考查		
	22010231	财务管理学	/	16	1	考查		
培养环节 (≥8 学分)		前沿讲座	1		1-5	考查		
		专业实践	5		3-4	考查		
		专业实践考核	1		5	考察		
		中期筛选	1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赵耀腾

审核人：王金河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公共管理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聊城大学公共管理硕士（Master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MPA）是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的专业学位授权点，也是鲁西地区唯一的 MPA 授权点。聊城大学公共管理硕士教育中心具体负责 MPA 的招生和培养工作，该中心隶属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研究生处进行业务指导。

聊城大学公共管理硕士教育以政治学一级硕士点和政治学、经济学与哲学，行政管理，哲学等本科专业为支撑，师资力量雄厚，教学科研设施完善。现有教授 10 人，副教授 7 人，拥有博士学位教师 30 人，部分教师有海外学习经历。中心聘请了知名公共管理专家、行政管理专家、企业家等担任行业导师，为 MPA 研究生实践能力的培养提供强大外力。聊城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与山东大学等国内众多高校有紧密的校际合作，与冀鲁豫地区尤其是聊城本市有常态化互动，在 40 余年独立办学过程中，为社会培养输送各类骨干人才 1 万多人，赢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社会声誉。

二、培养目标

聊城大学 MPA 教育致力于为党政部门和公共组织机构培养具备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掌握系统的公共管理理论、知识和方法，具备公共事务管理与公共政策分析的能力，能够综合运用管理、政治、经济、法律、现代科技等方面知识和科学研究方法解决公共管理实际问题的德才兼备的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公共管理专门人才。学生毕业须达到的基本要求：

（一）掌握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和政策，遵纪守法，品学兼优，身心健康，恪守学术规范与学术伦理。

（二）掌握公共管理的专门知识，具有较宽知识面以及复合型、应用型的知识结构，了解国内外公共管理的新发展、新趋势和新特点。

（三）具备公共事务管理与公共政策分析的能力，包括调研、决策、组织、协调、指挥、激励、沟通、写作、熟练运用现代信息技术与管理工具等方面的能力，以及贯穿其中的创新能力。

（四）较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能阅读本学科专业外文资料。

（五）具备从工作实践出发，进行案例分析和理论研究的学术创新能力。

三、专业方向

根据我校的实际，具体设置以下三个专业方向，实施方向打通式与混合式结合的培养，课程系统化与专题化结合的培养，内容理论性与实务性结合的培养。

（一）党务政务组织改革与治理。本方向综合运用所学的多学科知识，主要学习探究党的建设的理论和实践、行政改革与政府管理理论，着眼于党务政务组织的改革与创新治理，培养能够将党建引领工作有效运用到政府管理和社会治理工作中的高素质管理人才。

（二）基层治理与社会危机管控。本方向综合运用所学的多学

科知识，主要学习探究我国基层组织和社区治理、社会公共组织建设与管理、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等，着眼于基层治理与社会危机管控，培养能够创新基层组织和社区治理、公共组织建设与管理、社会危机管控机制的高素质管理人才。

（三）教科文艺事业管理实践创新。本方向综合运用所学的多学科知识，主要学习探究我国教育事业管理、科技事业管理、文化事业管理和卫生事业管理等，结合各领域的党和国家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职业伦理规范等，着眼于教科文艺公共事业的管理实践创新，培养能够分析和解决我国教科文艺事业管理实践中各种现实问题的高素质管理人才。

四、学制和学习年限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制。基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五、培养方式

培养方式为非全日制培养，主要采取周末授课或节假日集中授课形式。采取学业导师与行业导师合作培养的双导师制，组建由学业导师与行业导师联合构成的导师组。综合运用讲授、研究、案例分析、体验、模拟等多种教学方法，着重培养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把理论学习和行业实践有效结合起来，在学业导师和行业导师共同指导下完成课程教学、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写作等环节。

六、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注重专业化、体系化与科学化。

本专业构建体现专业学位实践创新特点的课程体系，在专业选修课程开设、学术前沿讲座等方面积极引入校外资源，鼓励和引导学生利用多样化的国内外高校和专业机构的课程资源。

本专业课程学分设置不少于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在一年半内完成。

（二）课程类型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1. 学位公共课

学位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专硕公共英语》。

2. 学位基础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管理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本专业开设本专业开设《公共管理》《公共政策分析》《社会研究方法》《政治学》《社会组织管理》《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6门基础课。

3. 学位专业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结合本学位点的师资优势，专业课采取专题化、模块化的方式设置，注重理论性与实操性的结合，主要课程为《执政党建设》《基层治理专题研究》《当代中国政府与政治专题研究》《国学与现代公共管理专题研究》4门。

4. 专业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根据公共管理硕士的专业特点和培养要求由本专业自设。为了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知识扩容与能力提升，本专业设置了《拓展训练》与《地方政府管理》在内的等26门专业选修课。

5. 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的《当代世界政治经济与国际关系》课程。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三）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1. 本学位点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任课教师制定和实施所授课程的统一教学大纲、计划、教材、教学要求和考核方式。根据该专业学位特点和具体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2. 本专业所有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合格者方能取得学分。考核方式采用闭卷笔试、开卷考试、课程论文等多种形式。学位课（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成绩70分为合格，其他课程成绩60分为合格。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研究生因病或其它特殊原因不能参加考试者，必须提前办理缓考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学院主管

领导批准（公共课需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缓考。缓考研究生只能参加该课程下一轮次的考试。

3. 每门课尽可能成立相应的课程组。课程组实行课程组长负责制，组长负责该门课的教学和考核。

4. 建立上课考勤制度。请假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三分之一者、旷课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五分之一者，不得参加该课程的考核，必须重修。

七、培养环节

（一）行业前沿讲座

聚焦本专业前沿发展的实践课题，不定期邀请行业单位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中高级行政管理干部、名师名校校长、企事业单位高级管理专家、学科知名专家等举办行业前沿讲座。研究生在学期间需参加行业前沿讲座不少于6次，完成该环节的时间为第五学期末。研究生完成行业前沿讲座的考核后，可获得1学分。

（二）专业实践与专业实践考核

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须有不少于1学年的专业实践，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一般应安排在第二学年进行。专业实践是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在政府部门、公共组织具体岗位参与实际工作或者持续调研的一个学习环节，本环节致力于培养学生学以致用素养和能力，可采用社会调查、专题研究、专业实习、拓展训练、实地考察或参加讲座等多种方式。本专业实践可结合工作开展。

专业实践应在学业导师和行业导师的共同指导下，科学设计与论证，针对具体问题，结合实际工作，撰写和提交1篇教学案

例，案例撰写要求参照《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案例库》入库标准。可获得专业实践 2 学分。获得其他省级以上奖励，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经学科点学位委员会认定，也可获得本项专业实践学分。

参加专业实践考核，合格后获得 1 学分。不参加专业实践或者专业实践考核未通过者，不得申请学位论文答辩。

（三）中期筛选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中期筛选在第 4 学期完成。中期筛选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考核成绩合格，进入学位论文写作阶段，获得 1 学分；考核成绩不合格，终止培养过程，按相关程序做退学处理。对“科研或实践创新能力差”难以立即确定的，经研究生申请，导师认可，考核领导小组通过，可在第四学期进行第二次考核，第二次考核仍未通过者，按相关程序做退学处理。

因故不能参加中期筛选的研究生，应提前申请延迟中期筛选，经导师认可，学院同意后，跟随下一级研究生参加中期筛选。因个人原因，未经批准不按要求参加中期筛选考核的研究生，当次中期筛选考核的评定结果直接认定为不合格。

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八、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突出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学位专业课、专业选修课、培养环节等 5 个模块。学生

获得学位须至少修满 39 学分。其中，学位公共课 5 学分，学位基础课 14 学分，学位专业课不少于 8 学分，专业选修课不少于 7 学分，培养环节 5 学分。研究生在毕业资格审查前必须完成培养方案规定学分，否则学位论文不予外审，不允许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九、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学位论文选题应体现专业学位的特点，选题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紧密结合公共管理实践中的具体问题，选择与学生工作领域和工作岗位相关的问题，运用所学理论、知识和方法，展开调查研究与分析论述，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或改进管理的措施。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学位论文应在导师（组）指导下，经过开题、写作、外审、答辩等环节完成。论文正文字数应在 2 万字以上。修满规定学分，并通过论文答辩者，经聊城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公共管理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十、其他规定

本次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3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公共管理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5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6	专硕公共英语（非全日制）	2	32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14 学分)	22020103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试		
	22020201	公共管理	3	48	1	考试		
	22020202	公共政策分析	3	48	1	考试		
	22020203	社会研究方法	3	48	1	考试		
	22020204	政治学	2	32	2	考试		
	22020205	社会组织管理	2	32	1	考试		
学位专业课 (8 学分)	22020206	执政党的建设	2	32	2	考查		
	22020106	基层治理专题研究	2	32	2	考查		
	22020234	当代中国政府与政治专题研究	2	32	2	考查		
	22020207	国学与现代公共管理专题研究	2	32	2	考查		
专业选修课 (≥7 学分)	22020208	宪法与行政法	2	32	1	考查		
	22020209	电子政务	2	32	1	考查		
	22020210	地方政府管理	2	32	1	考查		
	22020211	公共组织管理	2	32	2	考查		
	22020212	公共伦理	2	32	1	考查		
	22020213	公共经济学	2	32	2	考查		
	22020214	领导科学与领导艺术	2	32	1	考查		
	22020215	公文写作	2	32	1	考查		
	22020216	社会调查	2	32	1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20217	公共事务礼仪	2	32	2	考查		
	22020218	组织行为学	2	32	2	考查		
	22020219	沟通与谈判	2	32	2	考查		
	22020220	人力资源管理	2	32	2	考查		
	22020221	政治社会学专题	2	32	2	考查		
	22020222	党建与基层治理专题	2	32	2	考查		
	22020223	公共管理案例分析	2	32	2	考查		
	22020224	舆情与社会治理专题	2	32	2	考查		
	22020225	应急决策理论与案例	2	32	2	考查		
	22020226	教育管理政策与案例分析	1	16	2	考查		
	22020227	卫生事业管理政策与案例分析	1	16	2	考查		
	22020228	文化事业管理政策与案例分析	1	16	2	考查		
	22020229	社会保障管理政策与案例分析	1	16	2	考查		
	22020230	环境保护管理政策与案例分析	2	32	2	考查		
	22020231	民政与社会工作案例分析	1	16	2	考查		
	22020232	科技管理政策与案例分析	2	32	2	考查		
	22020233	素质拓展	1	16	1	考查		
补修课	22020235	当代世界政治经济与国际关系	0	48	1	考查		
培养环节 (5 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	1-5	考查		
		专业实践	2	/	3-4	考查		
		专业实践考核	1	/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孟伟

审核人：于学强

马克思主义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学科教学（思政）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聊城大学是全省较早设置教育硕士[学科教学(思政)]专业学位的学校之一。学校具有悠久的师范教育传统,培养的毕业生在省内基础教育领域享有较高声誉。

本专业领域拥有一支专业素质高、长期置身于或高度关注中学思想政治(品德)教学实践与研究的专业师资队伍,师资队伍结构合理,教学与科研力量雄厚,研究成果丰硕,特色鲜明。获评全国师德标兵、全国高校思政课教学骨干、山东省齐鲁文化英才、山东省重点研究基地首席专家、山东省智库高端人才、山东省理论人才百人工程入选专家、山东高校优秀中青年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山东省优秀思政课教师、省优秀研究生指导教师 15 人次;校级教学名师 7 人,教学新星 4 人,聊城大学教书育人楷模 3 人,“大学生良师益友” 2 人,校“光岳学者”“光岳英才” 13 人,是一支年龄、学历、职称结构合理,力量雄厚,并深蕴发展潜力的学术队伍。

学科教学(思政)专业充分发挥我校思想政治教育本科专业优势。我校思想政治教育本科专业具有 40 多年的办学历史,现为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国家级特色专业、山东省一流本科专业,多年来为省内外培养了一大批优秀的思想政治课教师和中小学管理人才,具有丰富的培养经验与鲜明的培养特色,在省内外享有盛誉。学科教学(思政)专业就是在充分发挥这一培养优势与特色的基础上,突出教学与教研并重,把目标定位在培养复合型、创新性、高

素质专门人才。本专业研究生毕业后既可在基础教育学校 and 高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担任专业教师及管理人员，在高校、科研单位等事业单位以及企业单位工作，也可到国内外高校继续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二、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马克思主义及其中国化最新成果和思想政治教育前沿理论、具有较强的思想政治教育实践和研究能力、高素质的基础教育学校 and 高中等职业技术学校管理人员及专业教师。

具体要求为：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二）具有良好的学识修养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教育实践能力，能胜任相关的教育教学工作，在现代教育理论指导下运用所学理论和方法，熟练使用现代教育技术，解决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能理论结合实践，发挥自身优势，开展创造性的教育教学工作。

（四）熟悉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掌握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新理念、新内容和新方法。

（五）能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三、学制

本专业研究生学制为 3 年。在规定学制内未完成学业，可申请延长修学年限，延期学习期间，培养经费自筹。研究生在校年限最长不超过 5 年，超过 5 年按相关程序注销其学籍。

四、培养方式

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教学(思政)]专业学位招生对象为有志于从事思想政治教育或管理的具有本科学历的应届、往届生。以全日制的形式培养应用型、实践型思想政治教育教师或管理人员,与学术型硕士属于同一层次不同类型。

成立导师组负责研究生的指导,实行双导师制。在中小学聘任有经验的高级教师担任指导教师,并负责做好教学实践的指导与实施。

课程教学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采用课堂参与、小组研讨、案例教学、合作学习、模拟教学等方式。

实践教学依托本科实习基地资源,在山东省部分重点中学建立长期、稳定的教学实践基地,校地共建,资源共享,共同发展。聘请基地优秀教师为校外指导教师,使学生成为合格思想政治教师,同时为教师专业发展做好准备。

五、课程设置

(一) 基本要求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注重专业化、体系化与科学化。

本专业构建体现专业学位实践创新特点的课程体系,在专业选修课程开设、学术前沿讲座等方面积极引入校外资源,鼓励和引导学生利用多样化的国内外高校和专业机构的课程资源。

本专业课程学分设置不少于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

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在一年半内完成。

(二) 课程类型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1. 学位公共课

学位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专硕公共英语。

2. 学位基础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管理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本专业开设教育原理、课程与教学论、教育研究方法、心理发展与教育、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等5门学位基础课程。

3. 学位专业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结合本学位点的师资优势,专业课采取专题化、模块化的方式设置,注重理论性与实操性的结合,主要课程为思想政治教育教学设计与案例分析、思想政治教育课程与教材分析、思想政治学科发展前沿专题、思想政治教育测量与评价4门课程。

4. 选修课

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公共选修课由学校统一开设。专业选修课由本专业自设,为了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知识扩容与能力提升,设置了《思想政治学科素养专题》等12门专业选修课。

5. 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的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课程。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三) 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1. 本学位点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任课教师制定和实施所授课程的统一教学大纲、计划、教材、教学要求和考核方式。根据该专业学位特点和具体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2. 本专业所有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合格者方能取得学分。考核方式采用闭卷笔试、开卷考试、课程论文等多种形式。学位课(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其他课程成绩 60 分为合格。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研究生因病或其它特殊原因不能参加考试者，必须提前办理缓考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公共课需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缓考。缓考研究生只能参加该课程下一轮次的考试。

3. 每门课尽可能成立相应的课程组。课程组实行课程组长负责制，组长负责该门课的教学和考核。

4. 建立上课考勤制度。请假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三分之一者、旷课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五分之一者，不得参加该课程的考核，必须重修。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与考核、中期筛选四个

部分。

（一）行业前沿讲座

前沿讲座旨在使研究生熟悉本学科的重要理论、实践和前沿性成果，提高研究生参与学术活动的兴趣，提升专业实践和交流能力。前沿讲座应贯穿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须有不少于 1 学年的专业实践，专业实践分校内实训和校外实践两部分。校内实训与课程相结合，在第 3 学期完成，包括教学技能训练、微格教学、课例分析等。校外实践在第 4 学年完成，包括教育见习、教育研习、教育实习。在教育见习中，每生听课不少于 15 学时。在教育实习中，每生从事课堂教学不少于 20 学时，参加评课活动不少于 6 次，并有一定担任班主任或参加班级管理工作经历，撰写不少于 3000 字的教育实习总结报告。全日制研究生专业实践总学分不少于 8 学分。

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合格获得 1 学分。

（三）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四）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四个模块，总学分不少于 44 学分。

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6 学分）、学位基础课（9 学分）、学位专业课（8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23 学分。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4 学分）、专业选修课（6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10 学分。培养环节包括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8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11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学生需要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1-2 门，本模块不计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在第 5 学期 12 月前

完成，否则将不受理其毕业答辩申请。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次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学科教学（思政）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全日制）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9 学分)	22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1	考试		教育硕士
	22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试		
	22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考试		
	22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试		
	22030103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学位专业课 (8 学分)	22030201	思想政治教育教学设计与案例分析	2	32	1	考试		
	22030202	思想政治教育课程与教材分析	2	32	2	考试		
	22030203	思想政治学科发展前沿专题	2	32	1	考试		
	22030204	思想政治教育测量与评价	2	32	1	考试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专业选修课 (≥6学分)	22030111	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方法	2	32	2	考查		
	22030120	比较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2	32	2	考查		
	22030121	意识形态理论专题研究	2	32	2	考查		
	22030122	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2	32	2	考查		
	22030123	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教育史	2	32	2	考查		
	22030131	传统文化与思想政治教育专题研究	2	32	2	考查		
	22030205	思想政治学科素养专题	2	32	1	考查		
	22030206	政治学科课程标准与教材研究	2	32	3	考查		
	22030207	教师职业基本技能微格教学训练	2	32	3	考查		
	22030208	中学综合实践活动组织与实施	2	32	3	考查		
	22030209	思想政治教育教学改革与实践	2	32	3	考查		
	22030210	青少年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	2	32	3	考查		
补修课	22030133	马克思主义哲学			1	考试		
	22030134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1	考试		
培养环节 (11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考查		
		专业实践	8		3-4	考查		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
		专业实践考核	1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黄昊

审核人：刘子平

学科教学（思政）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聊城大学是全省较早设置教育硕士[学科教学(思政)]专业学位的学校之一。学校具有悠久的师范教育传统,培养的毕业生在省内基础教育领域享有较高声誉。

本专业领域拥有一支专业素质高、长期置身于或高度关注中学思想政治(品德)教学实践与研究的专业师资队伍,师资队伍结构合理,教学与科研力量雄厚,研究成果丰硕,特色鲜明。获评全国师德标兵、全国高校思政课教学骨干、山东省齐鲁文化英才、山东省重点研究基地首席专家、山东省智库高端人才、山东省理论人才百人工程入选专家、山东高校优秀中青年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山东省优秀思政课教师、省优秀研究生指导教师 15 人次;校级教学名师 7 人,教学新星 4 人,聊城大学教书育人楷模 3 人,“大学生良师益友” 2 人,校“光岳学者”“光岳英才” 13 人,是一支年龄、学历、职称结构合理,力量雄厚,并深蕴发展潜力的学术队伍。

学科教学(思政)专业充分发挥我校思想政治教育本科专业优势。我校思想政治教育本科专业具有 40 多年的办学历史,现为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国家级特色专业、山东省一流本科专业,多年来为省内外培养了一大批优秀的思想政治课教师和中小学管理人才,具有丰富的培养经验与鲜明的培养特色,在省内外享有盛誉。学科教学(思政)专业就是在充分发挥这一培养优势与特色的基础上,突出教学与教研并重,把目标定位在培养复合型、创新性、高

素质专门人才。本专业研究生毕业后既可在基础教育学校 and 高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担任专业教师及管理人员，在高校、科研单位等事业单位以及企业单位工作，也可到国内外高校继续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二、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马克思主义及其中国化最新成果和思想政治教育前沿理论、具有较强的思想政治教育实践和研究能力、高素质的基础教育学校 and 高中等职业技术学校管理人员及专业教师。

具体要求为：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二）具有良好的学识修养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教育实践能力，能胜任相关的教育教学工作，在现代教育理论指导下运用所学理论和方法，熟练使用现代教育技术，解决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能理论结合实践，发挥自身优势，开展创造性的教育教学工作。

（四）熟悉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掌握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新理念、新内容和新方法。

（五）能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三、学制

本专业研究生学制为 3 年。在规定学制内未完成学业，可申请延长修学年限，延期学习期间，培养经费自筹。研究生在校年限最长不超过 5 年，超过 5 年按相关程序注销其学籍。

四、培养方式

非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教学(思政)]招生对象为具有思想政治教育相关专业本科学历的、追求提高专业素质的在职中小学思想政治(品德)教师 and 教学研究与管理人员。课程学习主要通过远程教育和寒暑假集中面授方式进行。

成立导师组负责研究生的指导,实行双导师制。在中小学聘任有经验的高级教师担任指导教师,并负责做好教学实践的指导与实施。

课程教学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采用课堂参与、小组研讨、案例教学、合作学习、模拟教学等方式。

实践教学依托本科实习基地资源,在山东省部分重点中学建立长期、稳定的教学实践基地,校地共建,资源共享,共同发展。聘请基地优秀教师为校外指导教师,使学生成为合格思想政治教师,同时为教师专业发展做好准备。

五、课程设置

(一) 基本要求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注重专业化、体系化与科学化。

本专业构建体现专业学位实践创新特点的课程体系,在专业选修课程开设、学术前沿讲座等方面积极引入校外资源,鼓励和引导学生利用多样化的国内外高校和专业机构的课程资源。

本专业课程学分设置不少于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

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在一年半内完成。

(二) 课程类型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1. 学位公共课

学位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专硕公共英语。

2. 学位基础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管理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本专业开设教育原理、课程与教学论、教育研究方法、心理发展与教育、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等5门学位基础课程。

3. 学位专业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结合本学位点的师资优势,专业课采取专题化、模块化的方式设置,注重理论性与实操性的结合,主要课程为思想政治教育教学设计与案例分析、思想政治教育课程与教材分析、思想政治学科发展前沿专题、思想政治教育测量与评价4门课程。

4. 专业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由本专业自设。为了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知识扩容与能力提升,设置了《思想政治学科素养专题》等12门专业选修课。

5. 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的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课程。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三) 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1. 本学位点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任课教师制定和实施所授课程的统一教学大纲、计划、教材、教学要求和考核方式。根据该专业学位特点和具体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2. 本专业所有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合格者方能取得学分。考核方式采用闭卷笔试、开卷考试、课程论文等多种形式。学位课(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其他课程成绩 60 分为合格。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研究生因病或其它特殊原因不能参加考试者，必须提前办理缓考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公共课需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缓考。缓考研究生只能参加该课程下一轮次的考试。

3. 每门课尽可能成立相应的课程组。课程组实行课程组长负责制，组长负责该门课的教学和考核。

4. 建立上课考勤制度。请假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三分之一者、旷课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五分之一者，不得参加该课程的考核，必须重修。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四个部分。

（一）行业前沿讲座

前沿讲座旨在使研究生熟悉本学科的重要理论、实践和前沿性成果，提高研究生参与学术活动的兴趣，提升专业实践和交流能力。前沿讲座应贯穿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专业实践应结合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实践，开展教学设计、教育调查、案例分析、班级与课堂管理等方面的研究，共 6 学分。可重点安排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

1. 实践案例研究：研究自身教学或管理实践，撰写案例研究报告。

2. 教育观察反思：进行课堂观察或教育活动观察，完成至少 10 个详细的教育观察报告，并附相应的完整观察视频。

3. 教学专题研究：针对本学科、本岗位的教育教学实践问题开展专题研究，形成 5000 字的研究报告。

非全日制研究生专业实践研究可结合工作实际进行实践，导师及导师组审核合格后获得专业实践考核学分（1 学分）。

（三）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七、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

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四个模块，总学分不少于 40 学分。

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6 学分）、学位基础课（9 学分）、学位专业课（10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25 学分。非学位课程包括专业选修课（6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6 学分。培养环节包括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6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9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学生需要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1-2 门，本模块不计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在第 5 学期 12 月前完成，否则将不受理其毕业答辩申请。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文字复制比检

测，通过后方可以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次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学科教学（思政）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06	专硕公共英语（非全日制）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9 学分)	220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1	考试		教育硕士
	220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试		
	220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考试		
	220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试		
	22030103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学位专业课 (10 学分)	22030201	思想政治教育教学设计 with 案例分析	2	32	1	考试		
	22030202	思想政治教育课程与教材分析	2	32	2	考试		
	22030203	思想政治学科发展前沿专题	2	32	1	考试		
	22030204	思想政治教育测量与评价	2	32	1	考试		
	22030105	马克思主义原著导读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6 学分)	22030111	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方法	2	32	2	考查		
	22030120	比较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2	32	2	考查		
	22030121	意识形态理论专题研究	2	32	2	考查		
	22030122	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2	32	2	考查		
	22030123	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教育史	2	32	2	考查		
	22030131	传统文化与思想政治教育专题研究	2	32	2	考查		
	22030205	思想政治学科素养专题	2	32	2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30206	政治学科课程标准与教材研究	2	32	2	考查		
	22030207	教师职业基本技能微格教学训练	2	32	2	考查		
	22030208	中学综合实践活动组织与实施	2	32	2	考查		
	22030209	思想政治教育教学改革与实践	2	32	2	考查		
	22030210	青少年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理论与实务研究	2	32	2	考查		
补修课	22030133	马克思主义哲学			1	考试		
	22030134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1	考试		
培养环节 (9 学分)		前沿讲座	1		1-5	考查		
		专业实践	6		3-4	考查		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
		专业实践考核	1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黄昊

审核人：刘子平

教育科学学院
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小学教育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专业类别简介

2010 年聊城大学开始招收小学教育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本专业领域现有导师 28 人，其中教授 9 人，副教授 19 人，其中具有博士学位者 21 人，山东省教学名师 1 人，山东省优秀研究生指导教师 2 人；教学与科研力量雄厚，研究成果丰硕，近五年，本专业教师承担国家级、省部级项目 30 余项，在高层次出版社出版学术专著 17 部，发表核心及以上期刊论文 50 余篇，获山东省社科奖 8 项，获得省级以上教学成果奖 8 项，其中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4 项。

本专业领域充分发挥小学教育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的优势，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服务地方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为宗旨，以培养师德高尚、专业知识基础扎实、专业能力过硬的高素质卓越小学教师为目标，注重基于校地协同培养机制的研究生培养模式的创新。人才培养质量逐年提高，近五年，18 名毕业生获得校级、省级优秀科研成果、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等奖励，4 名学生被国内知名高校录取为博士研究生，入职毕业研究生也受到用人单位的普遍好评。

二、培养目标

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小学教育专业领域的培养目标为：培养造就一批教育情怀深厚、专业基础扎实、勇于创新教学、善于综合育人和具有终身学习发展能力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高层次小学教育教学人才。

培养具体要求为：

（一）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二）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具有良好的知识结构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小学教育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胜任并创造性地开展小学教育教学和管理工作的。

（四）具有发现和解决问题、终身学习与发展的意识与能力。

（五）能较为熟练地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三、学制

基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延期学习期间，培养经费自筹。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本专业领域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构建小学教育专业校内专任教师、小学教育一线优秀导师联合组成的导师组，实施“双导师制”校内外导师共同指导学生的学习和研究工作。根据培养目标、课程性质和教学内容，选择恰当的教学方式与方法，在教学中注重实践与反思，采取案例教学、模拟教学、小组合作学习等方式；注重课内与课外学习相结合，关注学生的主动学习与创新学习；充分利用互联网等现代教学技术手段，开展线上学习与线下学习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深化协同育人机制，与教育行政部门、小学共同制定培养方案，开发实践类课程，推进课程设置与小学教育专业技术能力考核的有机衔接。

五、课程设置

（一）课程设置

本专业课程设置包括学位公共课程、学位基础课程、学位专业课程、公共选修课程和专业选修课程等不同类型的课程。具体课程设置见附表。

（二）考核要求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培养环节中学术活动、专业实践活动成绩按合格或不合格评定，合格获得学分。中期筛选成绩按优、良、中、差评定，中等以上者，进入论文写作阶段，成绩为差者，予以淘汰或分流。

学位课程不申请免修。课程考核成绩不合格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因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须申请延期毕业。

六、培养环节

小学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环节包括课程学习之外的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等。

（一）前沿讲座

邀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小学名师名校校长围绕小学教育专业前沿发展的实践性课题开设前沿讲座。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实践教学时间不少于 1 学年，专业实践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其中校外集中实践不少于 1 学期。校内实训应在第 1 学年内完成；教育见习在第 1 学期完成，教育实习、教

育研习在第 4 学期完成。

在教育见习过程中，本科为师范类专业的学生听课应不少于 4 节，本科为非师范类专业和跨专业学生听课不少于 6 节。公开课听课次数不少于 2 次，参加市级或区级教研活动应不少于 1 次，参加主题班会不少于 1 次，参加专题报告或讲座的不少于 2 次。

在教育实习过程中，每周听课应不少于 4 节，独立讲授新课应不少于 6 节，集体讲评次数应不少于 2 次，至少组织 2 次班集体活动。教育研习是对教育实习的系统总结和反思，学生撰写不少于 3000 字的教育实习总结报告，报告一般应包括收获与困惑、存在的问题、成因分析和努力方向等。

学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专业学位实践教学导师组依据研究生在专业实践期间的表现情况、各环节实践记录和考核情况，进行专业实践进行考核。学院对实践考核结果进行认定。

实践结果分为优、良、中、及格、不及格五个等级。及格以上为考核合格，考核合格获得 1 学分。

（四）中期筛选

学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小学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实行学分制。获得学位所需的学分，包括课程学习和培养环节两部分，二者不能相互替代。课程设置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四个模块，**总学分为 45 学分**。

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6 学分）、基础课（9 学分）、专业必修课（9 学分），**本模块修满 24 学分**。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4 学分）、专业选修课（6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10 学分**。培养环节包括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8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修满 11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类别（领域）报考跨专业报考的学生需要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2 门，本模块不计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学位论文的选题紧密联系小学教育教学实践，关注小学教育教学、课程开发与实施、班级管理等领域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致力于教育实际问题的解决和教育实践的改进。学位论文应符合研究规范并凸显应用价值，论文的形式可以多样化，如专题研究论文、调查研究报告、实验研究报告和案例研究报告等。论文正文部分字数不少于 2 万字。研究生须在导师指导下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论文中期检查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办理。

九、其他规定

本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小学教育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9 学分)	220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1	考试		
	220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试		
	220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考试		
	220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试		
	22040305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学位专业课 (9 学分)	22040301	小学课程与教材研究	3	48	2	考试		
	22040302	小学教学设计与实施	2	32	2	考试		
	22040303	小学教育教学案例分析	2	32	2	考试		
	22040304	小学教师信息素养与应用	2	32	2	考试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专业选修课 (6 学分)	22040306	小学班主任工作	2	32	3	考查		此模块需选修 6 学分
	22040307	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2	32	3	考查		
	22040308	小学教师教学基本技能	2	32	2	考查		
	22040309	小学课程改革研究	2	32	2	考查		
	22040310	小学教育政策与法规	2	32	2	考查		
	22040311	小学校本课程开发研究	2	32	2	考查		
	22040312	学校环境与文化研究	2	32	2	考查		
	22040313	小学教师专业发展	2	32	2	考查		
	22040314	小学教育伦理研究	2	32	2	考查		
补修课	22040315	普通心理学	—	32	3	考查		
	22040316	教育哲学	—	32	2	考查		
培养环节 (11 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专业实践	8		1-4	考查	教育见习 (1 学分/第 1 学期) 专业实训 (2 学分/第 2 学期) 教育实习 (4 学分/第 4 学期) 教育研习 (1 学分/第 4 学期)	
		专业实践考核	1		5			
		中期筛选	1	/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李玉峰

审核人：王平

小学教育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专业类别（领域）简介

2010 年聊城大学开始招收小学教育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本专业领域现有导师 28 人，其中教授 9 人，副教授 19 人，其中具有博士学位者 21 人，山东省教学名师 1 人，山东省优秀研究生指导教师 2 人；教学与科研力量雄厚，研究成果丰硕，近五年，本专业教师承担国家级、省部级项目 30 余项，在高层次出版社出版学术专著 17 部，发表核心及以上期刊论文 50 余篇，获山东省社科奖 8 项，获得省级以上教学成果奖 8 项，其中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4 项。

本专业领域充分发挥小学教育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的优势，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服务地方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为宗旨，以培养师德高尚、专业知识基础扎实、专业能力过硬的高素质卓越小学教师为目标，注重基于校地协同培养机制的研究生培养模式的创新。人才培养质量逐年提高，近五年，18 名毕业生获得校级、省级优秀科研成果、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等奖励，4 名学生被国内知名高校录取为博士研究生，入职毕业研究生也受到用人单位的普遍好评。

二、培养目标

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小学教育专业领域的培养目标为：培养造就一批教育情怀深厚、专业基础扎实、勇于创新教学、善于综合育人和具有终身学习发展能力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高层次小学教育教学人才。

培养具体要求为：

（一）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二）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具有良好的知识结构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小学教育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胜任并创造性地开展小学教育教学和管理工作。

（四）具有发现和解决问题、终身学习与发展的意识与能力。

（五）能较为熟练地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三、学制

基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延期学习期间，培养经费自筹。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本专业领域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构建小学教育专业校内专任教师、小学教育一线优秀导师联合组成的导师组，实施“双导师制”校内外导师共同指导学生的学习和研究工作。根据培养目标、课程性质和教学内容，选择恰当的教学方式与方法，在教学中注重实践与反思，采取案例教学、模拟教学、小组合作学习等方式；注重课内与课外学习相结合，关注学生的主动学习与创新学习；充分利用互联网等现代教学技术手段，开展线上学习与线下学习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深化协同育人机制，与基础教育行政部门与、小

学共同制定培养方案，开发实践类课程，推进课程设置与小学教育专业技术能力考核的有机衔接。

五、课程设置

（一）课程设置

本专业课程设置包括学位公共课程、学位基础课程、学位专业课程、公共选修课程和专业选修课程等不同类型的课程。具体课程设置见附表。

（二）考核要求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培养环节中学术活动、专业实践活动成绩按合格或不合格评定，合格获得学分。中期筛选成绩按优、良、中、差评定，中等以上者，进入论文写作阶段，成绩为差者，予以淘汰或分流。

学位课程不申请免修。课程考核成绩不合格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因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须申请延期毕业。

六、培养环节

小学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环节包括课程学习之外的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等。

（一）行业前沿讲座

邀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小学名师名校校长围绕小学教育专业前沿发展的实践性课题开设前沿讲座。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

（二）专业实践

专业实践应结合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实践，开展教学设计、教育调查、案例分析、班级与课堂管理等方面的研究。可重点安排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

1. 实践案例研究：研究自身教学或管理实践，撰写案例研究报告。

2. 教育观察反思：进行课堂观察或教育活动观察，完成至少 10 个详细的教育观察报告，并附相应的完整观察视频。

3. 教学专题研究：针对本学科、本岗位的教育教学实践问题开展专题研究，形成 5000 字的研究报告。

（三）专业实践考核

专业学位实践教学导师组依据研究生在专业实践期间的表现情况、各环节实践记录和考核情况，进行专业实践进行考核。学院对实践考核结果进行认定。

实践结果分为优、良、中、及格、不及格五个等级。及格以上为考核合格，考核合格获得 1 学分。

（四）中期筛选

学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七、学分要求

小学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实行学分制。获得学位所需的学分，包括课程学习和培养环节两部分，二者不能相互替代。课程

设置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四个模块，**总学分为 45 学分。**

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6 学分）、基础课（9 学分）、专业必修课（11 学分），**本模块修满 26 学分。**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4 学分）、专业选修课（6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10 学分。**培养环节包括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6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修满 9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类别（领域）报考的学生需要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2 门，本模块不计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学位论文的选题紧密联系小学教育教学实践，关注小学教育教学、课程开发与实施、班级管理等领域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致力于教育实际问题的解决和教育实践的改进。学位论文应符合研究规范并凸显应用价值，论文的形式可以多样化，如专题研究论文、调查研究报告、实验研究报告和案例研究报告等。论文正文部分字数不少于 2 万字。研究生须在导师指导下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论文中期检查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才可以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办理。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应该至少有一名具有高级教师职称的中小学教师或教学研究人员。修满规定学分，并通过论文答辩者，经学位授予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九、其他规定

本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小学教育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32	1	考试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9 学分)	22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1	考试		
	22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试		
	22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考试		
	22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试		
	22040305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学位专业课 (11 学分)	22040301	小学课程与教材研究	3	48	2	考试		
	22040302	小学教学设计与实施	2	32	2	考试		
	22040303	小学教育教学案例分析	2	32	2	考试		
	22040304	小学教师信息素养与应用	2	32	2	考试		
	22041306	小学学习论	2	32	2	考试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 2 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6 学分)	22040306	小学班主任工作	2	32	3	考查		此模块需选修 6 学分
	22040307	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2	32	3	考查		
	22040308	小学教师教学基本技能	2	32	2	考查		
	22040309	小学课程改革研究	2	32	2	考查		
	22040310	小学教育政策与法规	12	183 2	2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40311	小学校本课程开发研究	2	32	2	考查		
	22040312	学校环境与文化研究	2	32	2	考查		
	22040313	小学教师专业发展	2	32	2	考查		
	22040314	小学教育伦理研究	2	32	2	考查		
补修课	22040315	普通心理学	-	32	3	考查		
	22040316	教育哲学	-	32	2	考查		
培养环节 (9 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专业实践	6		3-4	考查		
		专业实践考核	1		5			
		中期筛选	1	/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李玉峰

审核人：王平

学前教育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专业类别（领域）简介

2019 年学前教育专业开始招收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通过近三年的建设发展，本专业在教育教学改革、基础设施和师资队伍建设和建设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研究生的综合素质较高，实践能力较强。图书馆和资料室拥有丰富的学前教育类图书、实训教材、专业期刊、数据库和音像资料等，能够较好地满足本专业教学与科研的需要。教师教育实训中心的各类教育与心理实验和实训设施为开设专业实验和实训课程提供场所；同时配有舞蹈、钢琴、电钢琴、电子琴、奥尔夫音乐、书画和手工制作等各类技能实训教室 10 个，练琴房 20 间，教育实习基地 13 个，为本专业实践教学和科研工作提供了硬件保障。

目前，学前教育专业共有硕士研究生导师 5 人，培养梯队 5 人。学前教育专业硕士研究生的培养以学科发展为依托，注重幼儿园课程理论的实践应用，以交叉学科研究拓宽研究视野，密切关注学前教育研究的国际动态，以独特的视角审视幼儿园教育理论与实践，寻求解决教育问题的新思路和方法。

二、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具有较强教育教学实践和研究能力，能够胜任学前保育、教育教学和班级管理工作的专业教师。具体要求为：

（一）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师德高尚，遵纪守法，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二）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具有良好的知识结构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教育实践能力，能胜任并创造性地开展学前教育的教育教学和管理工作的，熟练运用现代教育理论、方法和技术，解决教育教学及管理实践中存在的实践问题。

（四）了解学前教育课程改革的历史发展，掌握学前教育课程改革的新理念、新内容和新方法。

（五）能较为熟练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三、学制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一）重视理论学习与实践相结合，采用课堂参与、小组研讨、案例教学、合作学习、模拟教学等方式。建立稳定的幼儿园教育实践基地，做好教育实践活动的组织与实施。

（二）聘任具有高级教师职称的幼儿园或幼儿教育教研人员担任指导教师，实行双导师负责制，构建由校内导师和行业专家共同参与的双导师指导体系，共同承担专业实践、项目研究、课程学习与论文撰写等环节的指导工作。

（三）充分利用互联网等现代教育教学技术手段，开展线上学习与线下学习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关注师生创新意识和创新能

力的培养。

（四）深化协同育人机制，与基础教育行政部门和幼儿园深度合作，共同制定培养方案，开展实践教学，推进课程设置与学前教育专业技术能力考核的匹配与衔接。

五、课程设置

（一）课程类型

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跨学科考生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1. 公共课

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2 学分）、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1 学分）、专硕公共英语（3 学分）。

2. 基础课包括教育原理（2 学分）、课程与教学论（2 学分）、教育研究方法（2 学分）、心理发展与教育（2 学分）、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1 学分）5 门专业基础课程。

3. 专业课

专业课按照主要包括学前课程改革研究（2 学分）、学前儿童观察与分析（2 学分）、学前教育评价（2 学分）、学前教育活动设计与实施（2 学分）、学前游戏与案例分析（2 学分）5 门学位必修课程。

4. 选修课

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公共选修课是涉及人文学艺术、创新创业、素质拓展、交叉学科等开放性公共选修课，共选修 4 学分。专业选修课主要围绕研究方向选修技能应用和理论

提升类课程，共选修 6 学分。

5. 补修课

跨专业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专业本科阶段 2 门主干课程。补修课程成绩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二）课程考核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培养环节中学术活动、专业实践活动成绩按合格或不合格评定，合格获得学分。中期筛选成绩按优、良、中、差评定，中等以上者，进入论文写作阶段，成绩为差者，予以淘汰或分流。

学位课程不申请免修。课程考核成绩不合格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因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须申请延期毕业。

六、培养环节

学前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环节包括课程学习之外的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等。

（一）前沿讲座

邀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高校名师和幼儿园名师名园长围绕学前教育专业理论和实践前沿问题开设专题讲座。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实践教学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学年，专业实践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其中校外集中实践不少于 1 学期。校内实训和教育见习在第 3 学期完成；教育实习、教育研习在第 4 学

期完成。

在教育见习中,本科为师范类专业的学生听课应不少于4节,本科为非师范类专业和跨专业学生听课不少于6节。公开课听课次数不少于2次,参加市级或区级教研活动应不少于1次,参加班级管理工作不少于1次,参加专题报告或讲座不少于2次。

在教育实习中,每周听课应不少于4节,独立讲授新课应不少于6节,集体讲评次数应不少于2次,至少组织2次班级集体活动;进行调查报告或学位论文材料的收集,学生结合教育实习内容或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收集相关实践案例、调研材料和参考素材等,为撰写调查报告或学位论文做好准备。

教育研习的目的是通过对教育实习的系统总结和反思,在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等方面有较大提高。学生应撰写不少于3000字的教育实习总结报告,报告一般应包括收获与困惑、存在的问题、成因分析和努力方向等。

学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 专业实践考核

专业实践结束,由学院专业实践指导教师和实践经验丰富的幼儿园指导教师组成的导师组,根据研究生处的规定和学院要求,对学生的专业实践能力进行考核,考核合格者,计1学分。

(四) 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

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号）。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本专业研究生培养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为46学分。课程学习为35学分，培养环节为11学分。二者不能相互替代。

研究生在毕业资格审查前必须完成培养方案规定学分，否则学位论文不予外审，不允许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学位论文选题应密切联系教育实践，来源于幼儿园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围绕幼儿园课程开发与实施、教育现状和问题调查、教材分析、教育教学案例分析、班级管理、教师专业发展等领域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进行基础和应用研究。论文正文字数原则上不少于2万字。研究生须在导师指导下在第3学期10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12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论文中期检查在第5学期12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按《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办理。

九、其他规定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学前教育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9 学分)	220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1	考试		
	220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试		
	220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考试		
	220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试		
	22040417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学位专业课 (10 学分)	22040401	学前课程改革研究	2	32	2	考试		
	22040402	学前儿童观察与分析	2	32	2	考试		
	22040403	学前教育评价	2	32	2	考试		
	22040404	学前教育活动设计与实施	2	32	3	考试		
	22040405	学前游戏与案例分析	2	32	3	考试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6 学分)	22040406	现代教育技术应用	2	32	2	考查		此模块需选修 6 学分
	22040407	幼儿园班级计划与管理	2	32	3	考查		
	22040408	学前儿童心理健康教育	2	32	2	考查		
	22040419	儿童心理学理论流派	2	32	2	考查		
	22040410	学前教育法规与政策	2	32	2	考查		
	22040411	中外学前教育论著导读	2	32	2	考查		
	22040412	学前教育热点透析	2	32	3	考查		
	22040413	学前教育思想史	2	32	2	考查		
补修课	22040414	幼儿审美与艺术教育	2	32	2	考查		
	22040415	学前教育学	/	48	1	考查		
	22040416	学前心理学	/	48	2	考查		
培养环节 (共 11 学分)		学前教育前沿专题讲座	1		1-5			
		专业实践	8		1-4	考查	专业实训 (2 学分/第 3 学期)、教育见习 (1 学分/第 3 学期)、教育实习 (4 学分/第 4 学期)、教育研习 (1 学分/第 4 学期)	
		专业实践考核	1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周平

审核人：王平

应用心理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专业类别（领域）简介

聊城大学 2003 年获批发展与教育心理学硕士学位点，2004 年开始招收研究生。分别于 2006 年、2018 年获批应用心理学硕士学位点和应用心理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2021 年获批心理学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学点。学位点现有教学与研究人员 22 人，其中教授 4 人，副教授 9 人，具有博士学位教师 15 人。团队围绕认知发展、学习心理、人格心理、管理心理、职业心理和心理健康等领域开展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形成了认知发展与学习、人格发展与教育、心理测量与咨询、组织管理与决策等特色领域。学位点拥有较好的教学科研条件，建有心理综合教学实验室、心理测量与评估实验室、多功能行为观察室、眼动实验室、脑电实验室等心理学实验室，学校图书馆电子数据库包含了心理学主流文献，订购的心理学及相关期刊、图书和音像资料丰富，为研究生的课程学习和科学研究提供了良好条件。学位点在聊城一中、聊城市心理医院、中通客车等学校、医院、企事业单位建立了实践基地，为研究生的见习、实践提供了良好条件。

二、培养目标

（一）总体目标

培养具备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掌握心理学基础知识，具有将心理学理论和技术应用于相关领域以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适应社会、经济、文化、教育、医疗、体育等某一特定职业领域需要的高层次应用型心理学专门人才。

（二）具体要求

1. 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具备良好的政治素质、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

2. 掌握心理学的基本原理，具备将心理学的理论和技术应用于某一领域以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3. 能综合运用心理学和相关专业知识，在心理健康、异常心理、学生发展、心理援助、组织管理、危机防御等方面解决实际问题；能将心理学理论应用于各类群体的心理健康服务、认知评估与训练、心理治疗与咨询、心理诊断与干预、心理训练与援助等领域的工作中。

4. 能比较熟练地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把握专业领域最新发展动态。

5. 具有健康的体魄和良好的心理素质，人格健全，善于合作。

三、学制

应用心理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一）课程学习与实践能力并重。主要采用课堂参与、小组研讨、案例教学、合作学习、模拟教学等方式。加强案例库建设，推进案例教学。注重加强研究生综合能力和素质的培养，发挥研究生个人兴趣和特长，突出研究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

（二）成立校内导师组，采取集体培养与个人负责相结合的指导方式。导师组由具有硕士生导师资格的教师负责。构建由校内导师和行业专家共同参与的指导体系，共同承担专业实践、项目研究、课程学习与论文撰写等环节的指导工作。

（三）实践类专业课程，由校内教师和行业专家结合各自专长共同完成课程教学。

（四）在学校、医院、企业建立稳定的实践基地，做好实践活动的组织与实施。

五、课程设置

（一）课程类型

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跨专业考生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1. 公共课

公共课包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专硕公共英语。

2. 基础课

基础课包括高级心理统计、高级心理测量、高级心理学研究方法、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3. 专业课

专业课包括发展心理学专题、社会心理学专题、应用心理学专题。

4. 选修课

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公共选修课是涉及人

文艺术、创新创业、素质拓展、交叉学科等开放性公共选修课。专业选修课主要是各研究方向的前沿性和专题性课程。

5. 补修课

跨专业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专业本科阶段 2 门主干课程。补修课程成绩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二）课程考核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是指课程学习之外的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等必须完成的培养环节。培养环节不计学时，计入学分。

（一）行业前沿讲座

邀请心理学领域内有影响力的校内外专家和有丰富实践经验的行业领域专家，围绕应用心理前沿发展的理论性和实践性课题开设前沿讲座。前沿讲座旨在使研究生熟悉本学科的重要学术理论和前沿性成果，提高研究生参与学术活动的兴趣，提升学术交流能力和实践应用能力。应用心理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实践教学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学年，专业实践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其中校外集中实践不少于 1 学期。专

业实践侧重心理学专业技能的训练，实践活动形式包括心理咨询实例分析、心理测评实例分析、心理健康课堂教学、教育心理调研、心理实验干预、人力资源管理实务、人才测评与选拔等。具体形式根据实习单位特点确定，心理医院侧重心理咨询实例分析，学校侧重心理健康课堂教学，企业侧重人力资源管理实务。实习结束后，要求实习生完成专业实践报告，实习单位根据其表现给出实习成绩，不合格的将不能获得学分，合格可获得 4 学分。

专业实践考核由校内、校外指导教师共同完成，根据所指导的专业学位研究生撰写的专业实践报告及其在实践期间的综合表现，进行最终成绩考核。考核成绩合格可获得 1 学分。凡未参加专业实践或实践考核成绩不合格者，不得申请学位论文答辩。

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四）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本专业研究生培养实行学分制，总学分 38 学分。获得学位所

需的学分，包括课程学习和培养环节两部分，二者不能相互替代。课程学习 31 学分，其中学位公共课 6 学分，学位基础课 7 学分，学位专业课 6 学分，公共选修课 4 学分，专业选修课 8 学分。培养环节为 7 学分。具体课程设置及学分分配详见《应用心理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课程设置及学分》。

研究生在毕业资格审查前必须完成培养方案规定学分，否则学位论文不予外审，不允许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学位论文应紧密结合应用心理学实践进行选题，符合科学发展规律和社会发展需求，突出现实针对性和心理学理论前沿性，有一定深度和较强实践应用价值。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论文答辩，应有 1 年以上的写作时间，否则将不准参加论文答辩。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学位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

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才可以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答辩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及学位论文答辩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答辩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聊城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7 学分)	22040501	高级心理统计	2	32	1	考试		
	22040502	高级心理测量	2	32	2	考试		
	22040503	高级心理学研究方法	2	32	2	考试		
	22040504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学位专业课 (6 学分)	22040505	发展心理学专题	2	32	1	考试		
	22040506	社会心理学专题	2	32	1	考试		
	22040507	应用心理学专题	2	32	2	考试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专业选修课 (8 学分)	22040509	心理研究技术	2	32	3	考查		专业选修模块至少选修四门
	22040510	心理咨询理论与实务	2	32	2	考查		
	22040511	心理评估	2	32	3	考查		
	22040512	组织管理与决策	2	32	3	考查		
	22040513	人才测评与管理	2	32	3	考查		
	22040514	特殊儿童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3	考查		
	22040515	职业心理健康	2	32	3	考查		
	22040516	学校心理学	2	32	3	考查		
	22040517	团体心理辅导	2	32	3	考查		
补修课	22040518	普通心理学	0	48	1	考查		
	22040519	实验心理学	0	64	2	考查		
培养环节 (7 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专业实践	4		3-4			
		专业实践考核	1		5			
		中期筛选	1	/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周琰

审核人：王平

体育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学科教学（体育）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 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体育学院的前身是 1986 年成立的聊城师范学院体育系，2000 年更名为体育学院，现有体育教育、运动训练、运动康复三个本科专业。拥有体育学一级学科授权点和体育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招收体育学、体育硕士、教育硕士（学科教学•体育）硕士研究生。现有全日制本科生 1000 余人、研究生 150 余人。体育学院现有教授 11 人、副教授 32 人，具有博士学位教师 15 人，具有博士、硕士学位的教师人数占教师总数的 60%。先后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 1 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8 项、教育部与体育总局等省部级课题 50 余项，获得厅局级以上奖励 90 余项，在《体育科学》《中国体育科技》《北京体育大学学报》等权威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逾 200 篇，多次参加奥运会体育科学大会等重要学术会议。

二、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现代教育教学及学习理论、具有较强的教育教学实践和研究能力的高素质的中小学体育教师。具体要求为：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二）具有良好的学识修养和扎实的体育专业知识与技能，了解中小学体育教学与研究的前沿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教育实践能力，能胜任中小学教学工作，并在现代体育教学理论和方法的指导下，进行体育教学改革与创新；

（四）具有较好的教研和科研能力，善于发现教学中存在问题并能通过研究解决问题；熟悉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掌握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新理念、新内容和新方法；

（五）具备较好的中小学教育教学的评价能力，能够熟练运用教学评价的各种方法，对学生进行合理评价。

三、学制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全日制学科教学（体育）研究生培养方式实行导师组负责制，采取课程学习和实习实践相结合，实行双导师负责制，构建由校内导师和行业专家共同参与的双导师指导体系，共同承担专业实践、项目研究、课程学习与论文撰写等环节的指导工作。

课程教学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采用课堂参与、小组研讨、案例教学、合作学习、模拟教学等方式。

实践教学依托本科实习基地资源，在山东省部分重点中学建立长期、稳定的教学实践基地，校地共建，资源共享，共同发展。聘请基地优秀教师为校外指导教师，使学生成为合格思想政治教师，同时为教师专业发展做好准备。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

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注重专业化、体系化与科学化。

本专业课程学分设置不少于全国体育硕士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在一年半内完成。

（二）课程类型

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和培养环节三大类。其中，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学位基础和学位专业课程。

1. 学位公共课

学位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专硕公共英语》。

2. 学位基础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管理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本专业开设《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教育原理》《课程与教学论》《教育研究方法》《心理发展与教育》5门学位基础课。

3. 学位专业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结合本学位点的师资优势，专业课采取专题化、模块化的方式设置，注重理论性与实操性的结合，本专业开设《体育课程与教材研究》《体育教学设计与实施》《体育专业技能与方法》《体育学科基础与前沿》4门学位专业课。

4. 专业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根据学科教学（体育）硕士研究生的专业特点和培

养要求由本专业自设。为了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知识扩容与能力提升,本专业设置了《体育测评与数理统计》与《体育运动发展前沿专题》在内的等 15 门专业选修课。

5. 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 1-2 门本专业主干课程。补修课程为《体育概论》《运动解剖学》,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三) 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1. 本学位点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任课教师制定和实施所授课程的统一教学大纲、计划、教材、教学要求和考核方式。根据该专业学位特点和具体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2. 本专业所有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合格者方能取得学分。考核方式采用闭卷笔试、开卷考试、课程论文等多种形式。学位课(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其他课程成绩 60 分为合格。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研究生因病或其它特殊原因不能参加考试者,必须提前办理缓考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公共课需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缓考。缓考研究生只能参加该课程下一轮次的考试。

3. 每门课尽可能成立相应的课程组。课程组实行课程组长负责制,组长负责该门课的教学和考核。

4. 建立上课考勤制度。请假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三分之一者、旷课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五分之一者,不得参加该课程的考

核，必须重修。

六、培养环节

（一）行业前沿讲座

研究生要积极参加各种学术活动，前沿讲座旨在使研究生熟悉本学科的重要理论、实践和前沿性成果，提高研究生参与学术活动的兴趣，提升专业实践和交流能力。前沿讲座应贯穿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专业实践是体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重点工作，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须有不少于 1 学年的专业实践，专业实践分校内实训和校外实践两部分。校内实训与课程相结合；校外实践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集中实践安排在第二学年下学期进行，包括见习、研习、教育实习。学科教学（体育）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总学分不少于 8 学分。

在教育见习过程中，本科为师范类专业的学生听课应不少于 4 节，本科为非师范专业和跨专业学生听课不少于 6 节。公开课听课次数不少于 2 次，参加市级或区级教研活动应不少于 1 次，参加主题班会不少于 1 次，参加专题报告或讲座不少于 2 次。教育见习 2 学分。

在教育实习过程中，每周听课应不少于 4 节，独立讲授新课应不少于 6 节，集体讲评次数应不少于 2 次。教育实习 4 分。

教育研习是对教育实习的系统总结和反思，学生撰写不少于 3000 字的教育实习总结报告，报告一般应包括收获与困惑、存在

的问题、成绩分析和努力方向等。教育研习 2 学分。

校内、校外导师全程参与研究生的专业实践指导工作，填写相关专业实习实践材料，对每位研究生实践的真实情况进行管理与监督，按时向学院学位委员会汇报专业实践工作进展与实习效果，撰写提交导师专业实践指导报告。

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合格获得 1 学分，于第 5 学期完成。

（四）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体育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四个模块，**总学分不少于 44 学分。**

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6 学分）、学位基础课（9 学分）、

学位专业课（8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23 学分。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4 学分）、专业选修课（6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10 学分。培养环节包括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8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11 学分。

总学分 44 学分			
课程类别	课程	学分	备注
学位公共课	须修 3 门	至少修满 6 学分	成绩 70 分为合格
学位基础课	须修 5 门	至少修满 9 学分	成绩 70 分为合格
学位专业课	须修 5 门	至少修满 8 学分	成绩 70 分为合格
公共选修课	须修 2 门	至少修满 4 学分	成绩 60 分为合格
专业选修课	须修 3 门	至少修满 6 学分	成绩 60 分为合格
培养环节	前沿讲座	1 学分	
	专业实践	8 学分	教育见习 2 学分，教育实习 4 学分，教育研习 2 学分
	专业实践考核	1 学分	
	中期筛选	1 学分	
补修课程		不计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应不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否则将不受理其毕业答辩申请。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聊城大学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教学·体育）

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9 学分)	22050104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22050401	教育原理	2	32	1	考试		
	22050402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查		
	22050403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考查		
	22050404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查		
学位专业课 (8 学分)	22050405	体育课程与教材研究	2	32	1	考试		
	22050406	体育教学设计与实施	2	32	2	考查		
	22050407	体育专业技能与方法	2	32	2	考查		
	22050408	体育学科基础与前沿	2	32	1	考查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1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1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2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2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1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6学分)	22050409	体育学习理论与方法	2	32	2	考查		
	22050410	学校体育发展史	2	32	2	考查		
	22050411	学校体育研究	2	32	2	考查		
	22050412	体育测量与评价	2	32	2	考查		
	22050413	体育科研写作技巧	2	32	1	考查		
	22050414	学校体育文化研究	2	32	1	考查		
	22050415	人体运动技能发展与评价	2	32	2	考查		
	22050416	学校体育管理学	2	32	2	考查		
	22050417	中小学体操教学理论与方法	2	32	1	考查		
	22050418	中小学篮球教学理论与方法	2	32	2	考查		
	22050419	中小学排球教学理论与方法	2	32	1	考查		
	22050420	中小学足球教学理论与方法	2	32	2	考查		
	22050421	中小学武术教学理论与方法	2	32	2	考查		
	22050422	中小学健美操教学理论与方法	2	32	2	考查		
	22050423	中小学田径教学理论与方法	2	32	2	考查		
补修课	22050134	体育概论	/	32	2	考试		
	22050135	人体解剖学	/	32	1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培养环节 (11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考查		
		专业实践	8		3-4	考查		教育见习、教育研习、教育实习
		专业实践考核	1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宋博

审核人：王勇

体育硕士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2010 年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聊城大学设立体育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2021 年获批体育学一级学科授权点。体育学院现有教授 11 人、副教授 32 人，具有博士学位教师 15 人，具有博士、硕士学位的教师人数占教师总数的 60%。体育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拥有一支具有丰富教学、训练经验和较强学术实力的师资队伍，硕士研究生导师 21 人，外聘导师 12 人。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 1 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8 项、教育部与体育总局等省部级课题 50 余项，获得厅局级以上奖励 90 余项，在《体育科学》《中国体育科技》《北京体育大学学报》等权威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逾 200 篇，多次参加奥运会体育科学大会等重要学术会议。

二、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现代体育教育观念和现代健康与健身理念，具备较高的体育专业理论素养和教学实践能力，熟练掌握体育专业技术与技能，适合从事体育教学、运动康复、运动训练的高层次应用型体育专门人才。具体要求为：

（一）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具备良好的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能够积极投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为促进体育事业的发展做出贡献。

（二）具有系统的专业知识，掌握体育专业的先进理论和理念，把握体育教育事业特点，具有较强的创新精神和专业研究能力，能够胜任体育教学、社会体育指导某一领域的实际工作。

（三）能够运用一门外语，在本专业领域进行对外交流。

三、学制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式采取课程学习和实习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实行双导师制，鼓励吸收不同学科领域的专家、学者和实践领域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业人员，共同承担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工作。培养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课程、项目研究与论文写作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突出学生专业技能和综合素养的提高。课程学习采取讲授、案例分析、实验、实习相结合的方式，强化学生实践环节。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注重专业化、体系化与科学化。

本专业课程学分设置不少于全国体育硕士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在一年半内完成。

（二）课程类型

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和培养环节三大类。其中，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学位基础和学位专业课程。

1. 学位公共课

学位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自然辩证法概论》《专硕公共英语》《逻辑学》《计算机》。

2. 学位基础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的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本专业开设《体育原理》《体育科研方法》《运动生理学》《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4门学位基础课。

3. 学位专业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结合本学位点的师资优势，专业课采取专题化、模块化的方式设置，注重理论性与实操性的结合，本专业开设《体育与健康课程与教学论》《体适能评定理论与方法》《体育心理学理论与方法》《运动技能学习原理》《运动训练竞赛学》《体能训练理论与方法》等12门学位专业课。

4. 专业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根据体育硕士的专业特点和培养要求由本专业自设。为了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知识扩容与能力提升，本专业设置了《体育测评与数理统计》与《体育运动发展前沿专题》在内的等22门专业选修课。

5. 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1-2门本专业主干课程。补修课程为《体育概论》《人体解剖学》，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三）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1. 本学位点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任课教师制定和实施所授课程的统一教学大纲、计划、教材、教学要求和考核方式。根据该专

业学位特点和具体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2. 本专业所有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合格者方能取得学分。考核方式采用闭卷笔试、开卷考试、课程论文等多种形式。学位课（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其他课程成绩 60 分为合格。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研究生因病或其它特殊原因不能参加考试者，必须提前办理缓考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公共课需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缓考。缓考研究生只能参加该课程下一轮次的考试。

3. 每门课尽可能成立相应的课程组。课程组实行课程组长负责制，组长负责该门课的教学和考核。

4. 建立上课考勤制度。请假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三分之一者、旷课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五分之一者，不得参加该课程的考核，必须重修。

六、培养环节

（一）行业前沿讲座

研究生要积极参加各种学术活动，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包括各类学术论坛、学术讲座、学术会议等，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每次参加学术活动应有书面记录，否则不予认定相应的学分。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专业实践是体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重点工作，在学期间，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必须保证不少于一年的实践教学。校内、校外导师全程参与研究生的专业实践指导工

作，专业实践结束后提交相关的教案等专业教育见习、研习、实习材料，全日制研究生专业实践总学分不少于 8 学分。

在教育见习过程中，本科为师范类专业的学生听课应不少于 4 节，本科为非师范专业和跨专业学生听课不少于 6 节。公开课听课次数不少于 2 次，参加市级或区级教研活动应不少于 1 次，参加主题班会不少于 1 次，参加专题报告或讲座不少于 2 次。教育见习 2 学分。

在教育实习过程中，每周听课应不少于 4 节，独立讲授新课应不少于 6 节，集体讲评次数应不少于 2 次。教育实习 4 分。

教育研习是对教育实习的系统总结和反思，学生撰写不少于 3000 字的教育实习总结报告，报告一般应包括收获与困惑、存在的问题、成绩分析和努力方向等。教育研习 2 学分。

实践表现、总结报告经导师组成的评定小组评审通过后，合格获得 1 学分。

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中期筛选

研究生课程学习基本结束以后，以研究生的个人培养计划为依据，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中期筛选在第四、五学期进行。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四）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体育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实行学分制，总学分至少修满 46 学分。硕士研究生原则上须在一年半的时间内修完规定的课程。补修课程是跨专业考试入学的研究生的必修课程，要求补修大学本科主干课程 2 门，补修课程不计学分。

总学分 46（具体要求）			
课程类别	课程	学分	备注
学位公共课	须修 5 门	10 学分	成绩 70 分为合格
学位基础课	须修 4 门	7 学分	成绩 70 分为合格
学位专业课	须修 4 门	8 学分	成绩 70 分为合格
公共选修课	至少须修 2 门	4 学分	成绩 60 分为合格
专业选修课	至少须修 3 门	6 学分	成绩 60 分为合格
培养环节	行业前沿讲座	1 学分	
	专业实践	8 学分	教育见习 2 学分，教育实习 4 学分，教育研习 2 学分
	专业实践考核	1 学分	
	中期筛选	1 学分	
补修课程	至少 2 门	成绩合格， 不计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3学期10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12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5学期12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6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6学期3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培养方案自2022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聊城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10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3	自然辩证法概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22050201	逻辑学	2	32	1	考试		
	22050202	计算机	2	32	2	考试		
学位基础课 (7学分)	22050101	体育原理	2	32	1	考试		体育硕士
	22050203	体育科研方法	2	32	2	考查		
	22050204	运动生理学	2	32	1	考试		
	22050104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学位专业课 (8学分)	22050205	体育与健康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查		
	22050132	体适能评定理论与方法	2	32	1	考查		
	22050207	体育心理学理论与方法	2	32	2	考查		
	22050208	运动技能学习原理	2	32	2	考查		
	22050209	运动训练竞赛学	2	32	1	考试		
	22050125	体能训练理论与方法	2	32	1	考查		
	22050211	运动心理学理论与方法	2	32	2	考查		
	22050133	运动伤病的防治与康复	2	32	2	考查		
	22050213	社会体育学	2	32	1	考试		
	22050214	运动康复理论基础	2	32	2	考查		
	22050110	功能解剖学	2	32	1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50216	康复技能训练	2	32	2	考查		
公共选修课 (≥4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1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1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6学分)	22050217	体育运动发展前沿专题	2	32	1	考查		
	22050218	篮球教学训练理论与实践	2	32	2	考查		
	22050219	排球教学训练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查		
	22050220	足球教学训练理论与实践	2	32	2	考查		
	22050221	中小学体操教学	2	32	1	考查		
	22050222	体育文化学	2	32	2	考查		
	22050105	体育测评与数理统计	2	32	2	考查		
	22050129	太极医学	2	32	2	考查		
	22050130	导引养生功法	2	32	2	考查		
	22050223	一般康复手段与方法	2	32	1	考查		
	22050224	特色正骨整脊技术与辅助康复治疗手段	2	32	2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50126	运动处方	2	32	2	考查		
	22050225	瑜伽	2	32	2	考查		
	22050226	普拉提	2	32	2	考查		
	22050227	社区体育	2	32	2	考查		
	22050228	体育经济学	2	32	2	考查		
	22050229	运动营养学	2	32	2	考查		
	22050230	学校体育理论研究	2	32	2	考查		
	22050231	体育教学论	2	32	2	考查		
	22050232	体育管理学	2	32	1	考查		
	22050233	运动生物力学	2	32	2	考查		
	22050128	运动休闲项目概要	2	32	1	考查		
补修课	22050134	体育概论	/	32	1	考试		不计学分
	22050135	人体解剖学	/	32	1	考试		
培养环节 (注明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考查		
		专业实践	8		3-4	考查		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
		专业实践考核	1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宋博

审核人：王勇

体育硕士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2010 年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聊城大学设立体育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2021 年获批体育学一级学科授权点。体育学院现有教授 11 人、副教授 32 人，具有博士学位教师 15 人，具有博士、硕士学位的教师人数占教师总数的 60%。体育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拥有一支具有丰富教学、训练经验和较强学术实力的师资队伍，硕士研究生导师 21 人，外聘导师 12 人。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 1 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8 项、教育部与体育总局等省部级课题 50 余项，获得厅局级以上奖励 90 余项，在《体育科学》《中国体育科技》《北京体育大学学报》等权威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逾 200 篇，多次参加奥运会体育科学大会等重要学术会议。

二、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现代体育教育观念和现代健康与健身理念，具备较高的体育专业理论素养和教学实践能力，熟练掌握体育专业技术与技能，适合从事体育教学的高层次应用型体育专门人才。具体要求为：

（一）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具备良好的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能够积极投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为促进体育事业的发展做出贡献。

（二）具有系统的专业知识，掌握体育专业的先进理论和理念，把握体育教育事业特点，具有较强的创新精神和专业研究能力，能够胜任体育教学、社会体育指导某一领域的实际工作。

（三）能够运用一门外语，在本专业领域进行对外交流。

三、学制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非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式采取课程学习和实习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实行双导师制，鼓励吸收不同学科领域的专家、学者和实践领域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业人员，共同承担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工作。培养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课程、项目研究与论文写作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突出学生专业技能和综合素养的提高。课程学习采取讲授、案例分析、实验、实习相结合的方式，强化学生实践环节。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注重专业化、体系化与科学化。

本专业课程学分设置不少于全国体育硕士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在一年半内完成。

（二）课程类型

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和培养环节三大类。其中，学位课

程包括学位公共、学位基础和学位专业课程。

1. 学位公共课

学位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自然辩证法概论》《专硕公共英语》《逻辑学》《计算机》。

2. 学位基础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的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本专业开设《体育原理》《体育科研方法》《运动生理学》《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4门学位基础课。

3. 学位专业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结合本学位点的师资优势，专业课采取专题化、模块化的方式设置，注重理论性与实操性的结合，本专业开设《体育与健康课程与教学论》《体适能评定理论与方法》《体育心理学理论与方法》《运动技能学习原理》4门学位专业课。

4. 专业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根据体育硕士的专业特点和培养要求由本专业自设。为了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知识扩容与能力提升，本专业设置了《体育测评与数理统计》与《体育运动发展前沿专题》在内的等22门专业选修课。

5. 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1-2门本专业主干课程。补修课程为《体育社会学》《人体解剖学》，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三）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1. 本学位点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任课教师制定和实施所授课程的统一教学大纲、计划、教材、教学要求和考核方式。根据该专业学位特点和具体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2. 本专业所有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合格者方能取得学分。考核方式采用闭卷笔试、开卷考试、课程论文等多种形式。学位课（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其他课程成绩 60 分为合格。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研究生因病或其它特殊原因不能参加考试者，必须提前办理缓考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公共课需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缓考。缓考研究生只能参加该课程下一轮次的考试。

3. 每门课尽可能成立相应的课程组。课程组实行课程组长负责制，组长负责该门课的教学和考核。

4. 建立上课考勤制度。请假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三分之一者、旷课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五分之一者，不得参加该课程的考核，必须重修。

六、培养环节

（一）行业前沿讲座

研究生要积极参加各种学术活动，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包括各类学术论坛、学术讲座、学术会议等，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每次参加学术活动应有书面记录，否则不予认定相应的学分。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专业实践是体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重点工作，非全日制研究生专业实践应结合自身工作开展，必须保证不少于一年的实践教学。校内、校外导师全程参与研究生的专业实践指导工作，专业实践结束后提交相关的教案等专业教育见习、研习、实习材料，非全日制研究生专业实践总学分不少于 8 学分。

在教育见习过程中，本科为师范类专业的学生听课应不少于 4 节，本科为非师范专业和跨专业学生听课不少于 6 节。公开课听课次数不少于 2 次，参加市级或区级教研活动应不少于 1 次，参加主题班会不少于 1 次，参加专题报告或讲座不少于 2 次。教育见习 2 学分。

在教育实习过程中，每周听课应不少于 4 节，独立讲授新课应不少于 6 节，集体讲评次数应不少于 2 次。教育实习 4 分。

教育研习是对教育实习的系统总结和反思，学生撰写不少于 3000 字的教育实习总结报告，报告一般应包括收获与困惑、存在的问题、成绩分析和努力方向等。教育研习 2 学分。

实践表现、总结报告经导师组成的评定小组评审通过后，合格获得 1 学分。

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中期筛选

研究生课程学习基本结束以后，以研究生的个人培养计划为依据，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

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中期筛选在第四、五学期进行。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号）。

七、学分要求

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实行学分制，总学分至少修满44学分。硕士研究生原则上须在一年半的时间内修完规定的课程。补修课程是跨专业考试入学的研究生的必修课程，要求补修大学本科主干课程2门，补修课程不计学分。

总学分 44（具体要求）			
课程类别	课程	学分	备注
学位公共课	须修 5 门	10 学分	成绩 70 分为合格
学位基础课	须修 4 门	7 学分	成绩 70 分为合格
学位专业课	须修 4 门	8 学分	成绩 70 分为合格
公共选修课	至少须修 1 门	2 学分	成绩 60 分为合格
专业选修课	至少须修 3 门	6 学分	成绩 60 分为合格
培养环节	行业前沿讲座	1 学分	
	专业实践	8 学分	教育见习 2 学分，教育实习 4 学分，教育研习 2 学分
	专业实践考核	1 学分	
	中期筛选	1 学分	
补修课程	至少 2 门	成绩合格，不计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聊城大学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10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3	自然辩证法概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22050201	逻辑学	2	32	1	考试		
	22050202	计算机	2	32	2	考试		
学位基础课 (7 学分)	22050101	体育原理	2	32	1	考试		
	22050203	体育科研方法	2	32	2	考查		
	22050204	运动生理学	2	32	1	考查		
	22050104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学位专业课 (8 学分)	22050205	体育与健康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查		
	22050132	体适能评定理论与方法	2	32	1	考查		
	22050207	体育心理学理论与方法	2	32	2	考查		
	22050208	运动技能学习原理	2	32	2	考查		
公共选修课 (≥2 学分)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分)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6学分)	22050217	体育运动发展前沿专题	2	32	1	考查		
	22050218	篮球教学训练理论与实践	2	32	2	考查		
	22050219	排球教学训练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查		
	22050220	足球教学训练理论与实践	2	32	2	考查		
	22050221	中小学体操教学	2	32	1	考查		
	22050222	体育文化学	2	32	2	考查		
	22050105	体育测评与数理统计	2	32	2	考查		
	22050129	太极医学	2	32	2	考查		
	22050130	导引养生功法	2	32	2	考查		
	22050223	一般康复手段与方法	2	32	1	考查		
	22050224	特色正骨整脊技术与辅助康复治疗手段	2	32	2	考查		
	22050126	运动处方	2	32	2	考查		
	22050225	瑜伽	2	32	2	考查		
	22050226	普拉提	2	32	2	考查		
	22050227	社区体育	2	32	2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50228	体育经济学	2	32	2	考查		
	22050229	运动营养学	2	32	2	考查		
	22050230	学校体育理论研究	2	32	2	考查		
	22050231	体育教学论	2	32	2	考查		
	22050232	体育管理学	2	32	1	考查		
	22050233	运动生物力学	2	32	2	考查		
	22050128	运动休闲项目概要	2	32	2	考查		
补修课	22050134	体育概论	/	32	1	考试		不计学分
	22050135	人体解剖学	/	32	1	考试		
培养环节 (11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考查		
		专业实践	8		3-4	考查		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
		专业实践考核	1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宋博

审核人：王勇

文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广播电视（新媒体）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 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随着全球数字技术和网络技术的高速演进，特别是移动互联网的普及应用，我国信息化战略方向日益明确，现在已经从政策高度的层面大力推进三网融合的进程，这有效地推动了新媒体产业的快速发展。现在以及未来很长一段时间内，新媒体与网络等新兴产业都会急需大量的复合型人才。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新媒体专业便成为顺应数字信息时代发展所需、顺应移动互联媒介融合的趋势要求而产生的新兴专业。

2015 年，广播电视艺术学（新媒体）硕士点设立。本专业拥有一支较强的指导教师队伍，他们既有扎实的新闻传播、广播电视以及新媒体的理论基础，又有多年的媒体制作实战经验。现有副教授 5 人，博士 3 人，硕士 5 人。

二、培养目标

该专业将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通过合理的课程安排、注重实践以及因材施教的教学模式，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具备广播电视与新媒体传播系统专业知识、高水平广播电视创作制作技能、新媒体创意思维能力和新媒体技术应用能力及良好综合文化素养、适应文化艺术事业和产业发展的高层次应用型艺术专门人才。广播电视（新媒体）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主要为广播电视专业创作和制作机构、艺术团体、院校、文化馆站、各类新媒体和文艺研究等单位，以及政府文化行政等部

门培养能够胜任新闻采编、创作、网络运营与推广、媒体设计与制作等相关工作的高层次应用型、复合人才。

三、学制

本学位点研究生基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延期学习期间，培养经费自筹。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培养方式以实践为主并具有理论学习及综合素质的培养，采用专业理论课堂讲授、专业技能技巧的个别训练与集体训练，及广播电视专业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在教学上，采用课堂参与、小组研讨、案例教学、合作学习、模拟教学等方式。在实践上，建立稳定的多类型校内外实习实践基地，校地共建，资源共享，共同做好实习实践活动的组织与实施。

实行以导师为第一责任人的导师组负责制。构建由校内导师与行业专家共同参与的导师指导体系，共同承担专业实践、项目研究、课程学习与论文撰写等环节的指导工作。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新媒体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发展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理论知识与应用能力的提高为核心，遵循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注重专业化、科学化和应用性。

本专业构建体现专业学位实践应用创新特点的课程体系，在

专业选修课程开设、学术前沿讲座等方面积极引入校外资源，鼓励和引导学生利用多样化的国内外高校和专业机构的课程资源，以利于全面提高自身综合素质，增强学生解决实际问题 and 适应社会的能力。

本专业课程学分设置不少于全国广播电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在一年半内完成。

（二）课程类型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1. 学位公共课

学位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专硕公共英语》《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2. 学位基础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的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本专业开设《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广播电视前沿》《网络传播学》3门基础课。

3. 学位专业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结合本学位点的师资特点，专业课采取专题化、模块化的方式设置，注重理论性与实践性的结合，主要课程为《互联网思维与方法研究》《新闻传播史专题

研究》《新媒体研究与应用》《融合新闻实务研究》《视听语言》《新媒体经营与管理》6 门。

4. 专业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根据广播电视(新媒体)专业硕士的专业特点和培养要求由本专业自设。为了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知识扩容与能力提升,本专业设置了《微电影创作研究》《网络视频研究》在内的等 17 门专业选修课。

5. 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的《新闻理论》《传播学概论》课程。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三) 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1. 本学位点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任课教师制定和实施所授课程的统一教学大纲、计划、教材、教学要求和考核方式。根据该专业学位特点和具体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2. 本专业所有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合格者方能取得学分。考核方式采用闭卷笔试、开卷考试、课程论文等多种形式。学位课(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其他课程成绩 60 分为合格。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研究生因病或其它特殊原因不能参加考试者,必须提前办理缓考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公共课需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缓考。缓考研究生只能参加该课程下一轮次的考试。

3. 建立上课考勤制度。请假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三分之一者、旷课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五分之一者，不得参加该课程的考核，必须重修。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是指课程学习之外的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与考核、中期筛选三个部分。培养环节不计学时，计入学分。

（一）行业前沿讲座

本学科邀请行业企业单位有丰富实践经验的行业专家，围绕本专业前沿发展的实践性课题开设前沿讲座。前沿讲座应贯穿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研究生在学期间须参加不少于 10 次的前沿讲座，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

（二）专业实践

专业学位研究生的专业实践包括新媒体创作综合训练和专业实习。新媒体创作综合训练完成并考核合格获 2 学分。研究生在学期间，须有不少于半学年的专业实习，可采用集中实习与分段实习相结合的方式，一般应安排在第二学年进行。实习的主要内容是新媒体新闻的采写编播、新媒体产品的设计与制作、新媒体的运营与管理等。形式采用实践作品和论文工作相结合的原则。专业实践要形成相应的新媒体作品（视听、平面以及新媒体运营的产品均可）；同时，撰写与实践作品相关的不少于 5000 字的专业实践报告，获得 8 学分。不参加专业实践或专业实践未通过者，不得申请学位论文答辩。

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

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合格获得 1 学分，于第 5 学期完成。

（四）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广播电视（新媒体）专业学位总学分要求不低于 59 学分，实践类课程学分应不少于 36 学分（总学分的 60%）。具体要求如下：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8 学分）、学位基础课（6 学分）、学位专业课（18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32 学分。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 ≥ 4 学分）、专业选修课（ ≥ 10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14 学分。培养环节包括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10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13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学生需要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1-2 门，本模块不计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广播电视(新媒体)专业学位研究生在修完规定课程和获得规定学分的同时,须完成专业实践能力展示和专业学位论文答辩两部分组成的毕业考核。专业实践能力展示体现申请人的专业技能水平,专业学位论文答辩体现申请人对应用专业技能所表现出的综合素质、理论思考及阐述能力。两部分共同作为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申请人专业水平的评价依据,均须达到合格标准,缺一不可。

专业实践能力展示和专业学位论文答辩均公开进行。两者可同时进行,也可分别进行。

(一) 专业实践能力展示

1. 专业实践能力展示为专业学位申请人所独立原创的各种新媒体产品。比如:(1)新媒体视听产品,包括故事片、艺术片、宣传片、专题片、新闻片、纪录片、电视节目、广告、动画片等,作品长度 30 分钟以上。(2)新媒体平面产品,包括数字新闻、数字杂志、数字报纸、网页的设计与网站开发等,作品必须完整、成体系。(3)新媒体自身的开发与运营,包括 APP 产品、博客、微博、微信公众号等,产品必须运营正常且达到一定的关注度。

2. 作品的基本标准

专业实践能力展示须体现一定的实际意义,以及一定的创新性;体现出学位申请人对本专业领域较为深广的认知和理解;反映申请人良好的技术驾驭力、想象力和艺术诠释力;产生一定的审美功效及社会影响。

(1)新媒体视听产品,选题要有意义、视听语言运用娴熟、结构完整且有一定的艺术追求。(2)新媒体平面产品,内容既要有广度还要有一定的深度、表现形式要符合该媒介的特点和规律、产品

要体现出一定的设计感。(3)新媒体的开发与运营,创建要有目的、受众明确、内容贴切、正常上线运营并达到一定的关注度。

3. 作者承担从创意、筹备、设计制作一直到后期处理、成品的全部内容。如果产品形态特殊为共同开发,作者须为主要承担者,署名为第一署名,聊城大学必须为第一署名单位。

4. 提交方式。(1)新媒体视听产品以 AVI, MPG4 两种格式提交,并将作品说明以及剧本的 word 文本一起刻录在光盘里。(2)新媒体平面产品以及 APP、微信公众号等产品,连同创意、设计制作过程的说明一起转成可以独立演示的方式提交。

(二) 专业学位论文要求

广播电视(新媒体)专业学位申请人应提交专业学位论文并完成答辩。论文工作主要包括开题报告、论文中期检查、论文评阅与答辩等重要环节。具体要求如下:

1. 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方可开始撰写学位论文。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专业学位论文应与专业实践能力展示内容紧密结合,须根据所学的理论知识,结合新媒体专业特点,针对本人在专业实践中的问题思考、案例分析、有益探索、方法研究等进行分析和阐述。论文选题必须与广播电视领域相关;选题必须有一定的创新性;作品和论文选题应该探索有价值的新现象、新规律,提出新思考、新方法。论文字数不少于 2 万字。

专业学位论文须符合《艺术硕士研究生专业学位论文写作规范》，杜绝剽窃和一切不端的学术行为。行文中应做到概念清楚、层次分明、文字简练。

2. 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0 月份前完成。不参加者或没有通过者，将不受理其毕业答辩申请。

3. 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4. 毕业资格审查和专业学位论文答辩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中旬，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方可取得参与专业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5. 专业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申请学位者应在第 6 学期 3 月份提交学位论文定稿，由导师及学院学位分委员会对其进行评审，提出修改意见。学生经修改后定稿付印，于第 6 学期 4 月份向校学位办提交学位论文印刷稿等硕士学位申请材料，进行学术不端行为检查及外审。

专业实践作品展示及论文评阅、答辩工作和学位授予等工作，

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广播电视（新媒体）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8 学分)	22000000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32	1	考试		
	220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22060401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2	32	2	考查		
学位基础课 (6 学分)	22060402	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	2	32	1	考查		
	22060403	广播电视前沿	2	32	1	考试		
	22060404	网络传播学	2	32	1	考试		
学位专业课 (18 学分)	22060405	互联网思维与方法研究	3	48	1	考查		
	22060406	新闻传播史专题研究	3	48	2	考查		
	22060407	新媒体研究与应用	3	48	2	考查		
	22060408	融合新闻实务研究	3	48	2	考查		
	22060409	视听语言	3	48	2	考查		
	22060410	新媒体经营与管理	3	48	2	考查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至少选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至少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选修 1 门
专业选修课 (≥10 学分)	22060411	专题片创作研究		2	32	3	考查		《**创作研究》均为实践课程
	22060412	微电影创作研究		2	32	3	考查		
	22060413	纪录片创作研究		2	32	3	考查		
	22060414	新闻片创作研究		2	32	3	考查		
	22060415	电影剧本创作研究		2	32	3	考查		
	22060416	网络视频研究		2	32	3	考查		
	22060417	新闻传播政策、法律与伦理		2	32	3	考查		
	22060418	影像叙事技巧		2	32	3	考查		
补修课	22060419	新闻理论		/	48	1	考试		
	22060420	传播学概论		/	48	2	考试		
培养环节 (13 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	1-5	考查		
		专业实践	新媒体创作综合训练	2	/	3	考查		
			专业实习	8	/	3-4			
		专业实践考核		1	/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4	考查		

广播电视（新媒体）学科硕士研究生文献阅读书目和期刊目录

序号	著作或期刊的名称	作者或出版单位	备注
1	中国广播电视学	阎玉，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必读
2	当代中国广播电视学	张振华，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必读
3	当代广播电视学	郭镇之，苏俊斌，复旦大学出版社	必读
4	广播电视节目策划	巨浪，浙江大学出版社	必读
5	媒介/影响：大众传播媒介概论（第九版）	（美）比亚吉著，宋铁军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必读
6	传播学概论（第2版）	（美）施拉姆（Schramm, W.），波特（Porter, W.）著，何道宽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必读
7	当代媒介素养十讲	高萍，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必读
8	真相	（美）科瓦奇，罗森斯蒂尔著，陆佳怡，孙志刚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必读
9	传媒的四种理论	（美）弗雷德里克·S·西伯特，西奥多·彼得森，威尔伯·施拉姆，戴鑫，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必读
10	影视制作基础	常江，北京大学出版社	必读
11	电视策划实务	冉光泽，四川大学出版社	必读
12	新媒体视听节目制作	邓秀军，北京大学出版社	必读
13	新媒体事件研究	邱林川、陈韬文，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必读
14	中国新媒体发展报告（系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必读
15	网络新闻学：新媒体的报道、写作与编辑	（美）克雷格著；刘勇主译，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必读
16	谁是新媒体	杨继红，清华大学出版社	必读
17	解析中国新闻传播学（系列）	陈力丹，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必读
18	中国互联网新闻传播结构、功能、效果研究	彭兰、高钢，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19	新媒体理论与技术	匡文波，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必读
20	纪录片创作六讲	王竞，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必读
21	新媒体写作论	阿坦野，浙江大学出版社	必读

22	媒介、社会与世界：社会理论与数字媒介实践	（英）库尔德利著，何道宽译，复旦大学出版社	必读
23	新媒介环境下的微电影传播	郭一萌，四川大学出版社	必读
24	传播学批判研究：美国的传播、历史和理论	（美）哈特著，何道宽译，北京大学出版社	必读
25	技术垄断：文化向技术投降	（美）尼尔·波斯曼著，何道宽译，北京大学出版社	必读
26	大众传播学研究方法导论	陈阳，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必读
27	新闻的历史（第3版）	（美）米切尔·斯蒂芬斯（Mitchell Stephens）著，陈继静译，北京大学出版社	必读
28	新媒体概论	刘行芳，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必读
29	传媒文化研究	陈龙，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必读
30	新媒体采编实务	王洁，王贵宏，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必读
31	媒介研究经典文本解读	（美）卡茨，北京大学出版社	必读
32	媒介融合语境下的新闻生产	邵鹏，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必读
33	新媒介环境下的电视媒体策划探究	王晓敏，黑龙江大学出版社	必读
34	传播学研究理论与方法	戴元光，复旦大学出版社	必读
35	媒介伦理：案例与道德推理	（美）克里斯琴斯，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必读
36	媒介交换网络中的新闻伦理	闻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必读
37	新闻法治与新闻伦理	刘行芳，郑州大学出版社	必读
38	新媒体设计基础	（美）詹姆斯·戈登·班尼特著，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	必读
39	媒介批评：理论与方法	姚君喜，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必读
40	全媒体时代的手机媒介研究	秦艳华，路英勇，北京大学出版社	必读
41	全球网播：新媒介商业运营模式	（美）甘那，清华大学出版社	必读
42	媒介经济学：经济学在新媒介与传统媒介中的应用	（加）柯林·霍斯金斯（Colin Hosins），斯图亚特·麦克法蒂耶（Stuart McFadyen），亚当·费恩（Adam Finn）著；支庭荣，吴非译，暨南大学出版社	必读

43	《国际新闻界》	中国人民大学主办	必读
44	《新闻大学》	复旦大学主办	必读
45	《新闻与传播研究》	中国社科院新闻研究所主办	必读
46	《中国广播电视学刊》	中国广播电视学会主办	必读
47	《现代传播》	中国传媒大学主办	必读
48	《新闻战线》	人民日报社主办	必读
49	《中国电视》	中国电视艺术委员会主办	必读
50	《电视研究》	中央电视台主办	必读
51	《中国记者》	新华通讯社主办	必读
52	《新闻记者》	上海市新闻学会主办	必读
53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传播学学刊》	国际传播协会 (ICA) 主办	必读
54	Journalism & Mass Communication Quarterly 《新闻与大众传播学季刊》	新闻与大众传播教育协会 (AEJMC) 主办	必读
55	New Media & Society 《新媒体与社会》	New Media & Society 《新媒体与社会》编辑部主办	选读
56	Journal of Computer-Mediated Communication 《计算机辅助传播学刊》	Journal of Computer-Mediated Communication 《计算机辅助传播学刊》编辑部主办	选读
57	传播学研究理论与方法	戴元光，复旦大学出版社	选读
58	传播学定性研究方法	丁岩妍，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选读
59	一本书读懂互联网思维	王旭亮，人民邮电出版社	选读
60	一本书读懂大数据时代	康路晨，民主与建设出版社	选读

培养方案执笔人：孔令辉

审核人：高增平

学科教学（语文）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 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专业类别简介

学科教学（语文）是一门综合性和实践性都很强的边缘（交叉）学科，以国家教育方针为依据、辩证唯物主义为指导，把语文学、教育学、教育心理学、哲学、教学理论、和语文教学实践有机结合起来，系统地研究中学语文教学过程的理论和实践，为中小学语文教学培养优质的语文师资，也为更高一级人才培养奠定基础。本学科拥有专业资料室、微格教学实验室，为学科持续、稳定进行高水平的教学、教研工作提供了较好的物质条件；学院设有中小学教育实习实践基地，为学生科研调查和实践能力的培养提供了稳定的场所。

1996 年，该学科被确定为山东省重点学科。2005 年，该学科被评定为“山东省十五强化建设学科”。2006 年，该学科被评定为“山东省十一五强化重点建设学科”。并开始招生研究生。学科点成员先后主持国家及省部级课题 10 余项，获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 1 项，山东省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 2 项，山东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 2 项，教育部三等奖 1 项。本学科点有较强的研究生指导教师队伍，既有扎实的教育教学理论基础，又有多年的中学语文教学实践经验。现有教授 2 人，副教授 2 人，博士硕士 6 人。

二、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具有较强的教育教学实践和研究能

力的高素质的中学语文课程专任教师。具体要求为：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二）具有良好的学识修养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教育实践能力，能胜任并创造性地开展教育教学工作。

（四）熟悉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掌握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新理念、新内容和新方法。

（五）能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三、学制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式分为全日制和非全日制。

采取在校集中学习和实践教学相结合的培养方式。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统一，课程学习、实践教学和学位论文相结合，采用课堂讲授、案例教学、小组合作学习、微格教学、模拟教学等相结合的多元化教学方式。在培养过程中注重因材施教，加强语文教育理论和学科知识的学习，关注学生主动学习与创新学习，提高其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充分利用互联网等现代教学技术手段，开展线上学习与线下

学习的混合式教学模式。积极开展校内实训与校外实践，依托教学实践基地开展教育实习与教育研习。聘任经验丰富的中小学高级教师、教研员及中等职业技术教育院校相关专业教师参与导师组，实行双导师制，校内外导师共同指导学生的学习与研究。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注重专业化、体系化与科学化。

本专业构建体现专业学位实践应用创新特点的课程体系，在专业选修课程开设、学术前沿讲座等方面积极引入校外资源，鼓励和引导学生利用多样化的国内外高校和专业机构的课程资源，以利于全面提高自身综合素质，增强学生解决实际问题 and 适应社会的能力。

本专业课程学分设置不少于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前言讲座外）原则上在一年半内完成。

（二）课程类型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1. 学位公共课

学位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专硕公共英语》。

2. 学位基础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的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本专业开设《教育原理》《课程与教学论》《教育研究方法》《心理发展与教育》《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5门基础课。

3. 学位专业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结合本学位点的师资优势，专业课采取专题化、模块化的方式设置，注重理论性与实践性的结合，本专业开设《语文课程与教材研究》《语文学科基础与前沿问题》《语文教育史论》《语文教学设计与案例分析》《语文学科教育测量与评价》5门专业课。

4. 专业选修课

本专业选修课根据学科教学（语文）的专业特点和培养要求由本专业自设。为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知识拓展与能力提升，本专业设置了《名师讲语文》《微格教学与案例分析》等14门专业选修课。

5. 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的《教育学》《心理学》《语文学科课程标准与教材研究》课程。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三）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1. 本学位点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任课教师制定和实施所授课程的统一教学大纲、计划、教材、教学要求和考核方式。根据该专业学位特点和具体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2. 本专业所有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合格者方能取得学分。考核方式采用闭卷考试、开卷考试、课程论文等多种形式。学位课（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其他课程成绩 60 分为合格。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核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研究生因病或其它特殊原因不能参加考试者，必须提前办理缓考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公共课需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缓考。缓考研究生只能参加该课程下一轮次的考试。

3. 每门课尽可能成立相应的课程组。课程组实行课程组长负责制，组长负责该门课的教学和考核。

4. 建立上课考勤制度。请假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三分之一者、旷课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术的五分之一者，不得参加该课程的考核，必须重修。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是指课程学习之外的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等必须完成的培养环节。培养环节不计学时，计入学分。

（一）行业前沿讲座

本学科邀请行业单位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名师名校长等行业专家，围绕语文教学前沿发展的实践性课题开设前沿讲座。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须参加不少于 10 次的前沿讲座，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

每次参加学术活动应有书面记录，经导师签字评定后，交学文

院科研管理办公室备案。学术活动计划完成，获得该项 1 学分，否则不予认定相应的学分。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有不少于 1 学年的专业实践，其中校外集中实践不少于 1 学期。具体如下：专业实践分教育见习、专业实训、教育实习和教育研习四个环节。

1. 教育见习于第 1 学期进行，共计 2 周，1 学分。本科为师范专业的学生听课应不少于 4 节，本科为非师范类专业和跨专业学生听课不少于 6 节。公开课听课次数不少于 2 次，参加市级或区级教研活动应不少于 1 次，参加主题班会不少于 1 次，参加专题报告或讲座不少于 2 次。

2. 专业实训于第 2 学期进行，共计 32 学时，2 学分。

3. 教育实习于第 4 学期进行，共计 16 周，4 学分。每周听课应不少于 4 节，独立讲授新课应不少于 6 节，集体讲评次数应不少于 2 次，至少组织 2 次班级集体活动。

4. 教育研习于第 4 学期进行，共计 2 周，1 学分。对教育实习进行系统的总结和反思，撰写不少于 3000 字的教育实习总结报告，报告一般应包括收获与困惑、存在的问题、成因分析和努力方向等。

5. 并于第 5 学期进行专业实践考核，通过考核获得 1 学分。

另外，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中期筛选

中期筛选是课程学习基本结束后，以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为

依据，对研究生的思想政治表现，基础理论、专业知识的掌握和科研能力等方面进行的综合考核。中期筛选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与不合格，合格以上者，可继续攻读硕士学位，获得 1 学分。不合格者，终止培养过程，按相关程序做退学处理。

中期筛选具体工作，按《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文件执行。

（四）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遵循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三个模块。总学分要求不低于 46 学分。其中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6 学分）、学位基础课（9 学分）、学位专业课（10 学分）。非学位课程由公共选修课（ ≥ 4 学分）和专业选修课（ ≥ 6 学分）组成。培养环节包括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8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共 11 学分。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学生需要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1-2 门，本模块不计学分。

研究生在毕业资格审查前必须完成培养方案规定学分，否则学位论文不予外审，不允许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学位论文工作，主要包括开题报告、论文中期检查、论文评阅与答辩、学位授予等重要环节。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0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聊城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9 学分)	22060101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220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1	考试		教育硕士
	220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试		
	220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考试		
	220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试		
学位专业课 (10 学分)	22060201	语文课程与教材研究	2	32	1	考查		
	22060202	语文学科基础与前沿问题	2	32	1	考查		
	22060203	语文教育史论	2	32	2	考查		
	22060204	语文教学设计与案例分析	2	32	2	考查		
	22060205	语文学科教育测量与评价	2	32	2	考查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6学分)	22060206	教育政策与法规		1	16	1	考查		
	22060207	基础教育改革研究		2	32	1	考查		
	22060208	现代教育技术应用		2	32	1	考查		
	22060209	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		2	32	1	考查		
	22060210	中外教育简史		2	32	1	考查		
	22060211	汉字教学研究		1	16	2	考查		
	22060212	语文高考研究		1	16	2	考查		
	22060213	语文解读学研究		1	16	2	考查		
	22060214	中国语文教育理论		2	32	2	考查		
	22060215	比较语文教育研究		2	32	2	考查		
	22060216	名师讲语文		2	32	3	考查		
	22060217	文学经典鉴赏		2	32	3	考查		
	22060218	语文学习理论与方法		2	32	3	考查		
	22060219	微格教学与课例分析		2	32	3	考查		
补修课	22060221	教育学		/	48	1	考试		跨学科补修
	22060222	心理学		/	48	1	考试		
	22060223	语文学科课程标准与教材研究		/	48	2	考试		
培养环节 (11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	1-5	考查		
		专业实践	教育见习	1	2周	1	考查		
			专业实训	2	32	2	考查		
			教育实习	4	16周	4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教育研习	1	2 周	4	考查		
		专业实践考核		1	/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孔令辉

审核人：张卫红

学科教学（语文）学科硕士研究生文献阅读书目和期刊目录

序号	著作或期刊的名称	作者或出版单位	备注
1	教育哲学通论	黄济，山西教育出版社	必读
2	当代教育学	袁振国，教育科学出版社	必读
3	教学论稿	王策三，人民教育出版社	必读
4	教学论纲	张楚廷，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5	课程教学论	张华，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6	学习论	施良方，人民教育出版社	必读
7	20世纪中国中小学课程标准教学大纲汇编·语文卷	人民教育出版社	必读
8	现代课程论	钟启泉，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9	教育研究方法初探	叶澜，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10	中国近代课程史论	吕达，人民教育出版社	必读
11	学与教的心理学	皮连生，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必读
12	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解读	钟启泉等，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必读
13	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解读	巢宗祺等，湖北教育出版社	必读
14	高中语文课程标准解读	巢宗祺等，湖北教育出版社	必读
15	读解学引论	蒋成瑀，上海文艺出版社	必读
16	语文教育学引论	阎立钦，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17	中学语文教学法	王世堪，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18	语文课程与教学论（初中、高中）	倪文锦，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19	二十世纪前期语文教育论集	顾黄初、李杏保，四川教育出版社	必读
20	二十世纪后期语文教育论集	顾黄初、李杏保，四川教育出版社	必读
21	二十世纪中国语文教学	陈黎明、林化君，青岛海洋大学出版社	必读
22	预成性语文课程基点批判	于源溟，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必读
23	语文教育的心理学原理	韩雪屏，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24	传统语文教育教材论	张志公，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25	中国古代语文教育史	张隆华、曾仲珊，四川教育出版社	必读
26	中学语文教材概观	朱绍禹，人民教育出版社	必读
27	叶圣陶教育文选	叶圣陶，人民教育出版社	必读
28	吕叔湘论语文教学	吕叔湘，山东教育出版社	必读
29	张志公语文教育论集	张志公，人民教育出版社	必读
30	黎锦熙语文教育论著选	黎锦熙，人民教育出版社	必读

31	语文解读学	李洪先, 山东画报出版社	必读
序号	著作或期刊的名称	作者或出版单位	备注
32	王力论语文教育	王力, 河南教育出版社	必读
33	中国语文教育丛书	刘国正、顾黄初、章熊, 四川教育出版社	必读
34	语文科课程论基础	王荣生, 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35	中外母语教材比较研究丛书	柳士镇、洪宗礼, 江苏教育出版社	必读
36	表现与存在	潘新和, 福建人民出版社	必读
37	言语教学论	李海林, 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38	中国教学论史	董远骞, 人民教育出版社	必读
39	中国当代识字教学法研究	陈黎明、邵怀领, 中国社会出版社	必读
40	语感论	王尚文, 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41	语文教育展望	倪文锦、欧阳汝颖,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必读
42	语文教育研究方法论	魏本亚, 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43	语文高考: 反思与重构	潘新和, 福建人民出版社	必读
44	课程社会学研究	吴康宁, 江苏教育出版社	必读
45	语文教育研究大系·理论卷	李海林, 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46	语文教育忧思录	王丽, 教育科学出版社	必读
47	中国著名特级教师教学思想录· 中学语文卷	刘国正, 江苏教育出版社	必读
48	当代中学语文教育专家研究	王伟, 教育科学出版社	必读
49	教育研究	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主办	必读
50	课程、教材、教法	人民教育出版社主办	必读
51	语文教学通讯	山西师范大学主办	必读
52	语文建设	教育部语言文字报刊社主办	必读
53	中学语文教学	首都师范大学主办	必读
54	中学语文教学参考	陕西师范大学主办	必读
55	应用语言学导论	科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选读
56	口语交际新视点	李明洁,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选读
57	夏丏尊文集	夏丏尊, 浙江人民出版社	选读
58	结构化与定向化的教学心理学	冯忠良,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选读
59	陈望道语文论集	陈望道, 上海教育出版社	选读
60	实与活——刘国正语文教育论集	刘国正, 人民教育出版社	选读

学科教学（语文）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 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专业类别简介

学科教学（语文）是一门综合性和实践性都很强的边缘（交叉）学科，以国家教育方针为依据、辩证唯物主义为指导，把语文学、教育学、教育心理学、哲学、教学理论、和语文教学实践有机结合起来，系统地研究中小学语文教学过程的理论和实践，为中小学语文教学培养优质的语文师资，也为更高一级人才培养奠定基础。本学科拥有专业资料室、微格教学实验室，为学科持续、稳定进行高水平的教学、教研工作提供了较好的物质条件；学院设有中小学教育实习实践基地，为学生科研调查和实践能力的培养提供了稳定的场所。

1996 年，该学科被确定为山东省重点学科。2005 年，该学科被评定为“山东省十五强化建设学科”。2006 年，该学科被评定为“山东省十一五强化重点建设学科”。并开始招生研究生。学科点成员先后主持国家及省部级课题 10 余项，获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 1 项，山东省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 2 项，山东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 2 项，教育部三等奖 1 项。本学科点有较强的研究生指导教师队伍，既有扎实的教育教学理论基础，又有多年的中学语文教学实践经验。现有教授 2 人，副教授 2 人，博士硕士 6 人。

二、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具有较强的教育教学实践和研究能

力的高素质的中学语文课程专任教师。具体要求为：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二）具有良好的学识修养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教育实践能力，能胜任并创造性地开展教育教学工作。

（四）熟悉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掌握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新理念、新内容和新方法。

（五）能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三、学制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式分为全日制和非全日制。

采取在校集中学习和实践教学相结合的培养方式。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统一，课程学习、实践教学和学位论文相结合，采用课堂讲授、案例教学、小组合作学习、微格教学、模拟教学等相结合的多元化教学方式。在培养过程中注重因材施教，加强语文教育理论和学科知识的学习，关注学生主动学习与创新学习，提高其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充分利用互联网等现代教学技术手段，开展线上学习与线下

学习的混合式教学模式。积极开展校内实训与校外实践，依托教学实践基地开展教育实习与教育研习。聘任经验丰富的中小学高级教师、教研员及中等职业技术教育院校相关专业教师参与导师组，实行双导师制，校内外导师共同指导学生的学习与研究。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注重专业化、体系化与科学化。

本专业构建体现专业学位实践应用创新特点的课程体系，在专业选修课程开设、学术前沿讲座等方面积极引入校外资源，鼓励和引导学生利用多样化的国内外高校和专业机构的课程资源，以利于全面提高自身综合素质，增强学生解决实际问题 and 适应社会的能力。

本专业课程学分设置不少于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前言讲座外）原则上在一年半内完成。

（二）课程类型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1. 学位公共课

学位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专硕公共英语》。

2. 学位基础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的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本专业开设《教育原理》《课程与教学论》《教育研究方法》《心理发展与教育》《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5门基础课。

3. 学位专业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结合本学位点的师资优势，专业课采取专题化、模块化的方式设置，注重理论性与实践性的结合，本专业开设《语文课程与教材研究》《语文学科基础与前沿问题》《语文教育史论》《语文教学设计与案例分析》《语文学科教育测量与评价》《名师讲语文专题研讨》6门专业课。

4. 专业选修课

本专业选修课根据学科教学（语文）的专业特点和培养要求由本专业自设。为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知识拓展与能力提升，本专业设置了《中国语文教育理论》《微格教学与案例分析》等13门专业选修课。

5. 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的《教育学》《心理学》《语文学科课程标准与教材研究》课程。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三）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1. 本学位点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任课教师制定和实施所授课程的统一教学大纲、计划、教材、教学要求和考核方式。根据该专业学位特点和具体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2. 本专业所有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合格者方能取得学分。考核方式采用闭卷考试、开卷考试、课程论文等多种形式。学位课（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其他课程成绩 60 分为合格。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核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研究生因病或其它特殊原因不能参加考试者，必须提前办理缓考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公共课需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缓考。缓考研究生只能参加该课程下一轮次的考试。

3. 每门课尽可能成立相应的课程组。课程组实行课程组长负责制，组长负责该门课的教学和考核。

4. 建立上课考勤制度。请假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三分之一者、旷课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术的五分之一者，不得参加该课程的考核，必须重修。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是指课程学习之外的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等必须完成的培养环节。培养环节不计学时，计入学分。

（一）行业前沿讲座

本学科邀请行业单位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名师名校长等行业专家，围绕语文教学前沿发展的实践性课题开设前沿讲座。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须参加不少于 10 次的前沿讲座，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

每次参加学术活动应有书面记录，经导师签字评定后，交学文

院科研管理办公室备案。学术活动计划完成，获得该项 1 学分，否则不予认定相应的学分。

（二）专业实践

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须有不少于 1 学年的教学实践，在第 2 学年进行，共 6 学分。教学实践的具体方式为教育实践研究，由研究生结合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实践，开展教学设计、教育调查、案例分析、班级与课堂管理等方面的研究。可重点进行以下几个方面的研究。

1.实践案例研究：研究自身教学或管理实践，撰写案例研究报告。

2.教育观察反思：进行课堂观察或教育活动观察，完成至少 10 个详细的教育观察报告，并附相应的完整观察视频。

3.教学专题研究：针对本科学、本岗位的教育教学实践问题开展专题研究，形成 5000 字的研究报告。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合格获得 1 学分，于第 5 学期完成。

（四）中期筛选

中期筛选是课程学习基本结束后，以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为依据，对研究生的思想政治表现，基础理论、专业知识的掌握和科研能力等方面进行的综合考核。中期筛选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与不合格，合格以上者，可继续攻读硕士学位，获得 1 学分。不合格者，终止培养过程，按相关程序做退学处理。

中期筛选具体工作，按《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

（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号）文件执行。

七、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遵循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三个模块。总学分要求不低于 46 学分。其中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6 学分）、学位基础课（9 学分）、学位专业课（12 学分）。非学位课程由公共选修课（ ≥ 2 学分）和专业选修课（ ≥ 8 学分）组成。培养环节包括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专业实践（6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共 9 学分。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学生需要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1-2 门，本模块不计学分。

研究生在毕业资格审查前必须完成培养方案规定学分，否则学位论文不予外审，不允许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学位论文工作，主要包括开题报告、论文中期检查、论文评阅与答辩、学位授予等重要环节。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0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学科教学（语文）非全日制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06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9 学分)	22060101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220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1	考试		教育硕士
	220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试		
	220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考试		
	220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试		
学位专业课 (12 学分)	22060201	语文课程与教材研究	2	32	1	考查		
	22060202	语文学科基础与前沿问题	2	32	1	考查		
	22060203	语文教育史论	2	32	2	考查		
	22060204	语文教学设计与案例分析	2	32	2	考查		
	22060205	语文学科教育测量与评价	2	32	2	考查		
	22060220	名师讲语文专题研讨	2	32	3	考查		
公共选修课 (≥2 学分)	220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8 学分)	22060206	教育政策与法规	1	16	1	考查		
	22060207	基础教育改革研究	2	32	1	考查		
	22060208	现代教育技术应用	2	32	1	考查		
	22060209	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	2	32	1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60210	中外教育简史		2	32	1	考查		
	22060211	汉字教学研究		1	16	2	考查		
	22060212	语文高考研究		1	16	2	考查		
	22060213	语文解读学研究		1	16	2	考查		
	22060214	中国语文教育理论		2	32	2	考查		
	22060215	比较语文教育研究		2	32	2	考查		
	22060217	文学经典鉴赏		2	32	3	考查		
	22060218	语文学习理论与方法		2	32	3	考查		
	22060219	微格教学与课例分析		2	32	3	考查		
补修课	22060221	教育学		/	48	1	考试		跨学科 补修
	22060222	心理学		/	48	1	考试		
	22060223	语文学科课程标准与教材研究		/	48	2	考试		
培养环节 (9 学分)		前沿讲座		1	/	1-5	考查		
		专业实践	教育实践研究	6	/	3-4	考查		
		专业实践考核		1	/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孔令辉

审核人：张卫红

学科教学（语文）非全日制研究生文献阅读书目和期刊目录

序号	著作或期刊的名称	作者或出版单位	备注
1	教育哲学通论	黄济，山西教育出版社	必读
2	当代教育学	袁振国，教育科学出版社	必读
3	教学论稿	王策三，人民教育出版社	必读
4	教学论纲	张楚廷，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5	课程教学论	张华，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6	学习论	施良方，人民教育出版社	必读
7	20 世纪中国中小学课程标准教学大纲汇编·语文卷	人民教育出版社	必读
8	现代课程论	钟启泉，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9	教育研究方法初探	叶澜，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10	中国近代课程史论	吕达，人民教育出版社	必读
11	学与教的心理学	皮连生，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必读
12	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解读	钟启泉等，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必读
13	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解读	巢宗祺等，湖北教育出版社	必读
14	高中语文课程标准解读	巢宗祺等，湖北教育出版社	必读
15	读解学引论	蒋成瑀，上海文艺出版社	必读
16	语文教育学引论	阎立钦，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17	中学语文教学法	王世堪，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18	语文课程与教学论（初中、高中）	倪文锦，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19	二十世纪前期语文教育论集	顾黄初、李杏保，四川教育出版社	必读
20	二十世纪后期语文教育论集	顾黄初、李杏保，四川教育出版	必读

序号	著作或期刊的名称	作者或出版单位	备注
		社	
21	二十世纪中国语文教学	陈黎明、林化君，青岛海洋大学出版社	必读
22	预成性语文课程基点批判	于源溟，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必读
23	语文教育的心理学原理	韩雪屏，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24	传统语文教育教材论	张志公，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25	中国古代语文教育史	张隆华、曾仲珊，四川教育出版社	必读
26	中学语文教材概观	朱绍禹，人民教育出版社	必读
27	叶圣陶教育文选	叶圣陶，人民教育出版社	必读
28	吕叔湘论语文教学	吕叔湘，山东教育出版社	必读
29	张志公语文教育论集	张志公，人民教育出版社	必读
30	黎锦熙语文教育论著选	黎锦熙，人民教育出版社	必读
31	语文解读学	李洪先，山东画报出版社	必读
32	王力论语文教育	王力，河南教育出版社	必读
33	中国语文教育丛书	刘国正、顾黄初、章熊，四川教育出版社	必读
34	语文科课程论基础	王荣生，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35	中外母语教材比较研究丛书	柳士镇、洪宗礼，江苏教育出版社	必读
36	表现与存在	潘新和，福建人民出版社	必读
37	言语教学论	李海林，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38	中国教学论史	董远骞，人民教育出版社	必读
39	中国当代识字教学法研究	陈黎明、邵怀领，中国社会出版社	必读

序号	著作或期刊的名称	作者或出版单位	备注
40	语感论	王尚文, 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41	语文教育展望	倪文锦、欧阳汝颖,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必读
42	语文教育研究方法论	魏本亚, 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43	语文高考: 反思与重构	潘新和, 福建人民出版社	必读
44	课程社会学研究	吴康宁, 江苏教育出版社	必读
45	语文教育研究大系·理论卷	李海林, 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46	语文教育忧思录	王丽, 教育科学出版社	必读
47	中国著名特级教师教学思想录· 中学语文卷	刘国正, 江苏教育出版社	必读
48	当代中学语文教学专家研究	王伟, 教育科学出版社	必读
49	教育研究	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主办	必读
50	课程、教材、教法	人民教育出版社主办	必读
51	语文教学通讯	山西师范大学主办	必读
52	语文建设	教育部语言文字报刊社主办	必读
53	中学语文教学	首都师范大学主办	必读
54	中学语文教学参考	陕西师范大学主办	必读
55	应用语言学导论	科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选读
56	口语交际新视点	李明洁,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选读
57	夏丏尊文集	夏丏尊, 浙江人民出版社	选读
58	结构化与定向化的教学心理学	冯忠良,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选读
59	陈望道语文论集	陈望道, 上海教育出版社	选读
60	实与活——刘国正语文教育论集	刘国正, 人民教育出版社	选读

外国语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翻译硕士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2010 年，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聊城大学成为第三批翻译硕士专业学位（Master of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ing，简称 MTI）研究生培养单位。本学科依托聊城大学外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2011 年起面向全国招收翻译硕士研究生。现已招收英语笔译、英语口译、朝鲜语笔译方向硕士研究生 210 人，2023 年拟招收日语笔译方向硕士研究生。

本学科现有 28 位专任教师，其中 18 位具有博士学位，导师 9 人，在文化传播及翻译研究领域具有鲜明优势，在基础教育外语研究文献及区域国别研究文献翻译实践与研究方面初具特色。近年来，师生合作编译出版了《列国志·马绍尔群岛》《列国志·汤加》

《列国志·纽埃》《北极史前史》《北方民族志景观：北极民族视角》《北极的现代性》《人文湾区·岭南三秀》《幸福的勇气》《聊城非物质文化遗产》等一系列丛书 20 余部，其中韩文版《中国援外 60 年》《当代中国社会建设》《乡路漫漫：20 世纪之中国乡村》为国家社科基金中华学术外译项目成果。

本学科依托 MTI 教育与研究中心，与聊城大学太平洋岛国研究中心、北冰洋研究中心、译国译民翻译服务有限公司、山东智慧译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聊城市政府外事办公室等部门机构长期合作，建有同声传译实验室 1 个、计算机辅助翻译实训室 2 个，拥有专业的图书网络检索系统，为翻译硕士研究生培养提供了良好的学习环境及翻译实践实训平台。

二、培养目标

培养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品行端正，能够适应国家经济、文化、社会建设需要，能够胜任经贸、科技、文化专业领域所需的高级翻译、高层次语言服务相关工作的复合应用型翻译人才。

具体要求为：

（一）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拥护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具有良好的道德情操、严谨的科学态度、优良的学风。

（二）热爱翻译事业，具有较高的翻译理论修养，能够及时追踪学科发展前沿。

（三）具有较高的文化素养、跨文化交际能力，以及较强的思辨能力、团队合作能力。

（四）具备广博的翻译专业知识，熟练掌握机辅翻译技术，具有较强的双语应用能力及翻译实践能力。

（五）能撰写翻译领域的学术论文或基于翻译实践的翻译实习报告、翻译实践报告、翻译实验报告、翻译调研报告。

三、研究方向

（一）英语笔译方向，以亚太地区区域国别研究文献、外语教育文献的英汉、汉英翻译实践与研究为主。

（二）朝鲜语笔译方向，以东亚地区区域国别研究文献、社会哲学优秀成果的韩汉、汉韩翻译实践及中国典籍韩文译本的研究为主。

（三）日语笔译方向，以日本社会调查文献汉译、日本医养健康文献汉译、日本外交文献汉译、中国新出文献日译的翻译实践与

研究为主。

四、学制及在校年限

本学科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 3 年，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五、培养方式

（一）建立导师组及双导师人才培养体系。本学科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实行导师负责制，成立导师组，充分发挥相同或相近研究方向导师组集体指导的优势，并积极吸纳行业导师参与人才培养，共同指导研究生的课程学习、翻译实践、论文撰写、专业发展等。

（二）采用实践为主的多元教学模式。课程学习重点提升研究生的专业实践能力、科研能力，着力培养其科学素养与创新意识，坚持“学以致用、以用促学、在用中学”；研讨与讲授结合，培养研究生理论素养；行业前沿讲座培养研究生创新能力；行业翻译、计算机辅助翻译、现代化电子信息技术引入课堂，培养研究生职业素养，提升其翻译实操能力。

建立长期、稳定的翻译实践基地，校地共建，资源共享，共同发展。

六、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

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注重专业化、体系化与科学化。

本专业构建体现翻译硕士专业学位实践创新特点的课程体系，在专业选修课程开设、学术前沿讲座等方面积极引入校外资源，鼓励和引导学生利用多样化的国内外高校和专业机构的课程资源。

本专业课程学分设置不少于全国翻译硕士（MTI）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在一年半内完成。

（二）课程类型

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必修课程、选修课程和补修课程，必修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程、学位基础课程、学位专业课程，选修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程和专业选修课程。

1. 学位公共课程

学位公共课程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中国语言文化》。

2. 学位基础课程

根据《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的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本专业面向所有方向开设《翻译概论》《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此外，面向英语笔译方向开设《英汉基础笔译》《英汉基础口译》，面向朝鲜语笔译方向开设《韩汉基础笔译》《韩汉基础口译》，面向日语笔译方向开设《日汉基础笔译》《日汉基础口译》。

3. 学位专业课程

根据《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结合本学位

点的师资优势，专业课采取专题化、模块化的方式设置，注重理论与实操性的结合，面向所有方向开设《翻译学研究方法》；此外，面向英语笔译方向开设《英汉文学翻译》《英汉非文学翻译》，面向朝鲜语笔译方向开设《韩汉文学翻译》《韩汉非文学翻译》，面向日语笔译方向开设《日汉文学翻译》《日汉非文学翻译》。

4. 公共选修课程

公共选修课根据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的特点和培养要求并结合学校和地方发展特色由本专业自设。为了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多样化发展，本专业设置了《生活中的美学》与《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等 6 门线下课程；此外，本专业充分发挥网络资源优势，设置了《如何写好科研论文》《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3 门线上课程。

5. 专业选修课程

专业选修课程根据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的特点和培养要求由本专业自设。为了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知识扩容与能力提升，面向所有方向设置了包括《计算机辅助翻译》与《翻译与本地化管理》在内的 10 门专业选修课程；此外，面向英语笔译方向设置了包括《英汉语料库与翻译》与《区域国别研究文献英汉翻译》在内的 9 门专业选修课程，面向朝鲜语笔译方向设置了包括《韩汉语料库与翻译》与《区域国别研究文献韩汉翻译》在内的 8 门专业选修课程，面向日语笔译方向设置了《日汉语料库与翻译》与《区域国别研究文献日汉翻译》在内的等 9 门专业选修课程。

6. 补修课程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

阶段的 2 门课程，包括《高级英语》《英汉翻译》（英语笔译方向）、《高级韩国语》《韩汉翻译》（朝鲜语笔译方向）、《高级日语》《日本文学》（日语笔译方向）。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三）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1. 本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任课教师制定和实施所授课程的统一教学大纲、计划、教材、教学要求和考核方式。根据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特点和具体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2. 本专业所有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合格者方能取得学分。考核方式采用闭卷笔试、开卷考试、课程论文等多种形式。学位课（学位公共课程、学位基础课程和学位专业课程）成绩 70 分以上为合格，其他课程成绩 60 分以上为合格。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研究生因病或其它特殊原因不能参加考试者，必须提前办理缓考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公共课需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缓考。缓考研究生只能参加该课程下一轮次的考试。

3. 每门课成立相应的课程组。课程组实行课程组长负责制，组长负责该门课的教学和考核。

4. 建立上课考勤制度。请假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三分之一者、旷课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五分之一者，不得参加该课程的考核，必须重修。

七、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

筛选、文献阅读、学术交流等必修环节。

（一）行业前沿讲座

邀请翻译行业企业或国内翻译研究领域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家，围绕本学科发展前沿课题开展学术讲座。研究生在学期间须参加行业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并针对每次讲座撰写 1000 字以上的学习报告。

（二）专业实践

专业实践采用多种形式，集中在第四至第五学期进行。

1. 翻译实践：笔译方向研究生在校期间需完成 15 万字以上的翻译实践（外译汉和汉译外均以汉字计算），内容以区域国别研究文献以及外语教育经典或前沿研究文献为主，其中首译不少于 10 万字。翻译成果由 MTI 中心审核、校对、转录并结集印刷。

2. 翻译实习：笔译方向研究生应到合作单位或其他单位完成不少于 10 周、10 万字以上的笔译实习（不包括校内翻译实践教学的 15 万字）。实习结束需提供附带实习单位意见的实习鉴定书；实习工作成果交由 MTI 中心审核、转录并结集印刷。

3. 翻译水平考试：在校期间需参加 CATTI 二级考试并提供成绩单。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合格获得 1 学分，于第五学期完成。

（四）中期筛选

第四学期对研究生的思想品德、课程学习、基础理论、专业知识、研究能力、学习成绩等进行考核。考核采用考试与学业成绩审

核相结合的形式。中期筛选具体办法及考核结果的应用，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号）执行。

（五）文献阅读

充分发挥文献阅读在研究生培养中的作用。本学位点列出研究生必读书目，自新生确认录取开始，便要求研究生进行文献阅读。研究生在读期间须完成 6 本以上本学科经典论著的阅读，每本论著须提供 3000 字以上并有创新性的读书报告。

学位论文开题前必须阅读相关文献 20 篇（部）以上，并提供文献综述，否则不允许参加开题。

（六）学术交流

参加学术交流活动为硕士研究生培养的必备环节。研究生完成以下任何一项活动，并由导师及导师组审核合格者折合计入专业实践 1 学分。

1. 参加省级以上本学科学术会议，并会议发言 1 次以上。
2. 参加 1 个月以上的海外学术交流或联合培养项目，或参加本学科相关领域的研修班 1 次以上，并提供 5000 字以上的学习报告。

（七）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八、学分要求

研究生学习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总学分不低于 48 学分。

必修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程（6 学分）、学位基础课程（8 学分）、学位专业课程（6 学分）；选修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程（ ≥ 4 学分）、专业选修课程（ ≥ 16 学分）；培养环节为必修，包括行业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5 学分，含平时翻译任务 2 学分、集中翻译实习 3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研究生须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2 门，不计学分，成绩须合格。

九、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三学期末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提交定稿，应有 1 年以上的论文撰写时间。

选题内容以区域国别研究文献或外语教育文献为主。学位论文以外文撰写，可选取以下形式之一：

1. 翻译实践报告：研究生在导师的指导下选择从未有过译文的文本，译出或译入语言不少于 1 万个汉字，并根据翻译实践写出不少于 1 万个外语单词的分析报告。参考文献不少于 30 篇，其中外文文献占比不低于 1/2。

2. 翻译实习报告：研究生在导师的指导下参加翻译实习（重点关注语言服务业的项目经理、项目译员和项目审校等相关岗位），并就实习过程写出不少于 1.5 万个外语单词的实习报告。

3. 翻译实验报告：研究生在导师的指导下就口译、笔译或语言服务业的某个环节展开实验，并就实验的过程和结果进行分析，写

出不少于 1.5 万个外语单词的实验报告。

4. 翻译调研报告：研究生在导师的指导下对翻译政策、翻译产业和翻译现象等与翻译相关的问题展开调研与分析，写出不少于 1.5 万个外语单词的调研报告。

5. 翻译研究论文：研究生在导师的指导下撰写翻译研究论文，写出不少于 1.5 万个外语单词的研究论文。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进展情况，审核学位论文是否符合学术规范和学术诚信要求，并针对论文写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指导，以保证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在第五学期末完成，否则不受理其毕业答辩申请。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本学科专业学位研究生一般应在第六学期初进行预答辩。预答辩前，学校和学院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六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审核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具体流程、要求与办法，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

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十、其他

（一）鼓励研究生在读期间积极参加科学研究活动，要求与办法参照相关文件执行。

（二）本培养方案自 2022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实施。

翻译硕士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程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所有方向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70301	中国语言文化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程 (8 学分)	22070104	翻译概论*	2	32	1	考试	所有方向	带*课程为所有方向必修课程。
	22070112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2	32	2	考查		
	22070302	英汉基础笔译	2	32	1	考试	英语笔译	
	22070303	英汉基础口译	2	32	2	考试		
	22070401	韩汉基础笔译	2	32	1	考试	朝鲜语笔译	
	22070402	韩汉基础口译	2	32	2	考试		
	22070501	日汉基础笔译	2	32	1	考试	日语笔译	
	22070502	日汉基础口译	2	32	2	考试		
学位专业课程 (6 学分)	22070304	英汉文学翻译	2	32	2	考试	英语笔译	带*课程为所有方向必修课程。
	22070305	英汉非文学翻译	2	32	1	考试		
	22070403	韩汉文学翻译	2	32	2	考试	朝鲜语笔译	
	22070404	韩汉非文学翻译	2	32	1	考试		
	22070503	日汉文学翻译	2	32	2	考试	日语笔译	
	22070504	日汉非文学翻译	2	32	1	考试		
	22070108	翻译学研究方法*	2	32	2	考查	所有方向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所有方向	本模块为线下课程，需选修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公共选修课程 (≥4 学分)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1 门。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所有方向	本模块为线上课程，需选修 ≥1 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程 (≥16 学分)	22070103	语言学概论	2	32	1	考试	所有方向	各方向需在本模块选修≥4 个学分。
	22070206	外国文学流派	2	32	1	考查		
	22070113	实用文体学	2	32	3	考查		
	22070207	跨文化交际	2	32	3	考查		
	22070115	中外翻译史	2	32	1	考查		
	22070116	中外语言对比	2	32	1	考查		
	22070118	区域国别研究问题与方法	2	32	2	考查		
	22070306	计算机辅助翻译*	2	32	2	考试	所有方向	1. 各方向需在本模块修读≥12 分。 2. 各方向模块带*课程为该方向必选课程。
	22070307	翻译与本地化管理	2	32	2	考试		
	22070308	翻译项目与管理	2	32	3	考查		
	22070309	英汉语料库与翻译*	2	32	1	考试	英语笔译	
	22070310	区域国别研究文献英汉翻译*	2	32	3	考试		
	22070311	外语教育研究文献英汉翻译	2	32	2	考试		
	22070312	英汉经贸商务翻译	2	32	2	考试		
	22070313	英汉传媒翻译	2	32	3	考试		
	22070314	中国典籍英译	2	32	3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70315	英汉会议翻译	2	32	3	考试		
	22070316	英汉法律与合同翻译	2	32	2	考试		
	22070317	英汉影视翻译	2	32	3	考试		
	22070405	韩汉语料库与翻译*	2	32	1	考试	朝鲜语笔译	
	22070406	区域国别研究文献韩汉翻译	2	32	3	考试		
	22070407	外语教育研究文献韩汉翻译	2	32	2	考试		
	22070408	韩汉经贸商务翻译*	2	32	2	考试		
	22070409	韩汉传媒翻译	2	32	1	考试		
	22070410	中国典籍韩译	2	32	3	考试		
	22070411	韩汉交替传译*	2	32	3	考试		
	22070412	韩汉外事翻译	2	32	3	考试		
	22070505	日汉语料库与翻译	2	32	1	考试		
	22070506	区域国别研究文献日汉翻译*	2	32	3	考试		
	22070507	外语教育研究文献日汉翻译*	2	32	2	考试		
	22070508	日汉经贸商务翻译	2	32	2	考试		
	22070509	日汉传媒翻译	2	32	1	考试		
	22070510	中国典籍日译*	2	32	2	考试		
	22070511	日汉会议翻译	2	32	2	考试		
	22070512	日汉法律与合同翻译	2	32	2	考试		
	22070513	日汉影视翻译	2	32	3	考试		
补修课程	22070136	高级英语	/	64	1	考试	英语笔译	各方向同等学力或跨
	22070137	英汉翻译	/	64	1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70413	高级韩国语	/	32	2	考查	朝鲜语笔译	专业必选该方向补修课程
	22070414	韩汉翻译	/	32	2	考查		
	22070514	高级日语	/	32	1	考查	日语笔译	
	22070515	日本文学	/	32	3	考查		
培养环节		行业前沿讲座	1	/	5	考查	所有方向	
		专业实践	5	/	5	考查		
		专业实践考核	1	/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4	考查		

翻译硕士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阅读书目

一、英语笔译方向阅读书目

Arnold, D. et al. *Machine Translation: An Introductory Guide*.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ers, 1994.

Baker, Mona. *Routledge Encyclopedia of Translation Studies*.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98. (外教社)

Bassnett, Susan, and André Lefevere. *Translation, History and Culture*. London: Pinter Publishers Ltd., 1990. (PHC)

Bassnett, Susan. *Translation Studies*. 3rd ed.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2002. (外教社)

Bowker, Lynne. *Computer-Aided Translation Technology: A Practical Introduction*. Ottawa: University of Ottawa Press, 2002.

Gentzler Edwin. *Contemporary Translation Theories* (2nd ed.). Sydney: Multilingual Matters Ltd, 2001. (外教社)

Gibaldi, Joseph. *MLA 科研论文写作规范*(5th ed.).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2001.

Hickey, Leo, ed. *The Pragmatics of Translation*. Toronto: Multilingual Matters Ltd, 1998.(外教社)

Katan, David. *Translating Cultures: an Introduction for Translators, Interpreters and Mediators*. Manchester: St. Jerome, 1999. (外教社)

Lefevere, André. *Translation/History/Culture*.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1992.(外教社)

Munday, Jeremy. *Introducing Translation Studies: Theories and Applications*. London: Routledge, 2001.

Newmark, Peter. *Approaches to Translation*. Oxford and New York: Pergamon, 1981. (外教社)

- Nida, Eugene A.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Translation*. Leiden: E.J. Brill, 1969. (外教社)
- Nord, Christiane. *Translating as a Purposeful Activity: Functionalist Approaches Explained*. Manchester: St. Jerome, 1997. (外教社)
- Reiss, Katharina. *Translation Criticism: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Translation*. Trans. Erroll F. Rhodes. Manchester: St. Jerome, 2000. (外教社)
- Shuttleworth, Mark and Moira Cowie. *Dictionary of Translation Studies*. Manchester: St. Jerome, 1997. (外教社)
- Steiner, George. *After Babel: Aspects of Language and Translatio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 Tymoczko, Maria. *Translation in a Postcolonial Context*. Manchester: St. Jerome, 1999. (外教社)
- Von Flotow, Luise. *Translation and Gender*. Manchester: St. Jerome, 1997. (外教社)
- Wilss, Wolfram. *The Science of Translation: Problems and Methods*.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1.
- 陈德鸿, 张南峰. 西方翻译理论精选. 香港: 香港城市大学出版社, 2000.
- 陈福康. 中国译学理论史稿.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0.
- 当代西方翻译研究译丛(汉语翻译版).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5.(系列)
- 郭建中. 当代美国翻译理论. 武汉: 湖北教育出版社, 2001.
- 国外翻译研究丛书(英文原版).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1.(系列)
- 廖七一. 当代英国翻译理论. 武汉: 湖北教育出版社, 2001.
- 马会娟, 苗菊编. 当代西方翻译理论选读(英文版).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9.
- 马祖毅. 中国翻译史. 武汉: 湖北教育出版社, 1999.
- 谭载喜. 西方翻译简史.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1.
- 王克非. 翻译文化史论.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7.

谢天振. 译介学.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9.

二、朝鲜语笔译方向阅读书目

迪里索著, 孙艺风(译). 翻译研究关键词.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4.

李长栓. 非文学翻译.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9.

刘宓庆. 翻译美学导论. 北京: 中译出版社, 2012.

刘宓庆. 文体与翻译. 北京: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2012.

刘宓庆. 新编当代翻译理论. 北京: 中译出版社, 2012.

邵有学. 中国翻译思想史新论.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8.

司显柱. 翻译研究关键词. 上海: 东华大学出版社, 2018.

谢天振. 当代国外翻译理论导读. 天津: 南开大学出版社, 2008.

谢天振. 译介学导论.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8.

许钧等. 翻译概论(修订版).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20.

许渊冲. 翻译的艺术. 五洲传播出版社, 2018.

阎晶明. 翻译之技与翻译之道. 合肥: 安徽文艺出版社, 2014.

杨磊. 韩中中韩文学翻译技巧与实践.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22.

姚丽, 张晓红. 文学翻译的多视角研究. 北京: 中国书籍出版社, 2018.

张保红. 文学翻译.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1.

张敏. 韩国语翻译概论.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8.

杨柳. 20 世纪西方翻译理论在中国的接受史.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9.

杰里米·芒迪. 翻译学导论-理论与实践.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7.

구본관. 한국어학개론. 서울: 집문당, 2020.

권영민. 한국현대문학사 (1-2). 서울: 민음사, 2020.

김정우. 번역학과 국어학의 대화. 창원: 경남대학교출판부, 2018.

박영순. 통번역학의 이론과 실제. 서울: 백산출판사, 2014.

- 박용삼. 번역학. 서울: 숭실대학교출판부, 2003.
- 서정목. 번역학 연구와 코퍼스 문체론. 서울: 보고사, 2017.
- 이근희. 번역의 이론과 실제. 서울: 한국문화사, 2015.
- 이향. 번역에서 번역학으로. 서울: 철학과 현실사, 2012.
- 정호정. 제대로 된 통번역의 이해. 서울: 한국문화사, 2008.
- 조동일. 한국문학통사 (1-5). 지식산업사, 2005.
- 조의연. 번역학 무엇을 연구하는가. 서울: 동국대학교출판부, 2012.
- 권재일. 한국어 통사론. 서울: 민음사, 2000.
- 남기심. 표준 국어 문법론. 서울: 탑, 2011.
- 박영순. 현대 한국어 통사론. 서울: 집문당, 1993.
- 서정목. 한국어의 문장 구조. 서울: 역락, 2017.
- 허웅. 우리 옛말본. 서울: 생문화사, 1988.
- 허웅. 言語學概論. 서울: 正音社, 1968.
- 홍재성. 현대 한국어 동사구문의 연구. 서울: 塔出版社, 1992.
- 정채관, 현성필. SDL Trados Studio 입문: 한 눈에 들어오는 컴퓨터 보조 번역. 인천대학교출판부, 2021.
- 허웅. 대조언어학. 경기도: 소통, 2013.
- Granger, Sylviane. 대조 언어학과 번역학의 코퍼스기반 방법론 연구. 서울: 동인, 2009.

三、日语笔译方向阅读书目

- Baker, Mona. *Routledge Encyclopedia of Translation Studies*.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98. (外教社)
- Gentzler Edwin. *Contemporary Translation Theories* (2nd ed.). Sydney: Multilingual Matters Ltd, 2001. (外教社)

- Newmark, Peter. *Approaches to Translation*. Oxford and New York: Pergamon, 1981. (外教社)
- Nida, Eugene A.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Translation*. Leiden: E.J. Brill, 1969. (外教社)
- Reiss, Katharina. *Translation Criticism: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Translation*. Trans. Erroll F. Rhodes. Manchester: St. Jerome, 2000. (外教社)
- 陈德鸿, 张南峰. 西方翻译理论精选. 香港: 香港城市大学出版社, 2000.
- 陈福康. 中国译学理论史稿.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0.
- 当代西方翻译研究译丛(汉语翻译版).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5. (系列)
- 郭建中. 当代美国翻译理论. 武汉: 湖北教育出版社, 2001.
- 国外翻译研究丛书(英文原版).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1. (系列)
- 廖七一. 当代英国翻译理论. 武汉: 湖北教育出版社, 2001.
- 马会娟, 苗菊编. 当代西方翻译理论选读(英文版).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9.
- 马祖毅. 中国翻译史. 武汉: 湖北教育出版社, 1999.
- 谭载喜. 西方翻译简史.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1.
- 王克非. 翻译文化史论.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7.
- 谢天振. 译介学.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9.
- 陈福康. 中国译学理论史稿(修订本).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0 年.
- 谢天振. 翻译研究新视野. 青岛: 青岛出版社, 2003 年.
- 荒川 清秀. 一步すすんだ中国語文法. 东京: 大修館書店, 2003 年.
- 谭载喜. 西方翻译简史(增订版).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4 年.
- 北京大学中国語言文学系現代漢語教研室(編集), 松岡栄志 (翻訳), 古川裕 (翻訳). 現代中国語総説. 东京: 三省堂, 2004 年.
- 高宁. 越界与误读—中日文化间性研究. 银川: 宁夏人民出版社, 2005 年.
- 潘文国. 对比语言学. 上海: 上海教育出版社, 2006 年.

刘宓庆. 翻译与语言哲学. 北京: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2007 年.

武吉次朗. 日中中日翻訳必携. 东京: 日本僑報社, 2007 年.

高田裕子、毛燕. 日中・中日翻訳トレーニングブック. 东京: 大修館書店, 2008 年.

罗新璋. 翻译论集(修订本). 上海: 商务印书馆, 2009 年.

柳父章. 日本の翻訳論 アンソロジーと解題. 法政大学出版局, 2010 年.

塚本慶一. 新版 中国語通訳への道. 东京: 大修館書店, 2013 年.

神崎 多實子、大森 喜久恵. 聴いて鍛える 中国語通訳実践講座. 东京: 東方書店,
2018 年.

苏琦. 汉日翻译教程(第三版).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9 年.

四、重要期刊

《中国翻译》、《中国科技翻译》、《上海翻译》、《东方翻译》、《中国科技翻译》、
《日语学习与研究》

培养方案执笔人: 张子宪、朴连玉、林娜

审核人: 刘风山

汉语国际教育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聊城大学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始建于 2007 年，经过十多年的建设与发展，师资力量日益强大，办学条件日趋完善，办学特色日益鲜明。

本学科现有硕士研究生导师 17 人，其中教授 8 人，副教授 9 人，有博士学位者 12 人。导师队伍中有 1 人获“全国模范教师”称号、4 人获“全国优秀教育硕士指导教师”称号，3 人获“师德标兵”称号。本学科导师队伍近年来共承担各类课题近 30 项，其中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2 项，教育部社科研究项目 10 项，省级科研项目 20 余项，校级科研项目近 20 项。出版专著、教材近 20 部，发表学术论文数十篇，获省厅级科研奖励 10 余项。

二、培养目标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是与国际汉语教师职业相衔接的专业学位，主要培养具有熟练的汉语作为第二语言的教学技能、良好的文化传播技能和较强的跨文化交际能力，适应国际中文教育工作，胜任多种教学任务的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国际化专门人才。具体要求为：

（一）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热爱国际中文教育事业，具备良好的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

（二）具备熟练的汉语作为第二语言的教学技能，能熟练运用现代教育技术和科技手段进行教学；

（三）具有较高的中华文化素养、跨文化交际能力和传播能力，

有语言文化国际传播项目的管理、组织与协调能力。

三、学制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3年，最长学习年限为5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招生对象为有志于从事国际中文教育的具有本科学历或同等学历的应届、往届毕业生。以全日制的形式培养应用型、实践型国际中文教育教师或管理人员，与学术型硕士属于同一层次不同类型。

研究生培养采取课程学习和实习实践相结合的形式，实行校内导师和行业专家共同参与的双导师负责制，校内导师和行业专家共同承担研究生专业实践、项目研究、课程学习与论文撰写等环节的指导工作。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注重专业化、体系化与科学化。

本专业构建体现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实践创新特点的课程体系，在专业选修课程开设、学术前沿讲座等方面积极引入校外资源，鼓励和引导学生利用多样化的国内外高校和专业机构的课程资源。

本专业课程学分设置不少于全国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在一年半内完成。

（二）课程类型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必修课程、选修课程和补修课程，必修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程、学位专业课程，选修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程和专业选修课程。

1. 学位公共课程

学位公共课程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专硕公共英语》。

2. 学位专业课程

根据《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结合本学位点的师资优势，专业课采取专题化、模块化的方式设置，注重理论性与实操性的结合，开设《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第二语言习得》《跨文化交际》《中华文化与传播》《国外汉语课堂教学案例》。

3. 公共选修课程

公共选修课根据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特点和培养要求并结合学校和地方发展特色由本专业自设。为了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多样化发展，本专业设置了《生活中的美学》与《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等6门线下课程；此外，本专业充分发挥网络资源优势，设置了《如何写好科研论文》《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3门线上课程。

4. 专业选修课程

专业选修课程根据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特点和培养要求由本专业自设。为了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知识扩容与能力提升，设置了《中外语言对比》《汉语教材与教学资源》《国别与地域文化》《汉语国际推广专题》《教学调查与分析》《课堂观察与实践》《语言测试与评估》《中华文化才艺与展示》等 8 门专业选修课程。

5. 补修课程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的 2 门课程，包括《现代汉语》《语言学概要》。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三）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1. 本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任课教师制定和实施所授课程的统一教学大纲、计划、教材、教学要求和考核方式。根据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特点和具体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2. 本专业所有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合格者方能取得学分。考核方式采用闭卷笔试、开卷考试、课程论文等多种形式。学位课（学位公共课程和学位专业课程）成绩 70 分以上为合格，其他课程成绩 60 分以上为合格。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研究生因病或其它特殊原因不能参加考试者，必须提前办理缓考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公共课需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缓考。缓考研究生只能参加该课程下一轮次的考试。

3. 每门课成立相应的课程组。课程组实行课程组长负责制，组长负责该门课的教学和考核。

4. 建立上课考勤制度。请假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三分之一者、旷课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五分之一者，不得参加该课程的考核，必须重修。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文献阅读、学术交流等必修环节。

（一）行业前沿讲座

行业前沿讲座旨在使研究生熟悉本学科的重要理论、实践和前沿性成果，提高研究生参与学术活动的兴趣，提升专业实践和交流能力。行业前沿讲座应贯穿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研究生在学期间须参加行业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并针对每次讲座撰写 2000 字以上的学习报告。

（二）专业实践

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须有不少于 1 学年的专业实践，专业实践分校内实训和校外实践两部分。校内实训与课程相结合；校外实践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集中实践安排在第四至第五学期进行，包括见习、研习、教育实习。全日制研究生专业实践总学分不少于 6 学分。

实践过程中，所有学生听课不少于 6 节，参加专业报告或讲座次数不少于 2 次。实践结束后，所有学生应撰写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字数不少于 3000 字。

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

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合格获得 1 学分，于第五学期完成。

（四）中期筛选

第四学期对研究生的思想品德、课程学习、基础理论、专业知识、研究能力、学习成绩等进行考核。考核采用考试与学业成绩审核相结合的形式。中期筛选具体办法及考核结果的应用，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号）执行。

（五）文献阅读

充分发挥文献阅读在研究生培养中的作用。本学位点列出研究生必读书目，自新生确认录取开始，便要求研究生进行文献阅读。研究生在读期间须完成 6 本以上本学科经典论著的阅读，每本论著须提供 3000 字以上并有创新性的读书报告。

学位论文开题前必须阅读相关文献 20 篇（部）以上，并提供文献综述，否则不允许参加开题。

（六）学术交流

参加学术交流活动为硕士研究生培养的必备环节。研究生完成以下任何一项活动，并由导师及导师组审核合格者折合计入专业实践 1 学分。

1. 参加省级以上本学科学术会议，并会议发言 1 次以上。
2. 参加 1 个月以上的海外学术交流或联合培养项目，或参加

本学科相关领域的研修班 1 次以上，并提供 5000 字以上的学习报告。

（七）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研究生学习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总学分不少于 45 学分。

必修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程（6 学分）、学位专业课程（ ≥ 14 学分）；选修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程（ ≥ 4 学分）、专业选修课程（ ≥ 12 学分）；培养环节为必修，包括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6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学生需要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2 门，不计学分，成绩须合格。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三学期末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提交定稿，应有 1 年以上的论文撰写时间。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进展情况，审核学位论文是否符合学术规范和学术诚信要求，并针对论文写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指导，以保证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在第五学期末完成，否则不受理其毕业答辩申请。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本学科学术学位研究生一般应在第六学期初进行预答辩。预答辩前，学校和学院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六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审核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具体流程、要求与办法，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

（一）鼓励研究生在读期间积极参加科学研究活动，要求与办法参照相关文件执行。

（二）本培养方案自 2023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实施。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程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专业课程 (14 学分)	22070601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	4	64	1	考试		
	22070127	第二语言习得	2	32	1	考查		
	22070207	跨文化交际	2	32	3	考查		
	22070602	中华文化与传播	2	32	2	考查		
	22070603	国外汉语课堂教学案例	2	32	2	考查		
	22070112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2	32	2	考查		
公共选修课程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本模块为线下课程，需选修≥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本模块为线上课程，需选修≥1 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 展 课	22070116	中外语言对比	2	32	1	考查		
	22070604	汉语教材与教学资源	2	32	2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业选修课程（≥12学分）	程	22070605	国别与地域文化	2	32	2	考查		
		22070606	汉语国际推广专题	2	32	2	考查		
	训练课程	22070607	教学调查与分析	2	32	3	考查		
		22070608	课堂观察与实践	2	32	3	考查		
		22070128	语言测试与评估	2	32	2	考查		
		22070609	中华文化才艺与展示	2	32	3	考查		
补修课程		22070610	现代汉语 1	/	64	1	考试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
		22070611	现代汉语 2	/	64	2	考试		
		22070612	语言学概要 1	/	32	1	考试		
		22070613	语言学概要 2	/	32	2	考试		
培养环节			行业前沿讲座	1	/	5	考查		
			专业实践	6	/	5	考查		专业实践包括教育见习（1学分）、教育研习（1学分），教育实习（4学分），需在第五学期末完成。
			专业实践考核	1	/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4	考查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阅读书目

- Bryman, Alan. *Social Research Method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6.
- Hughes, Arthur. *Testing for Language Teachers* (2nd editi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3.
- Hopkins, David. *A Teacher's Guide to Classroom Research* (4th edition). Open University Press, 2008.
- Brown, H. D. *Principles of Language Learning and Teaching* (3rd edition).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2010.
- Richards, J. C. and T. S. Rodgers. *Approaches and Methods in Language Teaching* (第二版).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8.
- Greenberg, Joseph H. *Universals of Language*. M.I.T. Press, 1966.
- Samovar, Larry et al. *Cross-Cultural Communication* (第八版).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7.
- Borg, Simon. *Teacher Research in Language Teaching: A critical Analysi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3.
- Levinson, Stephen C. *Pragmatic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2.
- 安·索德曼著, 李筠, 贾浦江译. 主题式教学: 中小学汉语课堂教学设计.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6.
- 北京大学中文系现代汉语教研室. 现代汉语 (增订本). 商务印书馆, 2012.
- 毕继万. 跨文化交际与第二语言教学.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2009.
- 曹贤文. 应用语言学实证研究方法 with 量化数据分析: 对外汉语教学研究视角. 世界图书出版社, 2013.
- 陈莹. 国际汉语文化与文化教学.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3.
- 程裕祯. 中国文化要略(第4版).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7.

- 崔永华, 杨寄洲. 对外汉语课堂教学技巧.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1997.
- 丁安琪, 吴思娜.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学习者实证研究. 世界图书出版社, 2011.
- 丁声树等. 现代汉语语法讲话. 商务印书馆, 1999.
- 胡明扬. 语言学概论. 语文出版社, 2000.
- 胡正荣, 张磊等. 传播学总论 (第二版).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8.
- 姬建国. 跨文化教学意识与国际汉语师资培训.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1.
- 吉布森·弗格森著, 张天伟译. 语言规划与语言教育.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8.
- 翦伯赞. 中国史纲要 (增订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6.
- 姜丽萍. 国际汉语教学综合课教学方法与技巧.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2014.
- 姜丽萍.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课堂教学.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1.
- 教育部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国际中文教育中文水平等级标准.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2021.
- 靳洪刚. 语言获得理论研究.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7.
- 李泉. 对外汉语课程、大纲与教学模式研究. 商务印书馆, 2006.
- 李泉.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的学科理论研究. 商务印书馆, 2019.
- 李晓琪. 现代汉语虚词讲义.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5.
- 李耀新. 课堂教学的组织与管理. 暨南大学出版社, 2005.
- 李宇明. 儿童语言的发展.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5.
- 里德·贝格曼. 课堂观察、参与和反思. 教育科学出版社, 2009.
- 刘询. 对外汉语教育学引论.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2000.
- 刘月华等. 实用现代汉语语法 (第三版). 商务印书馆, 2019.
- 卢华岩. 对外汉语课堂教学行为的理论与实践.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1.
- 陆俭明. 现代汉语句法论. 商务印书馆, 1993.
- 陆俭明、马真. 汉语教师应有的素质与基本功.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6.

罗德·埃利斯著 牛毓梅译. 第二语言习得概论. 商务印书馆, 2015

吕叔湘. 汉语语法分析问题. 商务印书馆, 1979.

吕叔湘. 汉语语法论文集 (增订本). 商务印书馆, 1984.

吕叔湘. 现代汉语八百词 (增订本). 商务印书馆, 1999.

毛悦. 国际汉语教学新教学法实验报告集.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2015.

毛悦等.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要素教学.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0.

潘文国等. 汉英语言对比概论. 商务印书馆, 2010.

乔海峰, 曹儒.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学位论文写作分析与指导. 华语教学出版社, 2015.

任继愈. 中国哲学发展史. 人民出版社, 1994.

塞缪尔·亨廷顿著, 周琪等译. 文明的冲突与世界秩序的重建(修订版). 新华出版社,

2010

沈家煊. 认知与汉语语法研究. 商务印书馆, 2006

沈毅, 崔允凛. 课堂观察 2: 走向专业的听评课.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3.

盛炎. 语言教学原理. 重庆出版社, 1990.

斯塔夫里阿诺斯著, 吴象婴等译. 全球通史: 从史前史到 21 世纪(第 7 版/修订 版).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6.

孙宜学. 中华文化国际传播: 途径与方法创新. 同济大学出版社, 2016.

索绪尔. 普通语言学教程. 商务印书馆, 1980.

汤可敬. 说文解字今释(增订本).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8.

王处辉. 中国社会思想史.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5.

王还. 门外偶得集(第三版).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2012.

王建勤. 第二语言习得研究. 商务印书馆, 2009.

王建勤等. 全球文化竞争背景下的汉语国际传播研究. 商务印书馆, 2015.

王力. 王力文集 (第二卷): 中国现代语法. 山东教育出版社, 1985.

- 文秋芳等. 二语习得重点问题研究.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9.
- 闻亭等. 国际汉语课堂管理.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3.
- 吴小如. 中国文化史纲要.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5.
- 吴应辉. 汉语国际传播研究理论与方法.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13.
- 徐新. 西方文化史 (第三版).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20.
- 许倬云. 中国文化的精神. 九州出版社, 2018.
- 杨伯峻. 论语译注 (简体字本). 中华书局, 2009.
- 杨惠元. 课堂教学理论与实践.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2007.
- 杨延宁. 应用语言学研究的质性研究方法. 商务印书馆, 2014.
- 杨玉玲, 吴中伟. 国际汉语语法与语法教学.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3.
- 游汝杰、邹嘉彦. 社会语言学教程(第三版).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16.
- 于逢春. 华文教育概论.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2014.
- 于根元. 应用语言学教程. 华语教学出版社, 2008.
- 翟艳, 苏英霞.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技能教学.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0.
- 张岱年、方克立. 中国文化概论 (修订版).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4.
- 张德瑞、孔雪梅. 汉语文化国际传播实践与推进策略研究. 暨南大学出版社, 2017.
- 张公瑾, 丁石庆. 文化语言学教程. 教育科学出版社, 2004.
- 张华. 课程与教学论. 上海教育出版社, 2000.
- 张洁. 教学测试与评估.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7.
- 张凯.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测试研究. 商务印书馆, 2019.
- 张庆宗. 外语学与教的心理学原理.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1/
- 章兼中. 外语教学心理学. 福建教育出版社, 2016.
- 赵金铭. 对外汉语教学概论 (修订本). 商务印书馆, 2019.
- 赵金铭. 国际汉语教学案例分析与点评.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5.

- 赵杨. 第二语言习得.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5.
- 赵元任. 汉语口语语法. 商务印书馆, 1979.
- 赵长征、刘立新. 中华文化与传播.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5.
- 周健. 汉语课堂教学技巧 325 例. 商务印书馆, 2014.
- 周小兵等. 汉语国际教育研究设计与论文写作.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21.
- 周小兵等. 外国人学汉语语法偏误研究.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2007.
- 朱德熙. 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商务印书馆, 2014.
- 朱德熙. 语法答问. 商务印书馆, 1999.
- 朱德熙. 语法讲义. 商务印书馆, 1982.
- 朱勇. 跨文化交际案例与分析.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8.
- 朱志平、冯丽萍.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习得研究.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4.
- 祖晓梅. 跨文化交际.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5.

培养方案执笔人：刘宾

审核人：刘风山

学科教学（英语）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 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本学科起始于 1974 年山东师范学院聊城分院英语教育专业。该专业是聊城大学设置最早、办学实力最强的学科之一，现为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专业、山东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专业。聊城大学于 2005 年获得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学科教学（英语）方向招收英语学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本学科现有教育硕士研究生导师 18 人，其中教授 5 人、副教授 13 人、博士 6 人，2 人获全国模范教师，4 人获全国优秀教育硕士指导教师称号，4 人获聊城大学师教学名师及德标兵称号。近年来共承担各类课题 30 余项，其中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2 项，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 4 项，省级科研、教研项目 20 余项，校级科研、教研项目近 20 项。出版专著、教材 20 余部，发表学术论文数百篇，获省厅级教研、科研奖励 10 余项。

二、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英语教育最新成果和前沿理论，具有较强的英语教育实践和研究能力，素质过硬的基础教育阶段学校及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及教学管理人员。

具体要求为：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二）具有良好的学识修养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学科前沿

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教育实践能力，能胜任相关的教育教学工作，在现代教育理论指导下运用所学理论和方法，熟练使用现代教育技术，解决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能理论结合实践，发挥自身优势，创造性地开展教育教学工作。

（四）熟悉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掌握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新理念、新内容和新方法。

三、学制

本学科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 3 年，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本学科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对象为有志于从事基础教育阶段英语教学或教学管理工作，具有本科学历的应届、往届毕业生，重点培养应用型、实践型基础教育阶段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英语教师 and 教学管理人员。

研究生培养工作实行导师负责制，成立导师组，充分发挥相同或相近研究方向导师组集体指导的优势，并积极吸纳行业导师参与人才培养，共同指导研究生的课程学习、教学实践、教学研究、论文撰写、专业发展等，建立双导师人才培养体系。

课程学习注重研究生自主学习能力、科研能力和实践能力的培养，通过案例分析、方案设计、研究报告、学习展示、课程论文、课程考试等多种方式对研究生的学习情况进行考核。

实践教学依托本科实习基地资源，建立长期、稳定的教学实践基地，校地共建，资源共享，共同发展。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学生为中心，以产出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注重专业化、体系化与科学化。

本专业构建体现专业学位实践创新特点的课程体系，在专业选修课程开设、学术前沿讲座等方面积极引入校外资源，鼓励和引导学生利用多样化的国内外高校和专业机构的课程资源。

本专业课程学分设置不少于全国英语学科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在一年半内完成。

（二）课程类型

本专业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必修课程、选修课程和补修课程，必修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程、学位基础课程、学位专业课程，选修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程和专业选修课程。

1. 学位公共课程

学位公共课程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专硕公共英语》。

2. 学位基础课程

根据《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的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本专业面向所有方向开设《教育原理》《课程与教

学论》《教育研究方法》《心理发展与教育》《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3. 学位专业课程

根据《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结合本学位点的师资优势，专业课采取专题化、模块化的方式设置，注重理论性与实操性的结合，开设《外语教育改革与发展基本问题研究》《外语学科研究方法》《外语学科教学设计与实施》《外语学科课程与教材研究》。

4. 公共选修课程

公共选修课根据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特点和培养要求并结合学校和地方发展特色由本专业自设。为了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多样化发展，本专业设置了《生活中的美学》与《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等 6 门线下课程；此外，本专业充分发挥网络资源优势，设置了《如何写好科研论文》《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3 门线上课程。

5. 专业选修课程

专业选修课程根据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特点和培养要求由本专业自设。为了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知识扩容与能力提升，开设《英语教学史》《英语教学基本技能微格训练》《英语教师行动研究》《英语教学个案研究》《英语教学扎根理论及现象学研究》《第二语言习得》《英语经典教学案例分析》《语言测试与评估》等 16 门课程，供学生自由选择。

6. 补修课程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的 2 门课程，包括《高级英语》《英汉翻译》。补修课程成绩必

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三）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1. 本学位点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任课教师制定和实施所授课程的统一教学大纲、计划、教材、教学要求和考核方式。根据该专业学位特点和具体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2. 本专业所有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合格者方能取得学分。考核方式采用闭卷笔试、开卷考试、课程论文等多种形式。学位课（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其他课程成绩 60 分为合格。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研究生因病或其它特殊原因不能参加考试者，必须提前办理缓考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公共课需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缓考。缓考研究生只能参加该课程下一轮次的考试。

3. 每门课尽可能成立相应的课程组。课程组实行课程组长负责制，组长负责该门课的教学和考核。

4. 建立上课考勤制度。请假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三分之一者、旷课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五分之一者，不得参加该课程的考核，必须重修。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文献阅读、学术交流等必修环节。

（一）行业前沿讲座

行业前沿讲座旨在使研究生熟悉本学科的重要理论、实践和

前沿性成果，提高研究生参与学术活动的兴趣，提升专业实践和交流能力。行业前沿讲座贯穿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研究生在读期间须参加行业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并针对每次讲座撰写 2000 字以上的学习报告。

（二）专业实践

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须有不少于 1 学年的专业实践，专业实践分校内实训和校外实践两部分，专业实践总学分不少于 5 学分。校内实训与课程相结合；校外实践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集中实践安排在第四至第五学期进行，包括见习、研习、教育实习。

在教育见习过程中，本科为师范类专业的学生听课应不少于 4 节；本科为非师范类专业和跨专业学生听课不少于 6 节。公开课听课次数不少于 2 次，参加市级或区级教研活动应不少于 1 次，参加主题班会不少于 1 次，加专题报告或讲座不少于 2 次。

在教育实习过程中，每周听课应不少于 4 节，独立讲授新课应不少于 6 节，集体讲评次数应不少于 2 次，至少组织 2 次班级集体活动。教育研习是对教育实习的系统总结和反思，学生撰写不少于 3000 字教育实习总结报告，报告一般应包括收获与困惑、存在的因分析和努力方向等。

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合格获得 1 学分，于第五

学期完成。

（四）中期筛选

第四学期对研究生的思想品德、课程学习、基础理论、专业知识、研究能力、学习成绩等进行考核。考核采用考试与学业成绩审核相结合的形式。中期筛选具体办法及考核结果的应用，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号）执行。

（五）文献阅读

充分发挥文献阅读在研究生培养中的作用。本学位点列出研究生必读书目，自新生确认录取开始，便要求研究生进行文献阅读。研究生在读期间须完成 6 本以上本学科经典论著的阅读，每本论著须提供 3000 字以上并有创新性的读书报告。

学位论文开题前必须阅读相关文献 20 篇（部）以上，并提供文献综述，否则不允许参加开题。

（六）学术交流

参加学术交流活动为硕士研究生培养的必备环节。研究生完成以下任何一项活动，并由导师及导师组审核合格者折合计入专业实践 1 学分。

1. 参加省级以上本学科学术会议，并会议发言 1 次以上。
2. 参加 1 个月以上的海外学术交流或联合培养项目，或参加本学科相关领域的研修班 1 次以上，并提供 5000 字以上的学习报告。

（七）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

要求。

七、学分要求

研究生学习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总学分不少于 44 学分。

必修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程（6 学分）、学位基础课程（10 学分）、学位专业课程（10 学分）；选修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程（ ≥ 4 学分）、专业选修课（ ≥ 6 学分）；培养环节为必修，包括行业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5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研究生须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2 门，不计学分，成绩须合格。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三学期末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提交定稿，应有 1 年以上的论文撰写时间。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进展情况，审核学位论文是否符合学术规范和学术诚信要求，并针对论文写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指导，以保证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在第五学期末完成，否则不受理其毕业答辩申请。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本学科学术学位研究生一般应在第六学期初进行预答辩。预答辩前，学校和学院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预审，预

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六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审核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具体流程、要求与办法，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

（一）鼓励研究生在读期间积极参加科学研究活动，要求与办法参照相关文件执行。

（二）本培养方案自 2022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实施。

学科教学（英语）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程 (6 学分)	220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程 (10 学分)	220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1	考试		
	220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试		
	220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考试		
	220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试		
	22070112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2	32	2	考查		
学位专业课程 (10 学分)	22070201	外语教育改革与发展基本问题研究	2	16	2	考查		
	22070202	外语学科研究方法	4	64	3	考查		
	22070203	外语学科教学设计与实施	2	32	1	考查		
	22070204	外语学科课程与教材研究	2	32	2	考查		
公共选修课程 (≥4 学分)	220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本模块为线下课程，需选修≥1 门。
	220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本模块为线上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课程， 需选修 ≥1 门。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程 (≥6 学分)	22070103	语言学概论	2	32	1	考试		需在本 模块选 修≥2 个 学分。
	22070206	外国文学流派	2	32	1	考查		
	22070113	实用文体学	2	32	3	考查		
	22070207	跨文化交际	2	32	3	考查		
	22070115	中外翻译史	2	32	1	考查		
	22070116	中外语言对比	2	32	1	考查		
	22070118	区域国别研究问题与方法	2	32	2	考查		
	22070205	英语教学史	2	32	3	考查		1. “英 语教学 基本技 能微格 训练” 为必修 课程。 2. 研究 方法类 课程至 少修 1 门。 3. 需在本 模块 选修≥4 个学 分。
	22070208	英语教学基本技能微格训练	2	32	2	考查		
	22070209	英语教师行动研究	2	32	3	考查		
	22070210	英语教学个案研究	2	32	3	考查		
	22070211	英语教学扎根理论及现象学研究	2	32	3	考查		
	22070127	第二语言习得*	2	32	3	考查		
	22070212	英语经典教学案例分析	2	32	2	考查		
	22070213	项目申请与论文发表	2	32	3	考查		
	22070128	语言测试与评估	2	32	2	考查		
补修课程	22070136	高级英语	/	64	1	考试		同等学力或跨 专业补修
	22070137	英汉翻译	/	64	1	考试		
		行业前沿讲座	1	/	5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培养环节		专业实践	5	/	5	考查		专业实践包括教育见习（1学分）、教育研习（1学分），教育实习（3学分），需在第5学期末完成。
		专业实践考核	1	/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4	考查		

学科教学（英语）专业学位研究生阅读书目

- Arnold, J. *Affect in Language Learning*.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
- Bailey, K. M. *Learning about Language Assessment*.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4.
- Brown, H. D. *Principles of Language Learning and Teaching*.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2.
- Brumfit, C. J. & R. A. Carter. *Literature and Language Teaching*.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0.
- Cook, V. *Linguistics and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
- Ellis, R. *Understanding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7.
- Graves, Kathleen. *Designing Language Courses: A Guide for Teachers*.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5.
- Harmer, J. *How to Teach English*.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
- Harmer, J. *The Practice of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3rd ed.)*. Beijing: World Affairs Press, 2003.
- Johnson, K. *An Introduction to Foreign Language Learning and Teaching*.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2.
- Johnson, K. *An Introduction to Foreign Language Learning and Teaching*.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Lightbown, M. & N. Spada. *How Languages Are Learned*.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02.

McCarthy, M & R. Carter. *Language as Discourse, Perspectives for Language Teaching*.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4.

McDonough, J. *Research Methods for English Language Teachers*.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2.

Nunan, D. *Practical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4.

Richards, J. & C. Lockhart. 第二课堂的反思性教学.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与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

Richards, J. C. & Theodore S. Rodgers. *Approaches and Methods in Language Teaching*.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

Richards, J. et al. *Approaches and Methods in Language Teaching*.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

Scovel, Tom. *Learning New Languages: A Guide to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3.

Tyler, Andrea. *Cognitive Linguistics and Second Language Learning: Theoretical Basics and Experimental Evidence*. London: Routledge, 2012.

Ungerer, F. & H. J. Schmid. *An Introduction to Cognitive Linguistics*.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6.

Ur, P. *A Course in Language Teaching Practice and Theory*.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

鲍里奇著, 易东平译. 有效教学方法. 南京: 江苏教育出版社, 2010.

本杰明·B·莱希, 吴庆麟等. 心理学导论.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0.

陈琳, 王蔷, 程晓堂主编. 普通高中英语课程标准解读. 南京: 江苏教育出版社, 2004.

陈琳, 王蔷, 程晓堂主编. 义务教育英语课程标准解读(2011 年版). 北京: 北京师范

大学出版社, 2012.

陈琦, 刘儒德. 教育心理学.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 2010.

程晓堂, 孙晓慧. 英语教材分析与设计.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1.

丁言仁. 第二语言研究与外语学习.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4.

风笑天. 社会学研究方法.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1.

乐眉云. 应用语言学. 南京: 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4.

李良佑. 中国英语教学史.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2.

梁茂成, 李文中, 许家金. 语料库应用教程,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7.

刘润清, 文旭. 新编语言学教程.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6.

鲁子问. 英语教学论.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0.

邱皓政. 量化研究与统计分析: SPSS 中文视窗版数据分析范例解析. 重庆: 重庆大学出版社, 2009.

舒白梅. 英语课程与教学论. 武汉: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0.

王进杰, 朱明明. 经典扎根理论: 定性和定量数据的应用.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21.

王蔷. 英语教学法教程.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6.

王蔷, 张虹. 英语教师行动研究.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3.

文秋芳. 英语教学研究方法与案例分析.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11.

文秋芳等. 应用语言学研究方法与论文写作.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4.

文秋芳等. 认知语言学与二语教学.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3.

吴旭东. 第二语言习得研究.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6.

许梦云. 文化研究: 民族志方法与生活文化. 重庆: 重庆大学出版社, 2009.

俞理明. 语言迁移与二语习得.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4.

张楚廷. 教学论纲. 长沙: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6.

张楚廷. 教育哲学. 北京: 教育科学出版社, 2006.

张厚粲, 徐建平. 现代心理与教育统计学.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20.

周翔. 传播学内容分析研究与应用. 重庆: 重庆大学出版社, 2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普通高中英语课程标准(实验).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2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义务教育英语课程标准(2011 年版).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2.

培养方案执笔人: 孟令新

审核人: 刘风山

学科教学（英语）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本学科起始于 1974 年山东师范学院聊城分院英语教育专业。该专业是聊城大学设置最早、办学实力最强的学科之一，现为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专业、山东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专业。聊城大学于 2005 年获得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学科教学（英语）方向招收英语学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本学科现有教育硕士研究生导师 18 人，其中教授 5 人、副教授 13 人、博士 6 人，2 人获全国模范教师，4 人获全国优秀教育硕士指导教师称号，4 人获聊城大学师教学名师及德标兵称号。近年来共承担各类课题 30 余项，其中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2 项，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 4 项，省级科研、教研项目 20 余项，校级科研、教研项目近 20 项。出版专著、教材 20 余部，发表学术论文数百篇，获省厅级教研、科研奖励 10 余项。

二、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英语教育最新成果和前沿理论，具有较强的英语教育实践和研究能力，素质过硬的基础教育阶段学校及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及教学管理人员。

具体要求为：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二）具有良好的学识修养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教育实践能力，能胜任相关的教育教学工作，在现代教育理论指导下运用所学理论和方法，熟练使用现代教育技术，解决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能理论结合实践，发挥自身优势，创造性地开展教育教学工作。

（四）熟悉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掌握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新理念、新内容和新方法。

三、学制

本学科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 3 年，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本学科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对象主要为具有相关专业本科学历、专业素质高的在职中小学英语教师及教学研究、教学管理人员。课程学习主要通过远程教学和寒暑假集中面授方式进行。

研究生培养工作实行导师负责制，成立导师组，充分发挥相同或相近研究方向导师组集体指导的优势，并积极吸纳行业导师参与人才培养，共同指导研究生的课程学习、教学实践、教学研究、论文撰写、专业发展等，建立双导师人才培养体系。

课程学习注重研究生自主学习能力、科研能力和实践能力的培养，通过案例分析、方案设计、研究报告、学习展示、课程论文、课程考试等多种方式对研究生的学习情况进行考核。

实践教学依托本科实习基地资源，建立长期、稳定的教学实践基地，校地共建，资源共享，共同发展。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学生为中心，以产出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注重专业化、体系化与科学化。

本专业构建体现专业学位实践创新特点的课程体系，在专业选修课程开设、学术前沿讲座等方面积极引入校外资源，鼓励和引导学生利用多样化的国内外高校和专业机构的课程资源。

本专业课程学分设置不少于全国英语学科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在一年半内完成。

（二）课程类型

本专业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必修课程、选修课程和补修课程，必修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程、学位基础课程、学位专业课程，选修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程和专业选修课程。

1. 学位公共课程

学位公共课程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专硕公共英语》。

2. 学位基础课程

根据《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的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本专业面向所有方向开设《教育原理》《课程与教学论》《教育研究方法》《心理发展与教育》《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3. 学位专业课程

根据《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结合本学位点的师资优势，专业课采取专题化、模块化的方式设置，注重理论性与实操性的结合，开设《外语教育改革与发展基本问题研究》《外语学科研究方法》《外语学科教学设计与实施》《外语学科课程与教材研究》。

4. 公共选修课程

公共选修课根据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特点和培养要求并结合学校和地方发展特色由本专业自设。为了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多样化发展，本专业开设《如何写好科研论文》《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3 门线上课程。

5. 专业选修课程

专业选修课程根据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特点和培养要求由本专业自设。为了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知识扩容与能力提升，开设《英语教学史》《英语教学基本技能微格训练》《英语教师行动研究》《英语教学个案研究》《英语教学扎根理论及现象学研究》《第二语言习得》《英语经典教学案例分析》《语言测试与评估》等 16 门课程，供学生自由选择。

6. 补修课程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的 2 门课程，包括《高级英语》《英汉翻译》。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三）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1. 本学位点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任课教师制定和实施所授课程的统一教学大纲、计划、教材、教学要求和考核方式。根据该专

业学位特点和具体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2. 本专业所有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合格者方能取得学分。考核方式采用闭卷笔试、开卷考试、课程论文等多种形式。学位课（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其他课程成绩 60 分为合格。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研究生因病或其它特殊原因不能参加考试者，必须提前办理缓考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公共课需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缓考。缓考研究生只能参加该课程下一轮次的考试。

3. 每门课尽可能成立相应的课程组。课程组实行课程组长负责制，组长负责该门课的教学和考核。

4. 建立上课考勤制度。请假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三分之一者、旷课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五分之一者，不得参加该课程的考核，必须重修。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文献阅读、学术交流等必修环节。

（一）行业前沿讲座

行业前沿讲座旨在使研究生熟悉本学科的重要理论、实践和前沿性成果，提高研究生参与学术活动的兴趣，提升专业实践和交流能力。行业前沿讲座贯穿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研究生在读期间须参加行业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并针对每次讲座撰写 2000 字以上的学习报告。

（二）专业实践

非全日制研究生可结合工作实际进行专业实践，导师及导师组审核合格后获得相应学分，总学分不少于 5 学分。专业实践应结合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实践，开展教学设计、教育调查、案例分析、班级与课堂管理等方面的研究。可重点安排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

1. 实践案例研究：研究自身教学或管理实践，撰写案例研究报告。

2. 教育观察反思：进行课堂观察或教育活动观察，完成至少 10 个详细的教育观察报告，并附相应的完整观察视频。

3. 教学专题研究：针对本学科、本岗位的教育教学实践问题开展专题研究，形成 5000 字的研究报告。

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参照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合格获得 1 学分，于第五学期完成。

（四）中期筛选

第四学期对研究生的思想品德、课程学习、基础理论、专业知识、研究能力、学习成绩等进行考核。考核采用考试与学业成绩审核相结合的形式。中期筛选具体办法及考核结果的应用，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号）执行。

（五）文献阅读

充分发挥文献阅读在研究生培养中的作用。本学位点列出研究生必读书目，自新生确认录取开始，便要求研究生进行文献阅读。研究生在读期间须完成 6 本以上本学科经典论著的阅读，每本论著须提供 3000 字以上并有创新性的读书报告。

学位论文开题前必须阅读相关文献 20 篇（部）以上，并提供文献综述，否则不允许参加开题。

（六）学术交流

参加学术交流活动为硕士研究生培养的必备环节。研究生完成以下任何一项活动，并由导师及导师组审核合格者折合计入专业实践 1 学分。

1. 参加省级以上本学科学术会议，并会议发言 1 次以上。
2. 参加 1 个月以上的海外学术交流或联合培养项目，或参加本学科相关领域的研修班 1 次以上，并提供 5000 字以上的学习报告。

七、学分要求

研究生学习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总学分不少于 42 学分。

必修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程（6 学分）、学位基础课程（10 学分）、学位专业课程（10 学分）；选修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程（ ≥ 2 学分）、专业选修课（ ≥ 6 学分）；培养环节为必修，包括行业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5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研究生须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2 门，不计学分，成绩须合格。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三学期末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提交定稿，应有 1 年以上的论文撰写时间。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进展情况，审核学位论文是否符合学术规范和学术诚信要求，并针对论文写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指导，以保证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在第五学期末完成，否则不受理其毕业答辩申请。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本学科学术学位研究生一般应在第六学期初进行预答辩。预答辩前，学校和学院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六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审核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具体流程、要求与办法，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

（一）鼓励研究生在读期间积极参加科学研究活动，要求与办法参照相关文件执行。

（二）本培养方案自 2022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实施。

学科教学（英语）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程 (6 学分)	220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06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程 (10 学分)	220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220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220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220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22070112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2	32	2	考查		
学位专业课程 (10 学分)	22070201	外语教育改革与发展基本问题研究	2	16	2	考查		
	22070202	外语学科研究方法	4	64	3	考查		
	22070203	外语学科教学设计与实施	2	32	1	考查		
	22070204	外语学科课程与教材研究	2	32	2	考查		
公共选修课程 (≥2 学分)	220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本模块为线上课程，需选修≥1 门。
	220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程 (≥6 学分)	22070103	语言学概论	2	32	1	考试		需在本模块选修≥2 个学分。
	22070206	外国文学流派	2	32	1	考查		
	22070113	实用文体学	2	32	3	考查		
	22070207	跨文化交际	2	32	3	考查		
	22070115	中外翻译史	2	32	1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70116	中外语言对比	2	32	1	考查		1. “英语教学基本技能微格训练”为必修课程。 2. 研究方法类课程至少修1门。 3. 需在本模块选修 ≥ 4 个学分。
	22070118	区域国别研究问题与方法	2	32	2	考查		
	22070205	英语教学史	2	32	3	考查		
	22070208	英语教学基本技能微格训练	2	32	2	考查		
	22070209	英语教师行动研究	2	32	3	考查		
	22070210	英语教学个案研究	2	32	3	考查		
	22070211	英语教学扎根理论及现象学研究	2	32	3	考查		
	22070127	第二语言习得	2	32	3	考查		
	22070212	英语经典教学案例分析	2	32	2	考查		
	22070213	项目申请与论文发表	2	32	3	考查		
	22070128	语言测试与评估	2	32	2	考查		
补修课程	22070136	高级英语	/	64	1	考试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
	22070137	英汉翻译	/	64	1	考试		
培养环节		行业前沿讲座	1	/	5	考查		
		专业实践	5	/	5	考查		专业实践主要包括实践案例研究、教育观察反思、教学专题研究。
		专业实践考核	1	/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4	考查		

学科教学（英语）专业学位研究生阅读书目

Arnold, J. *Affect in Language Learning*.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

Bailey, K. M. *Learning about Language Assessment*.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4.

Brown, H. D. *Principles of Language Learning and Teaching*.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2.

Brumfit, C. J. & R. A. Carter. *Literature and Language Teaching*.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0.

Cook, V. *Linguistics and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

Ellis, R. *Understanding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7.

Graves, Kathleen. *Designing Language Courses: A Guide for Teachers*.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5.

Harmer, J. *How to Teach English*.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

Harmer, J. *The Practice of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3rd ed.)*. Beijing: World Affairs Press, 2003.

Johnson, K. *An Introduction to Foreign Language Learning and Teaching*.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2.

Johnson, K. *An Introduction to Foreign Language Learning and Teaching*.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Lightbown, M. & N. Spada. *How Languages Are Learned*.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02.

McCarthy, M & R. Carter. *Language as Discourse, Perspectives for Language Teaching*.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4.

McDonough, J. *Research Methods for English Language Teachers*.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2.

Nunan, D. *Practical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4.

Richards, J. & C. Lockhart. 第二课堂的反思性教学.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与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

Richards, J. C. & Theodore S. Rodgers. *Approaches and Methods in Language Teaching*.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

Richards, J. et al. *Approaches and Methods in Language Teaching*.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

Scovel, Tom. *Learning New Languages: A Guide to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3.

Tyler, Andrea. *Cognitive Linguistics and Second Language Learning: Theoretical Basics and Experimental Evidence*. London: Routledge, 2012.

Ungerer, F. & H. J. Schmid. *An Introduction to Cognitive Linguistics*.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6.

Ur, P. *A Course in Language Teaching Practice and Theory*.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

鲍里奇著, 易东平译. 有效教学方法. 南京: 江苏教育出版社, 2010.

本杰明·B.莱希, 吴庆麟等. 心理学导论.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0.

陈琳, 王蔷, 程晓堂主编. 普通高中英语课程标准解读. 南京: 江苏教育出版社, 2004.

陈琳, 王蔷, 程晓堂主编. 义务教育英语课程标准解读(2011 年版). 北京: 北京师范

大学出版社,2012.

陈琦,刘儒德.教育心理学.北京:高等教育出版,2010.

程晓堂,孙晓慧.英语教材分析与设计.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11.

丁言仁.第二语言研究与外语学习.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04.

风笑天.社会学研究方法.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1.

乐眉云.应用语言学.南京: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

李良佑.中国英语教学史.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02.

梁茂成,李文中,许家金.语料库应用教程,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17.

刘润清,文旭.新编语言学教程.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6.

鲁子问.英语教学论.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

邱皓政.量化研究与统计分析:SPSS 中文视窗版数据分析范例解析.重庆:重庆大学出版社,2009.

舒白梅.英语课程与教学论.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

王进杰,朱明明.经典扎根理论:定性和定量数据的应用.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21.

王蔷.英语教学法教程.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6.

王蔷,张虹.英语教师行动研究.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13.

文秋芳.英语教学研究方法与案例分析.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11.

文秋芳等.应用语言学研究方法与论文写作.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4.

文秋芳等.认知语言学与二语教学.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13.

吴旭东.第二语言习得研究.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06.

许梦云.文化研究:民族志方法与生活文化.重庆:重庆大学出版社,2009.

俞理明.语言迁移与二语习得.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04.

张楚廷.教学论纲.长沙: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06.

张楚廷. 教育哲学. 北京: 教育科学出版社, 2006.

张厚粲, 徐建平. 现代心理与教育统计学.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20.

周翔. 传播学内容分析研究与应用. 重庆: 重庆大学出版社, 2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普通高中英语课程标准(实验).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2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义务教育英语课程标准(2011 年版).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2.

培养方案执笔人: 孟令新

审核人: 刘风山

美术与设计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艺术硕士（美术）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聊城大学是“全国艺术专业学位教指委”会员单位。聊城大学美术与设计学院始建于1989年。1989年招收美术教育专科；1993年招收美术教育本科；1994年招收装潢设计与工艺教育专科；1998年招收艺术设计本科；2002年招收课程与教学论（美术）硕士研究生；2004年招收艺术学硕士研究生；2012年招收美术学硕士研究生及学科教学（美术）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2014年招收美术、艺术设计领域艺术硕士研究生。本领域主要包括国画、油画、书法三个研究方向。

现有专任教师16人，其中教授2人，副教授12人；有博士学位者5人；聘请行业专家1人，有行业经历的教师1人；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4名，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4名，齐鲁文化之星1名，聊城市文化英才3名。

本领域点依托山东省文化科技重点实验室、山东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山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基地、山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教育实践基地四个省级平台。拥有专业创作室、多媒体教室；建有版画、雕塑陶艺、设计艺术、美术馆等实训室；建立了多个写生、考察、实践基地。学校藏有专业图书1.7万册，专业期刊77种，“世界艺术鉴赏库”数据库1个。

本领域人才培养具有三方面特色：一是形成了“三位一体”的培养模式；二是以“知行合一观”强化技能创作实践；三是注重与地方文化艺术建设项目的对接与互动。

二、培养目标

本领域立足黄河、运河国家战略坐标区域服务美术型人才需求，依托学校多学科交叉优势，凸显区域文化资源整合与创新应用特色，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备良好职业道德操守，具有较高艺术创作水平、审美能力、艺术表现力；适应社会经济文化发展需要，能够胜任相关行政、教育、企事业等单位所需要的艺术实践、管理、教学、策划和组织等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美术人才。

目标 1：依托四个省级平台，体现艺术专业学位人才培养的综合性、融通性及创新性，深入研究地域民间美术文化资源，理论与实践互动、传承与创新并举，在育人过程和方式上，以课题式、订单式、案例式等教学方式达成“知行合一”的专业目标定位。

目标 2：在“新文科”背景下，以文化建设、艺术实践人才需求为导向，彰显综合性大学多学科交叉优势，笃行“固本培元”的能力导向型教育理念，强调以文化人和综合育人，提升学生专业能力，激发学生行业兴趣，注重培养学生艺术创作、社会美育、民间美术资源创新与转化等实践能力。

三、研究方向

（一）书法

（二）国画

（三）油画

四、学制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

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五、培养方式

本领域研究生培养方式为全日制。构建由本专业老中青结合、交叉学科导师、行业企业导师联合组成的导师组。深化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学院与行业企业共同制定培养方案，开发实践类课程，推进课程设置与专业技术能力考核的有机衔接。

六、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设置与职业资格认证紧密衔接的课程。

（二）课程类型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1. 公共课

执行学校“聊城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2. 基础课

基础课根据全国艺术硕士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和《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进行设置。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

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的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作为专业硕士学位基础课。

3. 专业课

根据美术领域和培养特色, 参照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专业必修课程要求设置。

4. 选修课

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公共选修课由学校统一开设, 本着德、智、体、美、劳“五育”原则, 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协同育人原则, 在全校范围内遴选人文艺术、创新创业、素质拓展、交叉学科等开放性公共选修课。专业选修课依据美术领域研究方向和研究生职业兴趣个性化需求设置以交叉融合为特色的前沿性和专题性课程。

(三) 课程考核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 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 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 成绩合格获得学分。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 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 应申请延期毕业。

七、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是指课程学习之外的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等必须完成的培养环节。培养环节不计学时, 计入学分。

(一) 前沿讲座

学院不定期邀请行业企业单位有丰富实践经验本领域专家开设前沿讲座。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10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2次。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须有不少于1学年的专业实践，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

专业实践共7学分，其中专业实习4学分，专业考察3学分。专业实习采用校外集中实践形式，一般安排在第4学期进行，需提交3千字实践总结一份，内容包括收获与困惑、存在问题、成因分析、努力方向等，并取得此项学分。

专业考察一般安排在第5学期进行，由导师负责安排统筹，原则上应安排在校内进行。研究生在学其间完成6次专业考察活动，需提交6份考察报告，取得此项学分。

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于第5学期完成，合格获得1学分。

（四）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号）。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八、学分要求

根据教指委《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美术领域）》（2020 年修订）有关学分设置规定和学校相关文件制定执行。获得学位所需学分，包括课程学习和培养环节两部分，二者不能相互替代。课程设置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四个模块，总学分 56 学分。

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6 学分）、基础课（6 学分）、专业必修课（22 学分）、本模块修满 34 学分。

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4 学分）、专业选修课（8 学分），本模块修满 12 学分。

培养环节包括前言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与考核（8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修满 10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 2 门本专业主干课程。本模块不计学分。

九、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学院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论文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十、其他规定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聊城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所有方向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人文社科必修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6 学分)	22080201	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	2	32	1	考试	所有方向	
	22080102	艺术美学	2	32	2	考试		
	22080103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2	32	1	考查		
学位专业课 (22 学分)	22080202	中国书法史论	3	48	1	考查	书法	
	22080203	书法技法研究	4	64	1	考查		
	22080204	书法艺术创作论	3	48	2	考查		
	22080205	书法专题创作 1	4	64	2	考查		
	22080206	书法艺术实践	4	64	3	考查		
	22080207	书法专题创作 2	4	64	3	考查		
	22080208	中国美术史论	3	48	1	考查	国画	
	22080209	中国画技法研究	4	64	1	考查		
	22080210	中国画艺术创作论	3	48	2	考查		
	22080211	中国画专题创作 1	4	64	2	考查		
	22080212	中国画艺术实践	4	64	3	考查		
	22080213	中国画专题创作 2	4	64	3	考查		
	22080214	外国美术史论	3	48	1	考查	油画	
	22080215	油画技法研究	4	64	1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80216	油画艺术创作论	3	48	2	考查		
	22080217	油画专题创作 1	4	64	2	考查		
	22080218	油画艺术实践	4	64	3	考查		
	22080219	油画专题创作 2	4	64	3	考查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所有方向	线 下 课 程 选 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所有方向	线 上 课 程 选 修 1 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8 学分)	22080129	非物质文化遗产学	2	32	1	考查	所有方向	
	22080130	艺术与传播与展览策划	2	32	1	考查		
	22080131	地域文化资源专题	2	32	2	考查		
	22080132	设计美学	2	32	2	考查		
	22080133	现当代艺术思潮	2	32	3	考查		
	22080134	文化创意产业专题研究	2	32	3	考查		
	22080135	中国文化简史	2	32	3	考查		
	22080136	中国艺术批评	2	32	3	考查		
补修课	22080137	艺术基础理论	/	32	3	考试	所有方向	不计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80138	艺术史	/	32	3	考试		学分
培养环节 (10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	1-5		所有方向	专业实践包括：专业实习（4学分）、专业考察（3学分）
		专业实践	7	/	4-5			
		专业实践考核	1	/	5			
		中期筛选	1	/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张函

审核人：张兆林

艺术硕士（艺术设计）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 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聊城大学是“全国艺术专业学位教指委”会员单位。聊城大学美术与设计学院始建于1989年。1994年招收装潢设计与工艺教育专科；1998年招收艺术设计本科；2002年招收课程与教学论（美术）硕士研究生；2004年招收艺术学硕士研究生；2012年招收艺术学硕士研究生及学科教学（美术）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2014年招收美术、艺术设计领域艺术硕士研究生。本领域包括视觉传达设计和环境艺术设计两个研究方向。

现有专任教师15人，其中教授1人，副教授11人，有博士学位者4人；聘请行业专家1人，有行业经历教师11人。

本领域点依托山东省文化科技重点实验室、山东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山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基地、山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教育实践基地四个省级平台。拥有专业创作室、多媒体教室；建有版画、雕塑陶艺、设计艺术、美术馆等实训室；建立了多个写生、考察、实践基地。学校藏有专业图书1.7万册，专业期刊77种，“世界艺术鉴赏库”数据库1个。

本领域在服务社会和产学研方面形成了明显优势与特色：一是构建产学研协同育人模式，以成果促创新；二是立足区域优秀传统文化艺术传承创新，主动服务国家文化发展战略；三是记录地方发展，塑造地方文化形象；四是艺术惠民，反映新时代民众风貌。

二、培养目标

本领域立足黄河、运河国家战略坐标区域服务设计型人才需求，依托学校多学科交叉优势，凸显区域文化资源整合与创新应用特色，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国际视野、科学素养和创新能力，能够胜任设计、教育及文化事业部门所需要的艺术设计实践、教学、管理及活动策划、组织等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设计人才。

（一）以实践促创新的服务设计型专业定位。

依托四个省级平台，深入挖掘整合地域文化资源，践行“知行合一”观，籍以理论与实践互动、传承与创新并举，在育人过程和育人方式中，通过基于问题、共演式、实践的经验学习和案例参与等教学方式达成培养目标，实现服务设计型专业定位。

（二）文化支撑、兴趣主导、多维融合培育下的视觉传达设计和环境艺术设计方向行业精英。

人才培养以文化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人才需求为导向，彰显综合性大学多学科交叉优势，对接信息和人工智能业态发展，笃行“培元以固本”的能力导向型教育理念，强化以文化人和综合育人环境熏陶，提升学生专业能力，激发学生行业兴趣，主动服务品牌再造与推广、新农村建设与景观设计、地域文化资源创新与转化等实践项目，实现以学生为中心的综合能力培养。

三、研究方向

（一）视觉传达设计

（二）环境艺术设计

四、学制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

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五、培养方式

本领域研究生培养方式为全日制。构建由本专业老中青结合、交叉学科导师、行业企业导师联合组成的导师组。深化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各培养单位应与行业企业共同制定培养方案，开发实践类课程，推进课程设置与专业技术能力考核的有机衔接。

六、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应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积极开设与职业资格认证紧密衔接的课程。

（二）课程类型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1. 公共课

执行学校“聊城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2. 基础课

基础课根据全国艺术硕士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和《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进行设置。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

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的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作为专业硕士学位基础课。

3. 专业课

根据艺术设计领域和培养特色, 参照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专业必修课程要求设置。

4. 选修课

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公共选修课由学校统一开设, 本着德、智、体、美、劳“五育”原则, 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协同育人原则, 在全校范围内遴选人文艺术、创新创业、素质拓展、交叉学科等开放性公共选修课。专业选修课依据美术领域研究方向和研究生职业兴趣个性化需求设置以交叉融合为特色的前沿性和专题性课程。

(三) 课程考核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 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 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 成绩合格获得学分。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 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 应申请延期毕业。

七、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是指课程学习之外的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等必须完成的培养环节。培养环节不计学时, 计入学分。

(一) 前沿讲座

学院不定期邀请行业企业单位有丰富实践经验本领域专家开设前沿讲座。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10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2次。

（二）专业实践

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须有不少于1学年的专业实践，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

专业实践共7学分，其中专业实习4学分，专业考察3学分。专业实习采用校外集中实践形式，一般安排在第4学期进行，需提交3千字实践总结一份，内容包括收获与困惑、存在问题、成因分析、努力方向等，并取得此项学分。

专业考察一般安排在第5学期进行，由导师负责安排统筹，原则上应安排在校内进行。研究生在学期间完成6次专业考察活动，需提交6份考察报告，取得此项学分。

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于第5学期完成，合格获得1学分。

（四）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号）。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八、学分要求

根据教指委《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艺术设计领域）》（2020 年修订）有关学分设置规定和学校相关文件制定执行。获得学位所需学分，包括课程学习和培养环节两部分，二者不能相互替代。课程设置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 4 个模块，总学分 62 学分。

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8 学分）、基础课（8 学分）、专业必修课（24 学分）、本模块修满 40 学分。

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4 学分）、专业选修课（8 学分），本模块修满 12 学分。

培养环节包括前言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与考核（8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修满 10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 2 门本专业主干课程。本模块不计学分。

九、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十、其他规定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聊城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8 学分)	220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所有方向	
	220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人文社科必修
	220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22080103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2	32	1	考查		学院开设
学位基础课 (8 学分)	22080201	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	2	32	1	考试	所有方向	
	22080301	设计原理	2	32	1	考试		
	22080302	设计方法论	4	64	2	考查		
学位专业课 (24 学分)	22080303	设计史研究	4	64	1	考查	视觉传达设计	
	22080304	平面设计语言表达研究	4	64	1	考查		
	22080305	图形设计实践	4	64	2	考查		
	22080306	平面媒体设计实践	4	64	2	考查		
	22080307	数字媒体设计实践	4	64	3	考查		
	22080308	品牌策划与设计实践	4	64	3	考查		
	22080309	设计史研究	4	64	1	考查	环境艺术设计	
	22080310	空间设计语言表达研究	4	64	1	考查		
	22080311	室内设计实践	4	64	2	考查		
	22080312	景观设计实践	4	64	2	考查		
	22080313	家具设计实践	4	64	3	考查		
	22080314	材料与工艺实践	4	64	3	考查		
	220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220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所有方向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所有方向	线上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8 学分)	22080129	非物质文化遗产学	2	32	1	考查	所有方向	
	22080130	艺术与传播与展览策划	2	32	1	考查		
	22080139	设计文化学	2	32	1	考查		
	22080131	地域文化资源专题	2	32	2	考查		
	22080132	设计美学	2	32	2	考查		
	22080133	现当代艺术思潮	2	32	3	考查		
	22080134	文化创意产业专题研究	2	32	3	考查		
	22080136	中国艺术批评	2	32	3	考查		
补修课	22080137	艺术基础理论	/	32	3	考试	所有方向	不计学分
	22080138	艺术史	/	32	3	考试		
培养环节 (10 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	1-5		所有方向	专业实践包括：专业实习（4 学分）、专业考察（3 学分）
		专业实践	7	/	4-5			
		专业实践考核	1	/	5			
		中期筛选	1	/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王青嵩

审核人：张兆林

学科教学（美术）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聊城大学美术与设计学院始建于 1989 年。1989 年招收美术教育专科；1993 年招收美术教育本科；1994 年招收装潢设计与工艺教育专科；1998 年招收艺术设计本科；2002 年招收课程与教学论（美术）硕士研究生；2004 年招收艺术学硕士研究生；2012 年招收美术学硕士研究生及学科教学（美术）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2014 年招收美术、艺术设计领域艺术硕士研究生。

现有专任教师 8 名，其中教授 1 名，有博士学位者 5 名。

本领域点依托山东省文化科技重点实验室、山东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山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基地、山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教育实践基地四个省级平台。拥有专业创作室、多媒体教室；建有版画、雕塑陶艺、设计艺术、美术馆等实训室；建立了多个写生、考察、实践基地。学校藏有专业图书 1.7 万册，专业期刊 77 种，“世界艺术鉴赏库”数据库 1 个。

本领域具有三方面特色优势：一是多维度构建培养体系，实现大众化教育下的精英培养；二是基于丰厚的民间美术文化资源，建设了融教学与科研于一体的高水平教学实践平台；三是整合教育资源，办符合社会需求的“新师范”美术教育。

二、培养目标

本领域立足黄河、运河国家战略坐标区域服务美术型人才需求，依托学校多学科交叉优势，凸显区域文化资源整合与创新应用特色，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备良好职业道德操守；

系统掌握美术基础知识、基本技能、美术教育理论以及美术教学方法；具有较强文化艺术素养、综合性美术实践能力与新时代美术教育观念；能够胜任美术教育和美术研究能力的高素质的中学美术课程专任教师。

（一）具备良好的师德素养和教育情怀。能够适应我国基础美术教育发展需要，具有坚定的教师职业信念，高尚的教师职业道德，热爱美术教师事业，为人师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二）具有良好的学识修养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具有较强的教育实习能力，能胜任美术教育教学工作，在现代教育理论指导下运用所学理论和方法，熟练使用现代教育技术，解决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能理论结合实践，发挥自身优势，开展创造性的教育教学工作。

（三）具备较强的教学能力与育人能力。了解国家教育发展的政策法规，具备先进的美术教育理念，具有娴熟的教学设计能力、教学组织与实施能力，掌握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新理念、新内容和新方法。能结合美术学科教学实际问题运用教育学理论开展美术教学研究和改革。

（四）具备专业发展意识和持续发展能力。能够对美术教育发展中的新知识、新思想进行科学合理的归纳与整理，并将先进的教育理念有效地运用到美术教学之中。能够综合运用多种方法与手段，分析解决美术教育问题，并以终身学习的态度去适应社会与教师职业的可持续发展。

三、学制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

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本领域研究生培养方式为全日制。构建由本专业老中青结合、交叉学科导师、行业企业导师联合组成的导师组。深化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学院与行业企业共同制定培养方案，开发实践类课程，推进课程设置与专业技术能力考核的有机衔接。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设置与职业资格认证紧密衔接的课程。

（二）课程类型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1. 公共课

执行学校“聊城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2. 基础课

基础课根据全国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和《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进行设置。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

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的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作为专业硕士学位基础课。

3. 专业课

根据学科教学（美术）领域和培养特色，参照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专业必修课程要求设置。

4. 选修课

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公共选修课由学校统一开设，本着德、智、体、美、劳“五育”原则，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协同育人原则，在全校范围内遴选人文艺术、创新创业、素质拓展、交叉学科等开放性公共选修课。专业选修课依据美术领域研究方向和研究生职业兴趣个性化需求设置以交叉融合为特色的前沿性和专题性课程。

（三）课程考核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学位课成绩70分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60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是指课程学习之外的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等必须完成的培养环节。培养环节不计学时，计入学分。

（一）行业前沿讲座

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10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2次。

（二）专业实践

学科教学（美术）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须有不少于 1 学年的专业实践，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一般安排在第 2-3 学年进行。专业实践的时间和学分应不少于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中的要求。

专业实践指：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

见习是研究生在第 3 学期间，完成四周的见习活动，在教师指导下对中学的教育、教学、学校生活各方面工作及其设施进行观察和分析；一般不参加实际工作。本科为师范类专业的学生听课不少于 4 节，本科为非师范专业和跨专业学生听课不少于 6 节。公开课听课次数不少于 2 次，参加市级或区级教研活动不少于 1 次，参加主题班会不少于 1 次，参加专题报告或讲座不少于 2 次。见习结束后提交 6 份见习记录，取得此项 1 学分。

实习是研究生在第 5 学期间，完成一个学期实习活动，在中等学校进行教育和教学专业训练。每周听课不少于 4 节，独立讲授新课不少于 6 节，集体讲评次数不少于 2 次，至少组织 2 次班级体活动。实习结束后提交实习相关材料，取得此项 4 学分。

研习是指实习结束后，对实习过程的反思与研究，并提交 3 千字总结，内容包括收获与困惑、存在问题、成因分析、努力方向等，取得此项 1 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于第 5 学期完成，合格获得 1 学分。

（四）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号）。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学科教学(美术)研究生培养实行学分制。获得学位所需学分，包括课程学习和培养环节两部分，二者不能相互替代。课程设置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四个模块，总学分 52 学分。

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6 学分）、基础课（10 学分）、专业必修课（15 学分）、本模块修满 31 学分。

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4 学分）、专业选修课（8 学分），本模块修满 12 学分。

培养环节包括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6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修满 9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 2 门本专业主干课程。本模块不计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聊城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学科教学 (美术)	人文社科必修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10 学分)	22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1	考试	学科教学 (美术)	
	22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试		
	22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考试		
	22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试		
	22080103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2	32	1	考查		
学位专业课 (15 学分)	22080401	美术课程标准及教材研究	2	32	1	考查	学科教学 (美术)	
	22080402	美术教学设计与案例分析	3	48	1	考查		
	22080403	美术专业技能与方法	2	32	2	考查		
	22080404	美术课程设计与开发(一)	3	48	2	考查		
	22080405	美术学科基础与前沿专题	2	32	3	考查		
	22080406	美术课程设计与开发(二)	3	48	3	考查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学科教学 (美术)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学科教学 (美术)	线上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专业选修课 (8 学分)	22080129	非物质文化遗产学	2	32	1	考查	学科教学 (美术)	
	22080130	艺术与传播与展览策划	2	32	1	考查		
	22080131	地域文化资源专题	2	32	2	考查		
	22080132	设计美学	2	32	2	考查		
	22080133	现当代艺术思潮	2	32	3	考查		
	22080134	文化创意产业专题研究	2	32	3	考查		
	22080135	中国文化简史	2	32	3	考查		
	22080136	中国艺术批评	2	32	3	考查		
补修课	22080137	艺术基础理论	/	32	3	考查	学科教学 (美术)	不计学分
	22080138	艺术史	/	32	3	考查		
	22080407	美术教学论	/	32	3	考查		
	22080408	艺术概论	/	32	3	考查		
培养环节 (9 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	1-5		学科教学 (美术)	
		专业实践	6	/	2-5			其中教育见习 1 学分、教育实习 4 学分、教育研习 1 学分
		专业实践与考核	1	/	5			
		中期筛选	1	/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王东兵

审核人：张兆林

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学科教学（历史）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专业类别（领域）简介

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的学科教学（历史）专业学位点是以学院最早招收研究生的历史课程与教学论学术硕士学位点为基础和依托的，2012 年开始招收并培养专业学位硕士。因社会需求扩大和国家优先发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等因素影响而规模逐步扩大，现在几乎已经占据了学院研究生教育的半壁江山，成为学院研究生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学位点师资力量雄厚，现有校内导师 17 人，其中教授 9 人、副教授 8 人，具有博士学位或从事博士后研究经历的约占研究队伍的 95%，其中 2 人为山东省中青年学术骨干、1 人为山东省教学名师、1 人为齐鲁文化英才、1 人为山东省师德标兵。校外导师 6 人，均就职于青岛一中、济南外国语学校等省重点中学，且均为中学高级教师，其中，1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1 人为全国基础教育名师，2 人为全国优秀教师，2 人为山东省特级教师，1 人为济南专业技术拔尖人才，2 人为山东省高中历史教师新课程远程研修项目课程团队专家。

本学科科研实力雄厚，近年来，先后承担国家清史撰修工程子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规划项目及山东省社科规划项目 20 余项，获得山东省省级教研成果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3 项。学术研究成果丰富，在中华书局、人民出版社、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等国内著名出版机构出版学术专著 40 部，在《近代史研究》、《史学理论研究》、《文献》、《文史哲》等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

300 多篇,其中多篇论文被人大复印资料全文转载或被《新华文摘》、《中国社会科学文摘》论点摘编。

二、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具有较强的教育教学实践和研究能力的高素质的中小学历史课程专任教师。具体要求为: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二)具有“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品德,具有良好的学识修养和扎实的历史学与历史教学论的基础,了解历史学与历史教学论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教育实践能力,能胜任中学历史教学的教育教学工作,在现代教育理论指导下运用所学理论和方法,能充分利用中学历史教学进行思政教育,熟练使用现代教育技术,解决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能理论结合实践,发挥自身优势,开展创造性的教育教学工作。

(四)熟悉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掌握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新理念、新内容和新方法。

(五)能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三、学制

本专业硕士研究生基本学制为 3 年,最长学习年限不超过 5 年;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一）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学习应与专业实践相结合，课程学习主要在校内完成，专业实践主要在实践中完成。

（二）实行双导师与导师组负责制。校内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的第一责任人，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课程与论文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

（三）在中小学建立稳定的教育实践基地，做好教育实践活动的组织与实施。

五、课程设置

（一）课程设置

课程由必修课、选修课、补修课和专业实践四个模块组成。必修课包括学位基础课、专业必修课。选修课包括专业选修课和公共选修课。补修课为本专业大学本科基础课程，同等学力身份或跨专业考入的研究生须修读 2 门。

（二）课程考核要求

1. 考核方式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学位课程的考核以闭卷考试方式为主，辅以考查方式；非学位课程考核采用考试方式或考查方式。

2. 学位基础课、专业课和非学位专业选修课的考核由研究生处统一安排，学院来负责具体组织。学位课程考试时间不少于 2 小时。考试和考查成绩均按百分制评定，学位课程达到 70 分、非学位课程达到 60 分方为合格，可以获得学分。

3. 考试不合格的课程应重修，成绩合格方可获得学分。

4. 研究生因病或其他特殊原因不能参加考核者，须在考核前提出缓考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学位公共课

须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缓考。擅自缺考者,该课程成绩记为0,并按学校规定给予批评教育和相应的纪律处分。

5. 研究生若违反考试纪律或考试作弊,该课程考核成绩无效,并按学校规定给予批评教育和相应的纪律处分。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是指课程学习之外的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等必须完成的培养环节。培养环节不计学时,计入学分。

(一) 行业前沿讲座

邀请教学名师,围绕学科教学(历史)专业前沿发展的实践性课题开设前沿讲座。研究生在学期间需参加不少于10场前沿讲座,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2次,考核合格后获得1学分。

(二) 专业实践与考核

专业实践学分为5分,专业实践考核学分为1分。

实践教学实践不少于1学年,专业实践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其中到中小学顶岗实习不少于1学期。校内实训应在第1学年内完成;教育见习之第1学期完成;教育实习、教育研习在第2学年完成。

在教学见习过程中,本科为师范类专业的学生听课应不少于4节,本科为非师范类专业和跨专业学生听课不少于6节。公开课听课次数不少于2次,参加主题班会不少于1次,参加专题报告或讲座不少于2次。

在教学实习过程中,每周听课不少于4节,独立讲授新课应不少于6节,集体讲评次数应不少于2次,组织班级集体活动不

少于 2 次。

在教学研习过程中，学生应撰写不少于 3000 字的教育实习总结报告，报告一般应包括收获与困惑、存在的问题、成因分析和努力方向等。

学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于第 5 学期完成，合格获得 1 学分。

（四）中期筛选

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一）研究生培养实行学分制，课程学习时间为 3 个学期，具体的课程设置及学分分配见教学计划表。研究生在此期间必须完成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和补修课程的学习。

（二）研究生修完 44 学分方完成教学计划，这 44 学分包括学位课程 26 学分，非学位课程 10 学分，专业实践及考核等培养

环节 8 学分。如论文答辩前仍未完成规定学分，则不准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三）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考入的研究生必须完成补修课程的学习，其中，跨专业毕业生入学后，至少补修 2 门学科基础课。补修课程必须参加相应的考试，以考试及格为准，虽然不计入学分，但未补修或未能通过考试者不能参加论文答辩。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

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2022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学科教学（历史）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6学分）	220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研究	2	32	1	考试		
	220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人文社科必修
	220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10学分）	220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1	考试		
	220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2	考试		
	220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考试		
	220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试		
	22090203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2	32	1	考查		
学位专业课（10学分）	22090101	历史学科基础与前沿专题	2	32	1	考试		
	22090102	历史教学设计与案例分析	2	32	2	考试		
	22090103	历史学科教育测量与评价	2	32	2	考试		
	22090104	历史课程与教材分析	2	32	2	考试		
	22090105	教学信息视觉设计	2	32	3	考试		
公共选修课（≥4学分）	220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1门
	220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1门
	220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6学分)	22090106	中国史基本问题与前沿问题	2	32	1	考试		前2门课程必选,其他可在导师指导下至少选修1门课程
	22090107	世界史基本问题与前沿问题	2	32	1	考试		
	22090209	中国政治史专题研究	2	32	2	考查		
	22090210	中国经济史专题研究	2	32	2	考查		
	22090211	中国思想史专题研究	2	32	2	考查		
	22090212	中国社会史专题研究	2	32	2	考查		
	22090303	世界古代史专题研究	2	32	2	考查		
	22090304	世界近代史专题研究	2	32	2	考查		
	22090305	世界现代史专题研究	2	32	2	考查		
	22090213	文献学研究专题	2	32	2	考查		
补修课	22090236	世界通史(至少一个学期)	0	72	3	考试		
	22090237	中国通史(至少一个学期)	0	72	2			
培养环节 (8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考查		
		专业实践	5		3-4			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
		专业实践考核	1		5			
		中期筛选	1	/	3-4			

培养方案执笔人：高海云

审核人：王作成

数学科学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学科教学（数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聊城大学是全省较早设置教育硕士〔学科教学（数学）〕专业学位的学校之一。学校具有悠久的师范教育传统，培养的毕业生在省内基础教育领域享有较高声誉。

本专业领域拥有一支专业素质高、长期置身于或高度关注中学数学教学实践与研究的专业师资队伍，师资队伍结构合理，教学与科研力量雄厚。现有导师 13 人，其中教授 7 人，副教授 5 人，具有博士学位者 6 人，聊城大学校级教学名师 1 人，教学新星 2 人，是一支知识、职称等结构合理，力量雄厚，并深蕴发展潜力的学术队伍。近年来编写教材 4 部，发表学术研究论文 40 多篇，主持省级一流本科课程“教师职业基本技能微格教学训练”1 门、省研究生教学案例库项目 3 项。

学科教学（数学）专业充分发挥我校师范教育本科专业优势。以基础教育专业需求为导向，注重强化研究生创新精神和应用能力培养，依托山东省高校师范生从业技能大赛、“田家炳”杯教育硕士教学技能大赛等平台，强化研究生教学实践能力的训练，目前已有十余届百余名研究生顺利毕业，除少数同学考取博士研究生与公务员外，都考取了省内、外的教师编制，一次就业率 100%。

二、培养目标

立足山东，面向全国，培养服务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具有现代教育理念、数学学科教学理论和较强的教育教学实践和研究能力的高素质中等学校数学教师或教学管理人员。

具体要求为：

（一）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热爱教育事业，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二）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具有良好的知识结构和扎实的专业基础，系统地掌握数学和教育学专业理论与方法，了解数学教育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教育实践能力，有良好的信息技术素养。胜任并创造性地开展教育教学和管理工作。

（四）熟悉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掌握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新理念、新内容和新方法。具有发现和解决问题、终身学习与发展的意识与能力。

（五）能较为熟练地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六）具有良好的身心素质。

三、学制

本学位点研究生学制为 3 年，在校学习年限最长不超过 5 年（含休学时间；创业休学、应征入伍休学除外）。延期学习期间，培养经费自筹。

四、培养方式

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教学(数学)]专业学位招生对象为有志于从事中学数学教育或管理的具有本科学历的应届、往届生。以全日制的形式培养应用型、实践型中学数学教育教师或管理人员，与学术型硕士属于同一层次不同类型。

成立导师组负责研究生的指导，实行双导师制。在中学聘任有经验的高级教师担任指导教师，并负责做好教学实践的指导与实施。

课程教学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采用课堂参与、小组研讨、案例教学、合作学习、模拟教学等方式。

实践教学依托本科实习基地资源，在山东省部分重点中学建立长期、稳定的教学实践基地，校地共建，资源共享，共同发展。聘请基地优秀教师为校外指导教师，使学生成为合格中学数学教师，同时为教师专业发展做好准备。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应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积极开设与职业资格认证紧密衔接的课程。

构建体现专业学位实践创新特点的课程体系，强化实验实践类、研究方法类、技术发展前沿类等课程的设置，各培养单位应对校外资源参与课程开设和讲授提出明确的要求。

总学分、课程设置中各类型学分不少于专业学位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应在一年内完成。

（二）课程类型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任课教师根据课程特点和教学要求确定采取闭卷考试、开卷考试或课程论文等方式进行。一般来说，学位课程采取考试方式进行。非学位课程采取考查等方式进行。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

学位课程不再申请免修。课程考核成绩不合格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因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

1. 公共课

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研究（2 学分）、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1 学分）、专硕公共英语（3 学分），专硕公共英语可申请免修。

2. 基础课

基础课应根据各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和《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进行设置。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管理若干意见》（学位[2020]19 号），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作为专业硕士学科基础课，由各培养单位开课。

3. 专业课

根据专业类别（领域）和培养特色，参照各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专业必修课程要求进行设置，共开设中学数学课程与教材研究、中学数学教学设计与实施、数学教育测量与评价、数学学科基础与前沿专题四门课程。

4. 选修课

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公共选修课由学校统一开设，分为线上和线下课程，线上、线下课程各至少选择 1 门。

专业选修课与导师商议后至少选择三门课程。

5. 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 1-3 门本专业主干课程。包含数学教学论、数学分析、概率论,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与考核、中期筛选三个部分。

(一) 前沿讲座

前沿讲座旨在使研究生熟悉本学科的重要理论、实践和前沿性成果,提高研究生参与学术活动的兴趣,提升专业实践和交流能力。前沿讲座应贯穿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每次活动均应有记录,要形成 500 字以上的心得体会,导师负责考核评价,考核合格获得 1 学分,总结和记录交研究生辅导员备案。

(二) 专业实践

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须有不少于 1 学年的专业实践,专业实践分校内实训和校外实践两部分。校内实训在第二至第三学期完成;校外实践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教育见习在第一学年完成,教育研习、教育实习在第二学年完成。

校内实训与相关课程学习、各类师范生教学技能比赛等相结合,完成实训、赛事的教学要求,获得 2 个学分。

教育见习中,听课次数不少于 2 次,参加市级或区级教研活动应不少于 1 次,本科为师范类专业的研究生听课应不少于 4 节,

本科为非师范类专业和跨专业研究生听课不少于 6 节。

教育实习、研习过程中，研究生每周听课应不少于 2 节，独立讲授新课应不少于 5 节；实习学期参加教研活动应不少于 6 次，组织班级活动不少于 2 次。教育研习撰写不少于 3000 字的教育实习总结报告、调研报告等。教育实习研习 6 学分。

研究生获得学校有关文件所列各类赛事省级及以上奖励的，可按学校有关规定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于第 5 学期完成，合格获得 1 学分。

（四）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四个模块，总学分不少于 46 学分。

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6 学分）、学位基础课（9 学分）、学位专业课（10 学分），本模块共 25 学分。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

选修课 (≥ 4 学分)、专业选修课 (≥ 6 学分), 本模块至少修满 10 学分。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 (1 学分)、专业实践 (8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 (1 学分)、中期筛选 (1 学分), 本模块共 11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学生需要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1-3 门, 本模块不计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 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 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 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应紧密结合基础教育实践, 必须解决中等学校数学教育教学中的现实问题。开题报告重点考查研究生的文献收集整理、综述能力、研究设计能力和主要理论(技术)难题及拟解决方案等。通过开题论证后方可撰写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定稿提交, 应有 1 年以上的写作时间。

(二) 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 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 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 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否则将不受理其毕业答辩申请。

(三) 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 在预答辩前, 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 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 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 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 进行文字复制比检

测，通过后方可以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学科教学（数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9 学分)	220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1	考试		
	220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试		
	220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考试		
	220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试		
	22100101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学位专业课 (10 学分)	22100102	中学数学课程与教材研究	2	32	1	考查		必修
	22100103	中学数学教学设计与实施	3	48	2	考查		
	22100104	数学教育测量与评价	2	32	2	考查		
	22100105	数学学科基础与前沿专题	3	48	1	考试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专业选修课 (≥6学分)	22100106	微格教学技能训练	1	32	3	考查		至少选3门
	22100107	数学学习论	2	32	2			
	22100108	中外数学史概论	2	32	2			
	22100109	数学方法论	2	32	2			
	22100110	现代数学与中学数学	2	32	2			
	22100111	数学教育论文选读	2	32	1			
	22100112	数学软件	2	32	1			
补修课	22100113	数学教学论	0	32	1			
	22100114	数学分析	0	48	1			
	22100115	概率论	0	32	1			
培养环节 (11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专业实践（校内实训2学分，校外实践6学分）	8		3-4			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
		专业实践考核	1		5			
		中期筛选	1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房元霞

审核人：赵军圣

学科教学（数学）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聊城大学是全省较早设置教育硕士〔（学科教学（数学））〕专业学位的学校之一。学校具有悠久的师范教育传统，培养的毕业生在省内基础教育领域享有较高声誉。

本专业领域拥有一支专业素质高、长期置身于或高度关注中学数学教学实践与研究的专业师资队伍，师资队伍结构合理，教学与科研力量雄厚。现有导师 13 人，其中教授 7 人，副教授 5 人，具有博士学位者 6 人，聊城大学校级教学名师 1 人，教学新星 2 人，是一支知识、职称等结构合理，力量雄厚，并深蕴发展潜力的学术队伍。近年来编写教材 4 部，发表学术研究论文 40 多篇，主持省级一流本科课程“教师职业基本技能微格教学训练”1 门、省研究生教学案例库项目 3 项。

学科教学（数学）专业充分发挥我校师范教育本科专业优势。以基础教育专业需求为导向，注重强化研究生创新精神和应用能力培养。自 2006 年开始培养非全日制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以来，目前已有 10 余届研究生顺利毕业，成长为基础教育一线的优秀数学教师。

二、培养目标

立足山东，面向全国，培养服务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具有现代教育理念、数学学科教学理论和较强的教育教学实践和研究能力的高素质中等学校数学教师或教学管理人员。具体要求为：

（一）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热爱教育事业，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二）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具有良好的知识结构和扎实的专业基础，系统地掌握数学和教育学专业理论与方法，了解数学教育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教育实践能力，有良好的信息技术素养。胜任并创造性地开展教育教学和管理工作。

（四）熟悉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掌握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新理念、新内容和新方法。具有发现和解决问题、终身学习与发展的意识与能力。

（五）能较为熟练地运用 1 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六）具有良好的身心素质。

三、学制

本学位点研究生学制为 3 年，在校学习年限最长不超过 5 年（含休学时间；创业休学、应征入伍休学除外）。延期学习期间，培养经费自筹。

四、培养方式

非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教学(数学)]招生对象为具有数学教育相关专业本科学历的、追求提高专业素质的在职中小学数学教师 and 教学研究与管理人员。课程学习主要通过远程教育和寒暑假集中面授方式进行。

成立导师组负责研究生的指导，实行双导师制。在中小学聘任

有经验的高级教师担任指导教师，并负责做好教学实践的指导与实施。

课程教学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采用课堂参与、小组研讨、案例教学、合作学习、模拟教学等方式。

实践教学依托本科实习基地资源，在山东省部分重点中学建立长期、稳定的教学实践基地，校地共建，资源共享，共同发展。聘请基地优秀教师为校外指导教师，使学生成为合格数学教师，同时为教师专业发展做好准备。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应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积极开设与职业资格认证紧密衔接的课程。

构建体现专业学位实践创新特点的课程体系，强化实验实践类、研究方法类、技术发展前沿类等课程的设置，各培养单位应对校外资源参与课程开设和讲授提出明确的要求。

总学分、课程设置中各类型学分不少于专业学位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应在1年内完成。

（二）课程类型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线上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任课教师根据课程特点和教学要求确定采取闭卷考试、开卷

考试或课程论文等方式进行。一般来说，学位课程采取考试方式进行。非学位课程采取考查等方式进行。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

学位课程不再申请免修。课程考核成绩不合格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因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

1. 公共课

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2 学分）、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1 学分）、专硕公共英语（3 学分），专硕公共英语可申请免修。

2. 基础课

基础课应根据各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和《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进行设置。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学位[2020]19 号），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作为专业硕士学科基础课，由各培养单位开课。

3. 专业课

根据专业类别（领域）和培养特色，参照各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专业必修课程要求进行设置，共开设中学数学课程与教材研究、中学数学教学设计与实施、数学教育测量与评价、数学学科基础与前沿专题、数学课程论 5 门课程。

4. 选修课

选修课包括线上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线上公共选修课由学校统一开设，线上课程至少选择 1 门。专业选修课与导师商议后至少选择 4 门课程。

5. 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 1-3 门本专业主干课程。包含数学教学论、数学分析、概率论,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与考核、中期筛选 3 个部分。

(一) 前沿讲座

前沿讲座旨在使研究生熟悉本学科的重要理论、实践和前沿性成果,提高研究生参与学术活动的兴趣,提升专业实践和交流能力。前沿讲座应贯穿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每次活动均应有记录,要形成 500 字以上的心得体会,导师负责考核评价,考核合格获得 1 学分,总结和记录交研究生辅导员备案。

(二) 专业实践

专业实践应结合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实践,开展教学设计、教育调查、案例分析、班级与课堂管理等方面的研究。可重点安排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

1. 实践案例研究:研究自身教学或管理实践,撰写案例研究报告。

2. 教育观察反思:进行课堂观察或教育活动观察,完成至少 10 个详细的教育观察报告,并附相应的完整观察视频。

3. 教学专题研究:针对本学科、本岗位的教育教学实践问题开展专题研究,形成 5000 字的研究报告。

非全日制研究生专业实践研究可结合工作实际进行实践，导师及导师组审核合格后获得相应学分（6 学分）。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合格获得 1 学分。

（三）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七、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四个模块，总学分不少于 46 学分。

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6 学分）、基础课（9 学分）、专业必修课（12 学分），本模块共 27 学分。公共选修课（ ≥ 2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2 学分。非学位课程专业选修课（ ≥ 8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8 学分。培养环节包括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6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共 9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学生需要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1-3 门，本模块不计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

过开题论证到定稿提交，应有一年以上的写作时间。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否则将不受理其毕业答辩申请。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

学科教学（数学）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 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 学期	考核 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 公共课 (6 学 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理论与实践研究	2	32	1	考试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 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 基础课 (9 学 分)	22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1	考试		
	22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试		
	22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考试		
	22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试		
	22100101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学位 专业课 (12 学分)	22100102	中学数学课程与教材研究	2	32	1	考查		必修
	22100103	中学数学教学设计与实施	3	48	2	考查		
	22100104	数学教育测量与评价	2	32	2	考查		
	22100105	数学学科基础与前沿专题	3	48	1	考试		
	22100116	数学课程论	2	32	1	考查		
公共选 修课 (≥2 学分)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 程选修 1 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 心理	2	32	2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8学分)	22100107	数学学习论	2	32	2	考查		至少选4门
	22100108	中外数学史概论	2	32	2			
	22100109	数学方法论	2	32	2			
	22100110	现代数学与中学数学	2	32	2			
	22100111	数学教育论文选读	2	32	1			
	22100112	数学软件	2	32	1			
补修课	22100113	数学教学论	0	32	1			
	22100114	数学分析	0	48	1			
	22100115	概率论	0	32	1			
培养环节 (9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专业实践	6		3-4			
		专业实践考核	1		5			
		中期筛选	1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姜晶

审核人：赵军圣

物理科学与信息工程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专业类别（领域）简介

电子信息技术学科于 1984 年开始进行光纤传输理论及应用研究，是国内较早从事光纤通信技术研究单位之一。现有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专业学位硕士点一个。

学科拥有山东省光通信科学与技术重点实验室、山东省光通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研究机构，专任教师 35 名，其中教授 10 名、博士 8 名，山东省光通信科学与技术学科“泰山学者”特聘教授 1 名，敦聘南京大学吴培亨院士为学术委员会主席；学科注重国际交流，敦聘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山东大学等国内外著名大学和研究机构近 30 名教授为我院兼职教授；近年来，主持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高科技发展计划（863 计划）、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省科技攻关项目、省国际科技合作项目等 40 余项，发表 SCI（EI）收录论文 200 余篇，出版专著（教材）10 余部，通过省级鉴定的应用技术成果 10 余项，授权发明专利 20 余项；获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1 项，山东省科学技术二等奖 3 项、三等奖 2 项等 10 多项。

二、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电子信息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具有较强的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独立承担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具有良好的职业素养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具体要求为：

（一）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二）掌握本领域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在领域的某一方向具有独立从事工程设计、工程实施，工程研究、工程开发、工程管理等能力。

（三）掌握 1 门外国语。

三、学制

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学习年限一般为 3 年。在校学习年限最长不超过 5 年（含休学时间；创业休学、应征入伍休学除外）。

四、培养方式

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式采取课程学习、实习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实行双导师负责制，构建由校内导师和行业专家共同参与的双导师指导体系，共同承担专业实践、项目研究、课程学习与论文撰写等环节的指导工作。

课程设置应体现厚基础理论、重实际应用、博前沿知识，着重突出专业实践类课程和工程实践类课程。

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时间总计不少于 1 年，可采用集中实践和分段实践、校内实践和现场实践、专业实践与论文工作相结合的原则，在完成专业实践的同时，撰写不少于 1 篇 5000 字的专业实践报告，获得 6 学分；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合格获得 1 学分。不参加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未通过者，不得申请学位论文答辩。

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学位论文选题应来源于工程实际或具有明确的工程技术背景。

五、课程设置

（一）具体课程设置及学分分配、培养环节见附表。

课程设置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四个模块，总学分不少于 40 学分。

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 ≥ 6 学分）、学位基础课（ ≥ 9 学分）、学位专业课（ ≥ 6 学分），本模块 ≥ 21 学分。

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 ≥ 4 学分），专业选修课（ ≥ 6 学分），本模块 ≥ 10 学分；

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6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共 9 学分。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学生需要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1-2 门，本模块不计学分。

另外，须完成开题报告、论文中期报告两个必修环节。

（二）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

格，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培养环节中学术活动、专业实践活动成绩按合格或不合格评定，合格获得学分。中期筛选成绩按优、良、中、差评定，中等以上者，进入论文写作阶段，成绩为差者，予以淘汰或分流。

学位课程不再申请免修。课程考核成绩不合格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因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可申请延期毕业或者肄业。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是指课程学习之外的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等必须完成的培养环节。培养环节不计学时，计入学分。

（一）行业前沿讲座

每学期将邀请行业企业单位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名师名校长、高级管理专家、高级工程技术专家，围绕本专业类别（领域）前沿发展的实践性课题开设前沿讲座。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每次学习后，要形成一个不少于 500 字的心得体会。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在学期间必须保证不少于半年的专业实践，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可在学院已建立的联合培养基地进行实践，也可以结合工程项目到用户单位实践。根据工程项目的要求，需要在本校实践的研究生，需由导师提出

书面申请，学院审核批准，并报研究生院审查备案。

研究生须在第 1 学期期末确定论文导师后，在导师指导下制定并提交实践计划；专业实践一般应安排在第 2、3 学期期间，并按预先计划的方案逐步完成；每个专业实践环节完成后，研究生须做自我鉴定，并由指导该环节的指导人（可以是校内外导师、也可以是实践部门的专家）做出评定；专业实践完成后，研究生须撰写实践总结报告。研究生一般应结合专业实践确定学位论文的选题。实践表现、总结报告经导师组成的评定小组评审通过后，研究生可获得相应的 6 学分，方可申请进行学位论文答辩。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冲抵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

（四）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一）课程结构与学分配置

研究生培养实行学分制。获得学位所需的学分，包括课

程学习和培养环节两部分，二者不能相互替代。研究生在毕业资格审查前必须完成培养方案规定学分，否则学位论文不予外审，不允许参加毕业论文答辩。专业学位总学分不低于 40 学分。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分配

课程类别	课程	学分
学位公共课	须修 ≥ 3 门	至少修满 6 学分
学位基础课	须修 ≥ 4 门	至少修满 9 学分
学位专业课	须修 ≥ 2 门	至少修满 6 学分
非学位公共选修课	须修 ≥ 2 门	至少修满 4 学分
非学位专业选修课	须修 ≥ 3 门	至少修满 6 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学分
中期筛选		1 学分
专业实践		6 学分
专业实践考核		1 学分
补修课程		不计学分

（二）行业前沿讲座

专业学位研究生行业前沿讲座包括参加学术讲座（学术会议、学术论坛、学术沙龙），做学术报告等。在读期间，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每次报告均应有记录，总结和记录交研究生辅导员备案。导师负责考核评价，通过者获得 1 学分，学术活动材料学院存档备查。

（三）补修课程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考入的研究生须补修本专业大学主干课程 2-3 门；补修课程不能代替本专业的学位课程和选修课程，一律不计学分，以考试及格为准。补修课程由研究生

所在培养单位根据情况，统筹安排。未补修者或未通过考试者将不能参加论文答辩。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1. 论文评审：论文撰写完成后除经导师写出详细的评阅意见外，还应有 2 位来自校外本领域或相近领域的专家评阅。论文评审应重点审核：论文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技术问题的能力；论文工作的技术难度和工作量；其解决工程技术问题的新思想、新方法和新进展；其新工艺、新技术和新设计的先进性和实用性；其创造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等方面。

2. 攻读全日制工程硕士研究生完成培养方案中规定的所有环节，获得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成绩合格，方可申请论文答辩。

3. 论文除经导师写出详细的评阅意见外，还应有 2 位本领域或相近领域的专家评阅。答辩委员会应由 5 位（其中至少 2 位来自校外）与本领域相关的专家组成。

4. 修满规定学分，并通过论文答辩者，经学位授予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工程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九、其他规定

（一）论文选题应来源于工程实际或具有明确的工程技术背景，可以是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新器件等的设计、研制与开发。论文的内容可以是：器件或者系统的设计与研究、工程设计与研究、技术研究或技术改造方案研究、工程软件或应用软件开发、工程管理等。论文应具备一定的技术要求和工作量，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技术问题的能力，并有一定的理论基

础，具有先进性、实用性。

（二）论文工作须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鼓励实行双导师制，其中一位导师来自培养单位，另一位导师来自企业的与本领域相关的专家。也可以根据学生的论文研究方向，成立指导小组。

（三）鼓励发表学术论文、申请国家专利等具有创新性的工作。

（四）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新一代电子信息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3	自然辩证法概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9 学分)	22110201	随机过程	3	48	1	考试		
	22110202	现代信号处理	3	48	2	考试		
	22110402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试		必修
	22000020	工程伦理	2	32	2	考试	工程硕士	必修
学位专业课 (6 学分)	22110208	FPGA 设计与工程应用	2	32	1	考查		
	22110111	机器学习	2	32	2	考查		
	22110131	专业英语	2	32	2	考查		
	22110206	数字图像处理	3	48	2	考查		
	22110401	通信网与计算机网	3	48	1	考查		
	22110224	信号检测与处理	2	32	1	考查		
	22110207	嵌入式系统开发及应用	2	32	2	考查		
	22110219	光纤通信测量	2	32	1	考试		
	22110114	光波导技术	3	48	1	考查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1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6学分)	22110218	DSP 系统设计及应用	2	32	2	考查		
	22110215	高级编程技术	2	32	1	考查		
	22110304	光电子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226	光纤通信系统与模分复用	2	32	1	考查		
	22110403	模拟集成电路设计	2	32	2	考查		
	22110404	数字集成电路设计	2	32	2	考查		
	22110310	微纳光学仿真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217	物联网技术及应用	2	32	2	考查		
	22110210	信息与通信处理新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209	高速光通信传输技术	2	32	1	考查		
	22110220	光通信系统传输仿真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212	光 OFDM 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214	光信道编码	2	32	2	考查		
	22110223	光纤传感技术	2	32	1	考查		
	22110222	半导体光电子器件仿真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221	高速光纤通信器件	2	32	2	考查		
	22110601	电子系统综合设计	2	32	2	考查		
	22110101	固体理论	3	48	1	考查		
	22110107	激光光学	3	48	1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110102	高等光学	3	48	2	考查		
	22110103	高等量子力学	3	48	1	考查		
	22110104	群论	3	48	1	考查		
	22110105	非线性光学	3	48	2	考查		
	22110106	原子分子光谱学	3	48	2	考查		
	22110108	物理学前沿讲座	2	32	1	考查		
	22110303	高等光学工程实验	2	32	2	考查		
	22110109	高压实验技术	3	48	2	考查		
	22110110	高压物理前沿	3	48	1	考查		
	22110112	量子光学	2	32	2	考查		
	22110113	薄膜物理	2	32	2	考查		
	22110115	量子信息理论	2	32	2	考查		
	22110116	材料物理	2	32	2	考查		
	22110117	原子光学	2	32	2	考查		
	22110118	激光拉曼光谱学	2	32	2	考查		
	22110119	密度泛函理论与方法	2	32	2	考查		
	22110120	磁电子学	2	32	2	考查		
	22110121	分子电子学	2	32	2	考查		
	22110122	高等量子统计	2	32	2	考查		
	22110123	凝聚态物理导论	2	32	2	考查		
	22110124	材料分析与测试	2	32	1	考查		
	22110125	磁性物理学	2	32	2	考查		
	22110126	介观物理	2	32	2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110127	激光技术与器件	2	32	2	考查		
	22110128	固体激光工程	2	32	2	考查		
	22110129	量子生物学	2	32	2	考查		
	22110308	光子晶体与特异材料	2	32	2	考查		
	22110309	数值分析方法	2	32	2	考查		
	22110302	半导体物理器件	2	32	1	考查		
补修课	C22110202	数字信号处理		48	2	考试		
	C22110203	通信原理		48	1	考试		
	C22110201	信号与系统		48	2	考试		
培养环节 (9 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考查		
		专业实践	6		3-4	考查		
		专业实践考核	1		1-4	考查		
		中期筛选	1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郑宏军

审核人：刘才龙

通信工程（含宽带网络、移动通信）全日制 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信息与通信工程学科于1984年开始进行光纤传输理论及应用研究，是国内较早从事光纤通信技术研究的单位之一。学科依托山东省光通信科学与技术重点实验室，山东省光通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省级科研机构，以及聊城市工业互联网研究与应用重点实验室。

本学科拥有一支40人的学科队伍，其中高级职称30人，博士学位37人，山东省中青年学术骨干、学科带头人3名，山东省光通信科学与技术学科“泰山学者”特聘教授1名，敦聘南京大学吴培亨院士为学术委员会主席，聘请近30名知名学者为我院兼职教授，与国内外多所高校合作培养硕士/博士研究生。

本学科近五年来发表SCI/EI论文460余篇；申请/授权发明专利67项，专利转让经费达100余万元；获批国家级项目11项，省部级项目31项；荣获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1项，山东省科学技术奖5项，厅级奖励10余项；省级研究生优秀成果奖励7项。

二、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通信工程（含宽带网络、移动通信）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具有较强的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独立承担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具有良好的职业

素养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具体要求为：

（一）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二）掌握本领域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具备从事通信系统、宽带网络、移动通信、信息处理系统及相关领域的理论研究和工程技术方面的教学、科研、设计、管理工作的能力；或具有独立从事工程设计、工程实施，工程研究、工程开发、工程管理等能力。

（三）熟练掌握 1 门通用外语，能够跟踪国内外本学科最新理论与技术的发展。

三、学制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式采取课程学习、实习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实行双导师负责制，构建由校内导师和行业专家共同参与的双导师指导体系，共同承担专业实践、项目研究、课程学习与论文撰写等环节的指导工作。

课程设置应体现厚基础理论、重实际应用、博前沿知识，着重突出专业实践类课程和工程实践类课程。

五、课程设置

（一）课程类别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和（跨专业类别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补修课。具体课程设置及学分分配、培养环节见第八部分表 1 及附件。

（二）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培养环节中学术活动、专业实践活动成绩按合格或不合格评定，合格获得学分。中期筛选成绩按优、良、中、差评定，中等以上者，进入论文写作阶段，成绩为差者，予以淘汰或分流。

学位课程不再申请免修。课程考核成绩不合格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因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可申请延期毕业或者肄业。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 1-2 门本专业主干课程。补修课程由各培养单位指定，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是指课程学习之外的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等必须完成的培养环节。培养环节不计学时，计入学分。

（一）行业前沿讲座

每学期将邀请行业企业单位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名师名

校长、高级管理专家、高级工程技术专家，围绕本专业类别（领域）前沿发展的实践性课题开设前沿讲座。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每次报告均应有记录，总结和记录交研究生辅导员备案。导师负责考核评价，通过者获得 1 学分，学术活动材料学院存档备查。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研究生须在第 1 学期期末确定论文导师后，在导师指导下制定并提交实践计划。专业实践一般应安排在第 2 学年进行，专业实践时间总计不少于 1 年，可采用集中实践和分段实践、校内实践和现场实践、专业实践与论文工作相结合的原则，在完成专业实践的同时，撰写不少于 1 篇 5000 字的专业实践报告，获得 6 学分；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合格获得 1 学分。不参加专业实践或专业实践考核未通过者，不得申请学位论文答辩。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冲抵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注：联合培养的学生的培养环节（开题、中期筛选等）在聊城大学完成。

（四）其他必修环节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考入的研究生须补修本专业大学主干课程 1 门；补修课程不能代替本专业的学位课程和选修课程，一律不计学分，以考试及格为准。补修课程由研究生所在培养单位根据情况，统筹安排。未补修者或未通过考试者将不能参加论文答辩。

七、学分要求

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实行学分制。获得学位所需的学分，包括课程学习和培养环节两部分，二者不能相互替代。研究生在毕业资格审查前必须完成培养方案规定学分，否则学位论文不予外审，不允许参加毕业论文答辩。专业学位总学分不低于 39 学分，其中课程学习不少于 30 学分。

表 1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分配

课程类别	课程	学分
学位公共课	须修 ≥ 3 门	至少修满 6 学分
学位基础课	须修 ≥ 4 门	至少修满 9 学分
学位专业课	须修 ≥ 2 门	至少修满 5 学分
非学位公共选修课	须修 ≥ 2 门	至少修满 4 学分
非学位专业选修课	须修 ≥ 3 门	至少修满 6 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学分
中期筛选		1 学分
专业实践		6 学分
专业实践考核		1 学分
补修课程		不计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1. 论文评审：论文评审应重点审核论文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技术问题的能力；论文工

作的技术难度和工作量；其解决工程技术问题的新思想、新方法和新进展；其新工艺、新技术和新设计的先进性和实用性；其创造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等方面。

2.攻读全日制工程硕士研究生完成培养方案中规定的所有环节，获得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成绩合格，方可申请论文答辩。

3.论文除经导师写出详细的评阅意见外，还应有 2 位本领域或相近领域的专家评阅。答辩委员会应由 5 位（其中至少 2 位来自校外）与本领域相关的专家组成。

4.修满规定学分，并通过论文答辩者，经学位授予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工程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聊城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必修
	22000003	自然辩证法概论	1	16	2	考试		必修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4 门, 9 学分)	22110201	随机过程	3	48	1	考试		
	22110202	现代信号处理	3	48	2	考试		
	22110203	高等数学物理方法	3	48	1	考试		
	22110204	高等电磁场理论	3	48	1	考试		
	22000020	工程伦理	2	32	2	考试	工程硕士	必修
	22110402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试		必修
学位专业课 (2 门, 5 学分)	22110208	FPGA 设计与工程应用	2	32	1	考试		
	22110401	通信网与计算机网	3	48	1	考试		
	22110219	光纤通信测量	2	32	1	考试		
	22110114	光波导技术	3	48	1	考试		
	22110131	专业英语	2	32	2	考试		
	22110301	非线性光纤光学	3	48	2	考试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1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 3 门, 且 ≥ 6 学分)	22110207	嵌入式系统开发及应用	2	32	2	考查		
	22110218	DSP 系统设计及应用	2	32	2	考查		
	22110217	物联网技术及应用	2	32	2	考查		
	22110215	高级编程技术	2	32	1	考查		
	22110210	信息与通信处理新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111	机器学习	2	32	2	考查		
	22110302	半导体物理器件	2	32	1	考查		
	22110222	半导体光电子器件仿真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211	集成光电子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601	电子系统综合设计	2	32	2	考查		
	22110224	信号检测与处理	2	32	1	考查		
	22110209	高速光通信传输技术	2	32	1	考查		
	22110223	光纤传感技术	2	32	1	考查		
	22110212	光 OFDM 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310	微纳光学仿真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304	光电子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214	光信道编码	2	32	2	考查		
	22110221	高速光纤通信器件	2	32	2	考查		
	22110226	光纤通信系统与模分复用	2	32	1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110220	光通信系统传输仿真技术	2	32	2	考查		
补修课	C22110201	信号与系统		48	2	考试		
	C22110202	数字信号处理		48	2	考试		
	C22110203	通信原理		48	1	考试		
培养环节 (9 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考查		
		专业实践	6		3-4	考查		
		专业实践考核	1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牛慧娟

审核人：刘才龙

通信工程（含宽带网络、移动通信）专业硕士研究生 文献阅读目录

必读文献

- 1、张贤达著，现代信号处理（第二版），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2.10
- 2、胡广书编著，现代信号处理教程，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5.6
- 3、朱志刚译，数字图像处理，北京：电子工业出版社，2002.3
- 4、阮秋琦编著，数字图像处理学，北京：电子工业出版社，2001.7
- 5、边肇祺，张学工等编著，模式识别（第二版），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5.9
- 6、蒋宗礼著，人工神经网络导论，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1.6
- 7、J.P Ma.rques de sa, 模式识别原理、方法及应用，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2.4
- 8、Kenneth R. Castleman 著, Digital Image Processing, 北京：电子工业出版社，2002.2
- 9、（美）哈根等著，戴葵等译，神经网络设计，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2005.8
- 10、沈庭芝，方子文编著，数字图像处理及模式识别，北京：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2000.1
- 11、Grenville Armitage 著，隆克平等译, IP 网络的服务质量——多业务互连网的基础，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2001.1

- 12、章毓晋编著，图象工程(第二版)，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6
- 13、林闯，计算机网络与计算机系统的性能评价，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1.4
- 14、汪芸编著，CORBA 技术及其应用，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1999
- 15、沙占友，中外集成传感器实用手册，北京：电子工业出版社，2005.9
- 16、田泽，嵌入式系统开发与应用，北京：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出版社，2005.1
- 17、(美)Richard Barnett，嵌入式 C 语言编程与 Microchip PIC，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5.7
- 18、(美)Stuart Russell、姜哲 译，人工智能——一种现代方法(第二版)，北京：人民邮电出版社，2004.6
- 19、Terry Bartelt、姜绍龙译，工业控制电子学——设备系统与应用(第 2 版)，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5.3
- 20、陆大琰编著，随机过程及其应用，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3
- 21、周荫清编著，随机过程理论 (第二版)，北京：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出版社，2006
- 22、奥本海姆著，数字信号处理（中译本），北京：科学出版社，2001
- 23、杨福生，小波变换的过程分析与应用，北京：科学出版社，2001

- 24、焦学成著，神经网络系统理论，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1993
- 25、CDMA 扩频通信原理，A.J.维特比 著，李世鹤等译，人民邮电出版社 1997
- 26、郭梯云 等编著，数字移动通信(修订本)，人民邮电出版社，2001
- 27、曹志刚，钱亚生编著，现代通信原理，清华大学出版社，1992
- 28、蒋月译著，现代移动通信系统，电子工业出版社，1994
- 29、傅祖芸编，信息论-基础与应用（第二版），电子工业出版社，2007
- 30、张立明著，人工神经网络的模型及应用，复旦大学出版，1993
- 31、Govind P. Agrawal 著，贾东方、余震虹译，非线性光纤光学原理及应用（第2版），电子工业出版社，2010.6
- 32、Gerd Keiser 著，Optical Fiber Communications（Fourth Edition），Springer，2010.5
- 33、Ivan Djordjevic, William Ryan, Bane Vasic 著，Coding for Optical Channels，Springer，2010.11
- 34、William Shieh, Ivan Djordjevic 著，OFDM for Optical Communications, Elsevier, 2010.3
- 35、楼森岳、唐晓艳著，非线性数学物理方法，科学出版社，2006.12
36. J. Yu, N. Chi. 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 In High-Speed

Optical Fiber Communication Principle and Application [M]. Springer Singapore, 2020.

37. G. P.Argawal. 光纤通信系统 [M].第四版. 北京: 电子工业出版社, 2016.

38. G. Keiser. Fiber Optic Communications [M]. Springer, Singapore, 2021.

39、 罗晋生, 刘恩科 朱秉升. 半导体物理学 (第七版) ., 电子工业出版社, 2008.

40、 Ghione G. Semiconductor Devices for High-Speed Optoelectronic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9.

41、 黄昆著, 韩汝琦改编. 固体物理学. 高等教育出版社. 1988

42、 白成林, 范鑫烨等著. III-V 族光电探测器及其在光纤通信中的应用, 科学出版社, 2016

43、 赵云龙, 葛广英编著. 智能图像处理, 机械工业出版社, 2022

泛读文献

- 1、J. Michael Jacob、蒋晓颖 译，国外电子信息经典教材，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5.3
- 2、孙嘯，生物信息学概论，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4.10
- 3、金连文、现代数字信号处理简明教程、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4-10
- 4、成礼智、小波与离散变换理论及工程实践、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4-10
- 5、田岚、电子信息科学专业英语导读教程、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4-10
- 6、谢瑞和，串行技术大全，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4.10
- 7、 Michael Halvorson 著、汤涌涛译，Visual Basic 2005 从入门到精通，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6.5
- 8、吴祈耀等编著，随机过程 ，北京：国防工业出版社，1984
- 9、杨绿溪著，现代数字信号处理，北京：科学出版社，2007
- 10、STEVEN A.TRETTTER 著，离散时间信号处理导论（中译本），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82
- 11、差错控制编码，林舒.科斯特洛著，晏坚等译，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 2007
- 12、王新梅编著，纠错码与差错控制（修订版），西安：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2003
- 13、杨宗凯编著，ATM 理论与应用，西安：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1996
- 14、谢显中编著，基于 TDD 的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北京：

电子工业出版社，2005

15、任艳颖、王彬编著，IC 设计基础，西安：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2003

16、马光胜，SoC 设计与 IP 核重用技术，北京：国防工业出版社，2006

17、李兴主编，超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技术基础，北京：电子工业出版社，1999

18、宋万杰 罗丰等编著，CPLD 技术及其应用，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1999

19、孟宪远编著，可编程 ASIC 集成数字系统，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8

20、侯伯亭等编著，VHDL 硬件描述语言与逻辑设计（修订版），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1999

21、吕海寰 编著，卫星通信系统(第二版)，北京：人民邮电出版社，1999

重要学术期刊目录

- 1、Computer Networks & ISDN Systems (期刊)
- 2、Computer Communications (期刊)
- 3、Computer Networks (期刊)
- 4、IEEE Transactions on Computers (期刊)
- 5、IEEE Transactions on Communications (期刊)
- 6、IEEE Transactions on Multimedia (期刊)
- 7、IEEE Journal on Selected Areas in Communications (期刊)
- 8、通信学报(期刊, 中国通信学会)
- 9、计算机学报(期刊, 中国计算机学会)
- 10、软件学报(期刊, 中国计算机学会)
- 11、计算机研究与发展(期刊, 中国计算机学会)
- 12、小型微型计算机系统(期刊, 中国计算机学会, 中国科学院沈阳计算技术研究所)
- 13、电子与信息学报(期刊, 中国科学院电子学研究所)
- 14、电信科学(期刊, 中国通信学会)
- 15、信号处理(期刊, 中国电子学会)
- 16、计算机工程(期刊)
- 17、计算机软件与应用(期刊)
- 18、计算机工程与应用(期刊)
- 19、数据采集与处理(期刊, 中国电子学会)
- 20、信息与控制(期刊, 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 21、传感技术学报(期刊, 国家教育部全国高校传感技术研究会)

- 22、微电子学与计算机(期刊, 航天科技集团公司)
- 23、广播与电视技术(期刊, 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
- 24、电视技术(期刊, 信息产业部)
- 25、电子技术应用(期刊, 信息产业部电子第六研究所)
- 26、计算机应用研究(期刊, 四川省计算机应用研究中心)
- 27、计算机应用(期刊, 中国科学院成都计算机应用研究所)
- 28、传感器与微系统(期刊, 信息产业部电子第四十九研究所)
- 29、仪表技术与传感器(期刊, 沈阳仪器仪表工艺研究所)
- 30、IEEE Transactions on Communications
- 31、IET Electronics Letters
- 32、IEEE Transactions on Signal Processing
- 33、IEEE Transactions on Microwave and Technology
- 34、IEEE Transactions on Antennas and Propagation
- 35、IEEE Transactions on Information Theory
- 36、IEEE Transactions on Vehicle Technology
- 37、Proceedings of the IEEE
- 38、Image Understanding
- 39、IEE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Communications
- 40、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
- 41、IEE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Acoustics. Speech. And Signal Processing
- 42、Digital Picture Processing
- 43、Automatic Control Systems.
- 44、Pattern Recognition

- 45、Principles of Program Design
- 46、Introduction to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by Eugene charniak.
- 47、Broadcasting and Telecommunications /John R. Bittuer
- 48、Electronic Instruments and Measurement
- 49、IEEE Journal on Selected Areas in Communications
- 50、Physical Review A (期刊, APS)
- 51、Physical Review E (期刊, APS)
- 52、Applied Physics Letters (期刊, APS)
- 53、Optics Express (期刊, OSA)
- 54、Optics Letters (期刊, OSA)
- 55、Journal of Lightwave Technology (期刊, OSA)
- 56、Optical Switching and Networking (期刊, Elsevier)
- 57、Optical Fiber Technology (期刊, Elsevier)
- 58、光通信技术 (期刊, 信息产业部第 34 研究所)
- 59、光通信研究 (期刊, 武汉邮电科学院)
60. Optics Communications(期刊, Elsevier)
61. IEEE Photonics Technology Letters(期刊, IEEE)
62. IEEE Photonics Journal(期刊, IEEE)
63. Journal of Optical Communications and Networking(期刊, IEEE)
64. Optics & Laser Technology(期刊, Elsevier)
65. Applied Optics(期刊, OSA)

重要学术会议（通信、光电子）

全称	简称	中文名称	简介
Conference on Optical Fiber Communication	OFC	光纤通信会议	公认为光通信领域中全球规格最高、规模最大、历史最悠久、专业性最强、影响力最大的国际性盛会
Conference on Lasers and Electro-optics	CLEO	激光和电光会议	全球顶级激光与光电子行业学术盛会
Asia Communication and Photonics Conference and Exhibition	ACP	亚洲通信与光子学国际会议	誉为“国际三大光通信会议”之一。是目前亚太地区最大的光通信、光子学及相关技术会议。
Conference on Micro-nano Optical Technology and Application	--	微纳光学技术与应用交流会	微纳光学是当前光学学科发展最活跃的前沿之一,结合了光子学与纳米技术的前沿成果,主要优点是能在局域电磁相互作用的基础上实现许多全新的功能,成为 21 世纪国家不可或缺的关键科学和技术。

注：表中所列为通信、光电子类顶级学术会议，同时不限于此表所列会议。

光电信息工程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光电信息产业是 21 世纪最具魅力的朝阳产业。随着国家发展光电技术和产业的一系列战略的出台，以及国内“光谷”的建设和投入，光通信、光传感、光存储、光显示等一大批光电信息领域的技术和产业相继出现。

本学科经过多年积淀，形成了结构合理，学术水平较高的学术梯队，现有“泰山学者”特聘教授 3 名，省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及中青年学术骨干 6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1 人，敦聘吴培亨院士为学术委员会主席；学科注重国际学术交流与合作，敦聘美国州立大学、新加坡国立大学、北京大学等世界一流大学近 30 名教授为兼职教授；学科学术氛围浓厚，学术成果显著，承担国家 863 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科技攻关项目等百余项，发表 SCI 收录论文千余篇，出版专著 10 余部，通过省级鉴定的应用技术成果 10 余项，获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奖 1 项、山东省自然科学奖 2 项，山东省科技进步奖 3 项；学科拥有山东省光通信科学与技术重点实验室、山东省光通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研究机构。

二、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光电信息工程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具有较强的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独立承担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具有良好的职业素养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具体要求为：

（一）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二）掌握本领域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在领域的某一方向具有独立从事工程规划，工程设计、工程实施，工程研究、工程开发、工程管理等能力。

（三）掌握一门外国语。

三、学制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专业学位研究生采取课程学习、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实行双导师制，构建本专业老中青结合、交叉学科导师、行业企业导师联合组成的导师组，共同承担专业实践、项目研究、课程学习与论文撰写等环节的指导工作。

研究生培养过程中，以不断提高研究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为宗旨，采取系统的理论学习、科学研究、专业实践等与导师负责、导师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导师为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定期了解研究生的思想、学习、科研等情况，及时予以指导和帮助；导师积极创造条件，营造

良好的学术氛围，培养研究生高尚的情操和良好的学术道德。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和（跨专业类别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补修课。攻读本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应获得总学分不少于 39 学分：

1. 学位课程不低于 20 学分，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
2. 选修课程不低于 10 学分；
3. 行业前沿讲座 1 学分
4. 专业实践 6 学分；
5. 专业实践考核 1 学分。
6. 中期筛选 1 学分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培养环节中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成绩按合格或不合格评定，合格获得学分。中期筛选成绩按优、良、中、差评定，中等以上者，进入论文写作阶段，成绩为差者，予以淘汰或分流。

学位课程不再申请免修。课程考核成绩不合格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因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

（二）课程类型

1. 公共课

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2 学分）、自然辩证法概论（1 学分）、专硕公共英语（3 学分）。

2. 基础课

基础课包括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1 学分）、工程伦理（2 学分）、随机过程（3 学分）、现代信号处理技术（3 学分）、固体理论（3 学分）、激光光学（3 学分）、高等光学（3 学分）、高等电磁场理论（3 学分）、高等数学物理方法（3 学分）。

3. 专业课

专业课包括非线性光纤光学（3 学分）、微纳光学仿真技术（2 学分）、通信网与计算机网（3 学分）、光纤传感技术（2 学分）、专业英语（2 学分）、光波导技术（3 学分）。

4. 选修课

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公共选修课由学校统一开设，本着德、智、体、美、劳“五育”原则，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协同育人原则，在全校范围内遴选人文艺术、创新创业、素质拓展、交叉学科等开放性公共选修课。专业选修课由培养单位开设，以专业类别（领域）研究方向和研究生职业兴趣个性化需求设置，包括机器学习（2 学分）、光电子技术（2 学分）、激光技术与器件（2 学分）等课程。

5. 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 1-2 门本专业主干课程。补修课程由各培养单位指定，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与考核、中期筛选等部分。联合培养的学生的培养环节（开题、中期筛选等等）在聊城大学完成。

（一）行业前沿讲座

针对光电信息工程各研究领域的前沿热点问题与重点难点问题，邀请本领域长期从事科学研究的学科带头人或学术骨干、在相关行业内有丰富实践经验的高级工程技术或管理专家开展前沿专题讲座。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须积极参加学术交流活动，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每次报告后，应形成一篇不少于 500 字的记录或总结。学术活动材料交学院存档备查。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研究生须在第 1 学期期末确定论文导师后，在导师指导下制定并提交实践计划。专业实践一般应安排在第 2 学年进行，专业实践时间总计不少于一年，可采用集中实践和分段实践、校内实践和现场实践、专业实践与论文工作相结合的原则，在完成专业实践的同时，撰写不少于 1 篇 5000 字的专业实践报告，获得 6 学分；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合格获得 1 学分。不参加专业实践或专业实践考核未通

过者，不得申请学位论文答辩。本专业学位研究生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可冲抵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中期筛选

本专业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号）。

（四）其他必修环节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考入的研究生须补修本专业大学主干课程1门；补修课程不能代替本专业的学位课程和选修课程，一律不计学分，以考试及格为准。补修课程由研究生所在培养单位根据情况，统筹安排。未补修者或未通过考试者将不能参加论文答辩。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本专业实行学分制。修习学分包括课程学习和培养环节两部分，二者不能相互替代。研究生在毕业资格审查前必须完成培养方案规定学分，否则学位论文不予外审，不允许参加毕业论文答辩。应修总学分不少于39学分，其中课程学习不少于30学分。

学术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分配

总学分 39 学分（具体要求）			
课程类别	课程	学分	备注
学位公共课	须修 3 门	至少修满 6 学分	
学位基础课	须修 4 门	至少修满 9 学分	
学位专业课	须修 2 门	至少修满 5 学分	
非学位公共选修课	须修 2 门	至少修满 4 学分	
非学位专业选修课	须修 3 门	至少修满 6 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学分	
专业实践		6 学分	
专业实践考核		1 学分	
中期筛选		1 学分	
补修课程		不计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

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光电信息工程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3	自然辩证法概论	1	16	2	考试		自然科学必修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4 门, ≥ 9 学分)	22110402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试		必修
	22110201	随机过程	3	48	1	考试		
	22000020	工程伦理	2	32	2	考试		工程硕士必修
	22110202	现代信号处理	3	48	2	考试		
	22110101	固体理论	3	48	1	考试		
	22110107	激光光学	3	48	1	考试		
	22110102	高等光学	3	48	2	考试		
	22110204	高等电磁场理论	3	48	1	考试		
	22110203	高等数学物理方法	3	48	1	考试		
学位专业课 (2 门, ≥ 5 学分)	22110301	非线性光纤光学	3	48	2	考查		
	22110401	通信网与计算机网	3	48	1	考查		
	22110310	微纳光学仿真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223	光纤传感技术	2	32	1	考查		
	22110131	专业英语	2	32	2	考试		
	22110114	光波导技术	3	48	1	考试		
公共选修课 (≥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3 门, 且 ≥6 学分)	22110111	机器学习	2	32	2	考查		
	22110304	光电子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127	激光技术与器件	2	32	2	考查		
	22110311	有机光电器件原理与应用	2	32	2	考查		
	22110305	光伏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309	数值分析方法	2	32	2	考查		
	22110207	嵌入式系统开发及应用	2	32	2	考查		
	22110226	光纤通信系统与模分复用	2	32	1	考查		
	22110302	半导体物理器件	2	32	1	考查		
	22110222	半导体光电子器件仿真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210	信息与通信处理新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103	高等量子力学	3	48	1	考查		
	22110104	群论	3	48	1	考查		
	22110105	非线性光学	3	48	2	考查		
	22110106	原子分子光谱学	3	48	2	考查		
	22110109	高压实验技术	3	48	2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110110	高压物理前沿	3	48	1	考查		
	22110112	量子光学	2	32	2	考查		
	22110113	薄膜物理	2	32	2	考查		
	22110115	量子信息理论	2	32	2	考查		
	22110116	材料物理	2	32	2	考查		
	22110117	原子光学	2	32	2	考查		
	22110118	激光拉曼光谱学	2	32	2	考查		
	22110119	密度泛函理论与方法	2	32	2	考查		
	22110120	磁电子学	2	32	2	考查		
	22110121	分子电子学	2	32	2	考查		
	22110122	高等量子统计	2	32	2	考查		
	22110123	凝聚态物理导论	2	32	2	考查		
	22110124	材料分析与测试	2	32	1	考查		
	22110125	磁性物理学	2	32	2	考查		
	22110126	介观物理	2	32	2	考查		
	22110209	高速光通信传输技术	2	32	1	考查		
	22110221	高速光纤通信器件	2	32	2	考查		
	22110220	光通信系统传输仿真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212	光 OFDM 技术	2	32	2	考查		
	22110214	光信道编码	2	32	2	考查		
	22110128	固体激光工程	2	32	2	考查		
	22110129	量子生物学	2	32	2	考查		
	22110211	集成光电子技术	2	32	2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补修课	C22110501	光学		48	1	考试		
	C22110101	固体物理		48	2	考试		
培养环节 (9 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考查		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
		专业实践	6		3-4	考查		
		专业实践考核	1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朱存光

审核人：刘才龙

学科教学（物理）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 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聊城大学是全国最早设置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学校之一，学科教学（物理）2010年开始招生。该方向依托学校课程与教学论重点学科，主要培养面向基础教育、在教育及管理方面具有创新意识和应用能力的物理教师和研究人员，有物理课程与教学研究、物理实验教学研究等方向。该方向目前有硕士研究生导师5人，其中教授1人，副教授4人，另有兼职导师5人。本方向软硬件设施齐全，能够满足教育、教学和科研的基本需要。近几年编写教材3部，发表学术论文40多篇，主持省级、校级研究生创新项目、教学研究改革项目多项。本方向以基础教育专业需求为导向，依托山东省及全国大学生物理教学技能及教具制作大赛、“田家炳”杯教育硕士教学技能大赛等平台，强化研究生创新精神和教学实践能力的训练，培养的学生具有扎实的专业基础、较高的教学研究能力和较强的教学实践能力，在目前已毕业的学生中，一次就业率100%，90%以上的成为基础教育一线的优秀中学物理教师。

二、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现代教育观念，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和系统专业知识，具有较强的教育教学实践和研究能力的高素质中学物理教师。具体要求是：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积极进取，勇于创新，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二）具有良好的学识修养和扎实的专业基础，系统地掌握物理学和教育学专业理论与方法，了解物理学科的前沿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教育实践能力，能胜任物理及相近学科的教育教学工作，熟练运用现代教育技术与手段，解决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能理论结合实际，发挥自身优势，创造性的开展教育教学及研究工作。

（四）熟悉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掌握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新理念、新内容和新方法。

（五）较为熟练地掌握一门外国语能够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三、学制及在校年限

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教学（物理））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弹性学制，基本学制为3年。在校学习年限（含休学等中断学习的时间）最长不超过5年。对于延期毕业的学生，延期学习期间，培养经费自筹。

四、培养方式

全日制教育硕士的培养，强化理论与实践的结合，采用理论学习、小组研讨、案例教学、模拟教学等方式，不断提高研究生的理论修养和实践能力。

研究生的培养实行双导师制，高校导师组集体指导与中学导师相结合，共同承担专业实践、项目研究、课程学习与

论文撰写等环节的指导工作。对于研究生教育与培养的重要事宜，须经导师组集体决定。导师为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定期了解研究生的思想、学习、科研等情况，及时予以指导和帮助；导师积极创造条件，营造良好的学术氛围，培养研究生高尚的思想情操和良好的学术道德。

利用中学建立的教育实践基地，让学生在实践基地进行见习、实习、研习、教育调查研究、班级管理 etc 实践教学活 动，实践活动由具有中学高级职称的人员担任指导教师，高校导师参与整个过程的管理与指导，时间为 1 年，专业实践活动必须通过学校的达标考核，专业实践考核不合格者不得毕业。

五、课程设置

本专业课程设置包括学位公共课程、学位基础课程、学位专业课程、公共选修课程和专业选修课程等不同类型的课程。具体课程设置见附表。

跨学科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专业本科阶段力学、电磁学、学科教学论 3 门课程，补修课程成绩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课程考核采用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形式，强化过程性评价。考试和考查成绩按百分制评定，教学实践等必修环节的考核成绩按等级制评定，学位课程采用考试形式，70 分为合格；非学位课程采用考试或考查形式，根据课程特点，可以采用开卷笔试、书面作业、课程论文等相结合的方式 进行考查，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

学分；实践教学包括教学技能训练及教学实践，其成绩由中学指导教师和高校导师组根据学员在实践教学中的表现、教育调查报告的质量等评定，成绩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 5 个等级，课程达到合格要求的才能获得学分，否则应重修。

研究生确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考核者，需提前申请缓考，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后方可缓考。在考试中有违纪行为的，按学校有关管理规定处理。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包含课程学习之外的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等必须完成的必修环节。培养环节不计学时，计入学分。

（一）行业前沿讲座

研究生在学期间，要积极参加学术交流活动，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每次报告均应有记录，要形成 400 字以上的心得体会，总结和记录交研究生辅导员备案。导师负责考核评价，考核通过者获得 1 学分，学术活动材料学院存档备查。

研究生在校期间应加强文献阅读，并认真撰写读书笔记，定期交流并向导师汇报阅读体会，以提升文献阅读与信息检索能力。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研究生要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在毕业论文答辩前，至少要完成 1 篇高质量的社会实践调查报告。

实践教学时间为 1 年。实践教学包括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教学技能训练、教育调查、班级与课堂管理实务等实践形式，其中到中学进行实践活动的时间不少于半年。教育见习在第一学年完成，教育实习、教育研习在第 2 学年完成。

在教育见习过程中，学生听课应不少于 4 节，公开课听课次数不少于 2 次，参加市级或区级教研活动应不少于 1 次，参加主题班会不少于 1 次，参加专题报告或讲座的不少于 2 次。

在教育实习过程中，每周听课应不少于 4 节，独立讲授新课应不少于 6 节，集体讲评次数应不少于 2 次，至少组织 2 次班级集体活动。教育研习是对教育实习的系统总结和反思，学生撰写不少于 3000 字的教育实习总结报告，报告一般应包括收获与困惑、存在的问题、成因分析和努力方向等。

实践活动结束后，研究生需提交教学实践考核表和实践报告（不少于 4000 字），并由实践单位签署意见，然后由学院考核小组审查后提出最终考核意见，考核合格者，获得相应 5 学分。在第 5 学期对学生的综合实践活动进行达标考核，达标者获得 1 学分，不达标者不能参加论文答辩。

研究生也可通过参加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并获得省级以上奖励的创新实践活动，取得此项学分。

（三）中期筛选

在研究生课程学习基本结束以后，依据研究生的个人培

养计划为，对研究生的思想政治表现，基础理论、专业知识的掌握、科研能力、论文进展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考核。对毕业论文要根据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在筛选过程中，对不能按期完成个人培养计划、达不到筛选要求的学生，应进行淘汰或分流。中期筛选应在第 3 学期末进行，通过者获得 1 学分。

（四）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 4 个模块，总学分不少于 44 学分。

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6 学分）、学位基础课（9 学分）、学位专业课（8 学分），本模块共 23 学分。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 ≥ 4 学分）、专业选修课（ ≥ 6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10 学分。培养环节包括学术活动（1 学分）、专业实践（8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共 11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学生需要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1-3 门，本模块不计学分。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分配

总学分 44 学分（具体要求）			
课程类别	课程	学分	备注
学位公共课	须修 3 门	修满 6 学分	
学位基础课	须修 5 门	修满 9 学分	
学位专业课	须修 4 门	修满 8 学分	
公共选修课	须修 2 门	修满 4 学分	
专业选修课	须修 3 门	修满 6 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学分	
专业实践		8 学分	
专业实践考核		1 学分	
中期筛选		1 学分	
补修课程		不计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应紧密结合基础教育实践，必须与中等学校科学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需最迟在第 3 学期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写出开题报告，需在 10 月底前完成开题论证。开题报告重点考查研究生的文献收集整理、综述能力、研究设计能力和主要理论难题及拟解决方案等。通过开题论证后方可撰写学位论文。论文形式可以多样化，如调研报告、案例分析、校本课程开发、教材分析、教学案例设计等。学位论文字数不少于 3 万字。毕业（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论文答辩，应有 1 年以上的时间，否则将不准参加论文答辩。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学位论文必须经过导师审阅签字认可后方可申请答辩。论文答辩在第六学期 5 月底—6 月初进行。申请学位者应在第六学期 3 月份提交学位论文定稿，由学院学位分委员会对其进行评审，提出修改意见。学生经修改后定稿，并向校学位办提交学位论文印刷稿等硕士学位申请材料。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按《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办理。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应该至少有 1 名具有高级教师职称的中学教师或教学研究人员。

修满规定学分，并通过论文答辩者，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九、其他规定

本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学科教学（物理）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可申请免修
学位基础课 (9 学分)	22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2	考试		
	22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试		
	22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2	考试		
	22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试		
	22110402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试		必修
学位专业课 (≥8 学分)	22110701	物理课程与教材研究	2	32	1	考试		
	22110702	物理教学设计与实施	2	32	2	考试		
	22110703	现代物理与中学物理	2	32	2	考查		
	22110704	中学物理实验教学研究	2	32	2	考查		
	22110705	物理科学方法教育	2	32	2	考查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1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6学分)	22110706	现代教育技术应用	2	32	2	考查		
	22110707	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	2	32	2			
	22110708	基础教育课程改革与课标研修	2	32	1			
	22110709	中学物理专题研究	2	32	2			
	22110710	物理教育测量与统计	2	32	2			
	22110711	教育文献选读	1	16	1			
	22110712	中学物理教具制作	1	16	1			
补修课	C22110701	力学		48	1	考试		
	C22110702	电磁学		48	1	考试		
	C22110703	物理课程标准与教材教法研究		36	2	考试		
培养环节 (11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6			
		专业实践	8		3-4	考查		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
		专业实践考核	1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赵汝木

审核人：刘才龙

化学化工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学科教学（化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 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聊城大学是全省较早设置教育硕士[(学科教学(化学))专业学位]的学校之一。学校具有悠久的师范教育传统,培养的毕业生在省内基础教育领域享有较高声誉。本学科以国家教育方针为依据、辩证唯物主义为指导,将化学、教育学、教育心理学、哲学、教学理论和化学教学实践有机结合起来,系统研究中学化学教学过程的理论和实践规律,为中学化学教学培养优质师资。

聊城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始建于 1974 年,前身是山东师范学院聊城分院化学系,是我校最早设置的六个专业之一。经过四十多年的建设,化学化工学院在学科建设、人才培养以及服务社会等方面都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成为聊城大学办学实力较强的学院之一。化学专业为国家级第一类特色专业、省级特色专业,拥有化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无机化学、分析化学、有机化学、物理化学、高分子材料与化学、化学学科教学(专业硕士)6 个二级学科硕士授权点;化学学科 2011 年进入全球科研机构 ESI 排名前 1%,现为山东省双一流建设的一流学科。

学科师资力量雄厚,人员组成和学历结构合理,科研、教学成果成绩显著。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先进,实验室装备条件良好,为教学、科研工作提供了良好的保障。研究

生培养质量较高，本专业研究生毕业后可在基础教育学校和高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担任专业教师及管理人员，或在高校、科研单位等事业单位以及企业单位工作。

二、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具有较强的教育教学实践和研究能力的高素质的中学化学课程专任教师。具体要求为：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二）具有良好的学识修养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教育实践能力，能胜任化学教育教学工作，在现代教育理论指导下运用所学理论和方法，熟练使用现代教育技术，解决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能理论结合实践，发挥自身优势，开展创造性的教育教学工作。

（四）熟悉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掌握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新理念、新内容和新方法。

（五）能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三、学制

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 3 年，第 1 年主要进行课程学习，第 2 学年主要进行研究性教学实践活动，第 3 年进行教育研究与论文写作。实践教学和论文写作时间原则上分别不少于 1 年，其中到中小学集中进行实践活动时间不少于半年。

如因休学或其它原因在规定学制内未完成学业，可申请

延长修学年限，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延期学习期间，培养经费自筹。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培养方式采用课程学习与实习实践相结合的方式。重视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在教学上，采用课堂参与、小组研讨、案例教学、合作学习、模拟教学等方式。在中学做好教育实践活动的组织与实施。

实行以导师为第一责任人的导师组负责制。在中学聘任有经验的高级教师担任指导教师，实行由校内导师与行业导师共同参与的导师指导体系，共同承担专业实践、项目研究、课程学习与论文撰写等环节的指导工作。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注重专业化、体系化与科学化。

本专业构建体现专业学位实践创新特点的课程体系，在专业选修课程开设、学术前沿讲座等方面积极引入校外资源，鼓励和引导学生利用多样化的国内外高校和专业机构的课程资源。

本专业课程学分设置不少于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全日制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

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原则上在两年半内完成。

（二）课程类型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1. 学位公共课

学位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自然辩证法概论》《专硕公共英语》。

2. 学位基础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的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本专业开设《教育原理》《课程与教学论》《教育研究方法》《心理发展与教育》《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5门基础课。

3. 学位专业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结合本学位点的师资优势，专业课注重理论性与实操性的结合，主要课程为《化学学科基础与前沿专题》《化学课程与教材分析》《化学教学设计与案例分析》《化学教育测量及评价》4门。

4. 专业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根据公共管理硕士的专业特点和培养要求由本专业自设。为了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知识扩容与能力提升，本专业设置了《现代教育技术应用》《化学实验

教学研究》《化学学习理论与方法》等 6 门专业选修课。

5. 补修课

非师范类专业研究生入学后，应至少补修本科阶段的至少 2 门教师教育课程，不计学分。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至少补修 3 门学科基础课。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三）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1. 本学位点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任课教师制定和实施所授课程的统一教学大纲、计划、教材、教学要求和考核方式。根据该专业学位特点和具体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2. 本专业所有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合格者方能取得学分。考核方式采用闭卷笔试、开卷考试、课程论文等多种形式。学位课（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其他课程成绩 60 分为合格。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研究生因病或其它特殊原因不能参加考试者，必须提前办理缓考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公共课需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缓考。缓考研究生只能参加该课程下一轮次的考试。

3. 每门课尽可能成立相应的课程组。课程组实行课程组长负责制，组长负责该门课的教学和考核。

4. 建立上课考勤制度。请假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三分

之一者、旷课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五分之一者，不得参加该课程的考核，必须重修。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四个部分。

（一）行业前沿讲座

前沿讲座旨在使研究生熟悉本学科的重要理论、实践和前沿性成果，提高研究生参与学术活动的兴趣，提升专业实践和交流能力。前沿讲座应贯穿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导师负责考核评价，通过者获得 1 学分，学术活动材料学院存档备查。

（二）专业实践

实践教学时间不少于 1 学年，专业实践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其中校外集中实践不少于 1 学期。教育实践包含校内实训、教育见习、教育研习、教育实习等环节，注重培养在实践中学习和提高的态度和能力。全日制研究生专业实践总学分不少于 8 学分。

校内实训在第二学期前完成，完成不少于 3 课时的教学设计、模拟授课和说课，同时开展“三字一话”相关培训。教育见习、教育研习在入校后根据学院安排和实习工作开展，包含但不限于听课、专家讲座、教研活动等形式，在第四学期前完成。其中完成不少于 10 次的教育见习活动，不少于 10 次的教育研习活动，公开课听课次数不少于 2 次，参加市

级或区级教研活动应不少于 1 次,参加主题班会不少于 1 次,参加专题报告或讲座的不少于 2 次,完成相应的见习研习报告。

教育实习环节原则上安排在第三或第四学期,教育实习期间,独立讲授新课应不少于 10 节,集体讲评次数应不少于 2 次,至少组织 2 次班级集体活动,并撰写相关教案、进行教育调研完成调研报告,实习结束后进行全面总结。

教育实践各环节由学院、指导教师和导师进行考核评定,实践活动材料学院存档备查。

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于第 5 学期完成,合格获得 1 学分。

（四）中期筛选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该项 1 学分。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

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研究生培养实行学分制，其中学位公共课 6 学分，学位基础课 9 学分，学位专业课 7 学分，公共选修课不少于 4 学分，专业选修课不少于 4 学分，培养环节 11 学分，总学分要求不低于 41 学分。研究生在毕业资格审查（第六学期开学初）前必须完成培养方案规定学分，否则学位论文不予外审，不允许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学位论文工作，主要包括开题报告、论文中期检查、论文评阅与答辩、学位授予等重要环节。

（一）论文开题

学位论文选题应紧密联系基础教育实践，来源于中学化学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论文字数不少于 1.5 万字。

在导师的指导下，研究生最迟在第 2 学期期末要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方可开始撰写学位论文。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在第四学期期末完成，否则将不受理其毕业答辩申请。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

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6学期3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申请学位者应在第6学期3月份提交学位论文定稿，由导师及学院学位分委员会对其进行评审，提出修改意见。学生经修改后定稿付印，于第六学期4月份向校学位办提交学位论文印刷稿等硕士学位申请材料，进行学术不端行为检查及外审。论文答辩在第六学期5月底6月初进行。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修满规定学分，并通过论文答辩者，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证书，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九、其他规定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2022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学科教学（化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可申请免修
学位基础课 (9 学分)	22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1	考试		教育硕士
	22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试		
	22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考试		
	22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试		
	22120301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学位专业课 (7 学分)	22120302	化学学科基础与前沿专题	2	32	2	考试		
	22120303	化学课程与教材分析	2	32	1	考试		
	22120304	化学教学设计与案例分析	2	32	2	考试		
	22120305	化学教育测量及评价	1	16	2	考试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	22120306	现代教育技术应用	2	32	2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选修课 (≥4 学分)	22120307	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	2	32	2	考试		
	22120308	基础教育改革研究	1	16	2	考查		
	22120309	教育政策与法规	1	16	2	考查		
	22120310	化学实验教学研究	1	16	2	考查		
	22120311	化学学习理论与方法	1	16	2	考查		
补修课 (不计 学分)	22120312	教师基本技能训练(微格教学)		48	1	考查		非师范类专业毕业生应至少补修2门。跨专业毕业生至少补修3门。
	22120313	教育心理学		48	1	考试		
	22120314	教育学概论		48	2	考试		
	22120315	大学化学		48	2	考试		
培养环节 (11 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8周	1-5	考查		
		专业实践	8	1学年	1-5	考查		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
		专业实践考核	1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张骞

审核人：孔祥晋

地理与环境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学科教学（地理）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学科教学（地理）专业是地理学科和教育学科的交叉研究方向，依托聊城大学地理与环境学院，以培养实践型教学人才为主，研究中学地理学科课堂教学的一般规律及原理。学院具有悠久的师范教育传统，培养的毕业生在省内外基础教育领域享有较高声誉。

本专业师资队伍结构合理，教学与科研力量雄厚，研究成果丰硕。现有导师 20 余人，其中教授 5 人，副教授 15 人，具有博士学位者 20 余人。先后建成多门山东省研究生优质课程，承担并完成山东省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项目、优秀案例库建设项目、研究生教改项目等课题。学科教学（地理）积极探索培养路径，大力实施协同育人，形成专业特色。聘请教学经验丰富的中学地理教学名师为兼职导师，持续加强实践教学基地建设，支持研究生参加高水平学术会议和教研活动，提升研究生实践教学和教研能力；创新实践教学模式，以赛促练，在全国、山东省大学生教学技能大赛中屡获佳绩，教师职业能力素养得到显著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成效显著，研究生的就业率达到 98%，为山东省及周边省市基础教育做出积极贡献。

二、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地理学最新成果和中学地理教育前沿理论，具

有较强的中学地理教育教学实践和研究能力的高素质中学教师和教育管理者。具体要求为：

（一）热爱中国共产党，正确理解和把握国家的教育政策和法规，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二）具有良好的学识修养和扎实的地理专业基础，系统掌握本学科专业的知识结构与研究方法，了解地理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中学地理教学实践能力，能胜任地理教育教学工作，在现代教育理论指导下运用所学理论方法，熟练使用现代教育技术，解决地理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能理论结合实践，发挥自身优势，开展创造性的教育教学工作。

（四）了解中学教育课程教学改革，掌握中学课程教学改革的新理念、新内容和新方法。具有较强的专业发展能力。

（五）较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能够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

三、学制

本学位点研究生学制为 3 年，在校学习年限最长不超过 5 年（含休学时间；创业休学、应征入伍休学除外）。延期学习期间，培养经费自筹。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教学（地理）]专业学位招生对象为有志于从事地理教育或管理的具有本科学历的应届、往届生。以全日制的形式培养应用型、实践型地理教育教师或管理人员。

（一）成立导师组，采取集体培养与个人负责相结合的指导方式。研究生在选定导师后应在导师的指导下制定个人学习与研究计划，并在入学三个月内提交学院研究生秘书处备案。

（二）课程学习环节注重研究生实践能力的培养，采用课堂参与、小组研讨、案例教学、合作学习、模拟教学等方式，提高实践能力。

（三）注重实践教学环节的培养，紧密结合中学教育教学实践开展教育见习、研习和实习，强化研究生研究教育实践问题的意识和能力培养，实习结束后提交教育实践总结报告。

（四）实行校内校外双导师制，建立长期、稳定的教学实践基地，聘任教学经验丰富、教育教学水平高的中学教师担任指导教师，承担教学实践的指导工作；校内实习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的指导工作。

五、课程设置与考核

（一）基本要求

课程设置以实践应用为导向，以满足中学地理教师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突出案例教学和实践研究，注重研究实践问题意识和能力的

培养。

（二）课程类型

本专业课程设置包括学位公共课程、学位基础课程、学位专业课程、公共选修课程和专业选修课程等不同类型的课程。具体课程设置见附表。

（三）课程考核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相应学分。培养环节中学术活动、专业实践活动成绩按合格或不合格评定，成绩合格获得相应学分。中期筛选成绩按优、良、中、差评定，中等及以上者，进入论文写作阶段，成绩为差者，予以延期或淘汰。课程考核成绩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位课程不得申请免修。因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与考核、中期筛选。

（一）行业前沿讲座

前沿讲座旨在使研究生熟悉本学科的重要理论、实践和前沿性成果，提高研究生参与学术活动的兴趣，提升专业实践和交流能力。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主要在第

2 学年进行。实践教学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年，其中到中学进行实践活动的时间不少于半年。主要包括模拟教学训练、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课例分析、班级与课堂管理实务等。

模拟教学训练：与“地理教学设计与案例分析”、“微格教学训练”相结合。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以小组的形式利用微格教室进行，按照“教案的设计水平与授课实际效果”进行综合评价。

教育见习：一般安排在第 2 学期进行。采取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形式，到见习基地观摩课堂教学、参加集体备课、参与班会等教学与管理工作。根据教育见习考核标准，对学生的教育见习开展情况和记录以及教育调查报告完成情况等进行评价考核。

教育实习：在第 3-4 学期进行。研究生到实习基地进行为期 4 个月的教学实习。实习期间，需完成实践教学计划 and 实践教学总结报告，并为学位论文的撰写搜集素材。根据教育实习考核标准，对学生的教育实习开展情况和记录等进行评价考核。

教育研习：根据实习活动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并撰写教育实践报告，使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根据教育研习考核标准，对学生的教育研习开展情况和记录等进行评价考核。

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

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于第 5 学期完成，合格获得 1 学分。

（四）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研究生需修满**总学分不少于 44 学分**。课程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四个模块。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6 学分）、学位基础课（9 学分）、学位专业必修课（8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23 学分**。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4 学分）、专业选修课（6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10 学分**。培养环节包括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8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11 学分**。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学生需要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1-2 门，本模块不计学分。

研究生在毕业资格审查前必须完成培养方案规定学分，否则学位论文不予外审，不允许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学位论文的选题应紧密联系我国基础教育，着重考察研究生运用所学理论解决中学教育教学实际问题的能力。学位论文可采用调研报告、案例分析、校本课程开发、教材分析和教学案例设计等多种形式。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开题报告的审查应重点考查硕士生的文献收集、整理、综述能力和研究设计能力。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定稿提交，应有一年以上的写作时间。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否则将不受理其毕业答辩申请。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6学期3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修满规定学分，并通过论文答辩者，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培养方案自2022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学科教学（地理）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9 学分)	22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1	考试		
	22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试		
	22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考试		
	22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试		
	22140103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学位专业课 (8 学分)	22140201	中学地理课程与教材研究	2	32	1	考试		
	22140202	中学地理教学设计与实施	2	32	1	考试		
	22140203	中学地理课程教育测量与评价	2	32	2	考试		
	22140105	全球变化科学	2	32	1	考试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6学分)	22140204	信息技术辅助地理教学	2	32	2	考查		
	22140205	中学地理实践教学与案例设计	2	32	3	考查		
	22140106	地理学研究进展	3	48	1	考查		
	22140206	中学综合实践活动组织与实施	2	32	3	考查		
	22140207	班主任与班级管理	2	32	2	考查		
	22140208	家庭教育学	2	32	2	考查		
	22140209	中学地理教学改革与实践	2	32	3	考查		
补修课	22140220	地理信息系统概论		48	1	考试		
	22140221	区域地理(中国地理、世界地理)		96	1	考试		
培养环节(11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考查		
		专业实践	8		3-4	考查		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
		专业实践考核	1		4/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刘子亭

审核人：张保华

生命科学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学科教学（生物）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学科教学（生物）专业是生物学科和教育学科的交叉研究方向，依托于聊城大学生命科学学院，以培养实践型教学人才为主，研究的领域是中学生物学课堂教学的一般规律及原理。2012 年开始招生，定位于培养面向鲁西地区，服务山东基础教育的优秀中学生物教师。

本专业现有专任教师 11 人，教授 3 人，具有副高职称的 8 人。先后建成多门山东省研究生优质课程，承担并完成山东省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项目、优秀案例库建设项目、研究生教改项目等课题，研究生发表学术论文 20 余篇/年。积极探索培养路径，形成专业特色。聘请教学经验丰富的中学兼职导师参与实践教学，鼓励参加高水平的学术会议和教研活动，促进了研究生实践和教学能力的提升；创新实践教学，以赛促练，在山东省大学生科技节-山东省大学生生物学教学技能大赛中屡获佳绩，从业技能得到显著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成效显著，研究生的就业率达到 99%，为鲁西地区以及山东省的基础教育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二、培养目标

本专业总的培养目标是，培养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较高的理论素养，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实践研究能力及专业发展能力的优秀中小学教师或教育管理者。具体培养

目标如下：

（一）热爱中国共产党，正确理解与把握国家的教育政策和法规，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以及为基础教育发展服务的社会责任感。

（二）具有较高的教育教学理论素养，形成符合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和时代要求的先进教育理念，养成多维度、多视角分析教育问题的意识与能力。

（三）系统掌握本学科专业的知识结构与研究方法，有较强的教育教学研究能力和实践能力。

（四）了解中小学教育改革实际，较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能够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具有较强的自主专业发展的意愿和能力。

三、学制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教学（生物）]专业学位招生对象为有志于从事生物学教育或管理的具有本科学历的应届、往届生，以全日制的形式培养应用型、实践型生物学教师或管理人员。

（一）成立导师组，采取集体培养与个人负责相结合的

指导方式。研究生在选定导师后应在导师的指导下制定个人学习与研究计划，并在入学三个月内提交学院研究生秘书处备案。

（二）课程学习环节注重研究生实践能力的培养，采用课堂参与、小组研讨、案例教学、合作学习、模拟教学等方式，提高实践能力。

（三）注重实践教学环节的培养，实践教学密切结合中小学教育教学实践，注重培养研究生研究教育实践问题的意识和能力；见习、研习和实习均在实习单位完成，实习结束后要提交教育实践总结报告。

（四）实行校内校外双导师制，在中小学聘任有经验的高级教师担任指导教师，并负责做好教学实践的指导与实施，校内实习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的指导工作。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课程设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中小学教师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突出案例教学和实践研究，注重培养研究生研究实践问题的意识和能力。

（二）课程类型

课程类型体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学位专业课、公共选修课、专业选修课、补修课和培养环节等不同类型的课程，具体课程设置见附表。

（三）课程考核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与考核、中期筛选。

（一）行业前沿讲座

邀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名师名校校长围绕实践教学的前沿课题开设讲座。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主要在第二学年进行。实践教学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年。主要包括模拟教学训练、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调查研习、课例分析、班级与课堂管理实务等内容和形式，其中到中小学进行实践活动的时间不少于半年。实习时间不少于 8 周，记 6 学分；其它实践环节为 2 学分。

模拟教学训练：与“生物教学设计与案例分析”、“微格教学训练”相结合，以小组的形式，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利用微格教室进行，按照“教案的设计水平与授课实际效果”进行综合评价。

教育见习：研究生入学后第 2 学期进入见习阶段，到见

习基地去观摩课堂教学、参与班会、集体备课等学校各环节的具体工作为主要内容，采取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形式，考核以学生的教学记录（见习学校指导教师签字并加盖见习学校公章）和教育调查报告为主要标准。

教育实习：在第 3-4 学期进行。研究生到实习基地进行为期 4 个月的教学实习。实习期间，需完成实践教学计划 and 实践教学总结报告，并为学位论文的撰写搜集素材。

教育研习：根据实习活动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并撰写教育实践报告，使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进行期刊论文的写作。

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于第 5 学期完成，合格获得 1 学分。

（四）中期筛选

中期筛选考核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

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研究生需修满总学分不少于 45 学分。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四个模块。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6 学分）、学位基础课（8 学分）、学位专业课（10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24 学分**。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4 学分）、专业选修课（6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10 学分**。培养环节包括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8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11 学分**。非师范类或跨专业毕业生入学后补修 2 门课程，不记学分。研究生在毕业资格审查前必须完成培养方案规定学分，否则学位论文不予外审，不允许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学位论文的选题应紧密联系我国基础教育，着重考察研究生运用所学理论解决中小学教育教学实际问题的能力。学位论文可采用调研报告、案例分析、校本课程开发、教材分析和教学案例设计等多种形式。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开题报告的审查应重点考查硕士生的文献收集、整理、综述能力和研究设计能力。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定稿提交，应有一年以上的写作时间。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否则将不受理其毕业答辩申请。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修满规定学分，并通过论文答辩者，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聊城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可申请免修
学位基础课 (8 学分)	22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1	考试		教育硕士
	22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试		
	22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考试		
	22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试		
学位专业课 (10 学分)	22150301	生物学课程与教学论	3	48	1	考试		
	22150302	中学生物学教学设计与案例分析	2	32	1	考试		
	22150303	生物学教育测量与评价	2	32	2	考试		
	22150304	中学生物学课程与教材分析	2	32	2	考试		
	22150103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一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一门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6学分)	22150306	生物进化论	2	32	2	考查		
	22150307	生物学科基础与前沿专题	2	32	2	考查		
	22150308	中学生物学实验教学与设计	2	32	2	考查		
	22150309	生物学微格教学与翻转课堂	2	32	2	考查		
补修课		普通生物学	0	32	1	考查		
		分子生物学	0	32	1	考查		
培养环节 (11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专业实践	8		3-4			
		专业实践考核	1		5			
		中期筛选	1	/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李妹芳

审核人：王春明

传媒技术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教育硕士（现代教育技术领域）全日制专业学位 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聊城大学教育技术学学科创建于 1993 年，2009 年起开始招收专业硕士研究生，是省内开设最早的教育技术学科之一。在学术研究和人才培养方面一直处于全省 15 个同类学科的三甲行列。

目前，本学科共有专职教师 14 人，其中正高级职称 2 人，副高级职称 10 人，中级职称 2 人。已获得博士者 3 人，在读博士 3 人。

本学科教学与科研条件良好，建有多媒体技术、现代教育技术、教育资源开发、学习分析等实验室，并配备多媒体教学系统、教学录播系统、智能控制与机器人、脑电仪、眼动仪、面部表情分析等设备，总值达 1700 余万元。依托本学科建立的教育与传媒技术实验教学中心被评为山东省首批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本学科重视基础研究和应用性研究的结合，在信息技术教学研究、教育资源开发等领域形成研究特色。近年来先后承担省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20 余项，获厅级以上科研成果奖 20 余项，十三五期间发表核心论文 40 余篇，出版教材 2 部，获得省高校教学成果奖 1 项。

二、培养目标

本专业学位主要培养具有教师职业道德、职业素养和职

业精神，掌握现代教育知识和理念、中小学技术学科知识和教学知识，具有较强的教学实践、教学研究、自我发展能力的高级人才。毕业生能胜任中学、职业院校、高等学校、科研机构、企事业单位信息技术及相关学科的教学、科研、管理工作。

三、学制

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 3 年，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一）实行“双导师制”和导师组联合培养。由校内专业教师担任第一导师，是硕士生培养的第一责任人。聘请基础教育一线教师担任行业导师，负责教学实践、教学研究能力的培养。并由校内专业教师组成导师组，导师组配合导师全程参与硕士生的指导工作，发挥集体培养优势。

（二）教学实践训练。包括教学基本技能训练、课堂讲授微格教学训练、多媒体教学资源制作训练、中小学校实习独立授课、指导学生科技创新活动等。

（三）案例式课程学习方式。联合教育行业导师，结合中小学实际教学案例，开展教学观摩、案例设计、案例分析、专题研讨、研究性学习。

（四）混合式学习方式。充分利用互联网等现代教学技术手段，开展线上学习与线下学习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注

重课内与课外学习相结合，关注学生的主动学习与创新学习。

五、课程设置

（一）课程类型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学位专业课、公共选修课、专业选修课和补修课。

1.学位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专硕公共英语。

2.学位基础课。以教育学一级学科为基础的学位必修课。参照《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由学校统一开设教育原理、课程与教学论、教育研究方法、心理发展与教育。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的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开设论文写作规范和学术道德。

3.学位专业课。现代教育技术领域专业课。根据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指导性培养方案要求和方向培养特色设置信息技术学科课程分析与教学设计、教学系统设计、信息技术与课程整合、教育资源设计与开发。

4.公共选修课。公共选修课由学校统一开设。

5.专业选修课。包括研究素养、专业实践、学科前沿三类课程。研究素养类课程包括学术文献导读、教育研究数据的分析与处理、教育研究专题实践；专业实践类课程包括数字化教学环境建设与应用、教学软件设计与开发；学科前沿类课程包括学习科学与技术前沿、教育信息化政策与法规解读、现代教育技术发展与应用、信息技术发展前沿专题。

6.补修课。跨学科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专业本科阶段2门主干课程,包括学习科学与技术、教育传播学。

(二) 课程考核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考试可以通过开卷或者闭卷方式进行。考查可以通过学术论文、教学设计方案、多媒体教学资源作品、调查报告、学术交流记录、实习实践档案等方式进行。

学位课成绩70分及以上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60分及以上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是指课程学习之外的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等必须完成的培养环节。培养环节不计学时,计入学分。

(一) 行业前沿讲座

参加由教育行业的高校教师、中学优秀教师、教研员围绕中小学技术教育、现代教育技术开设的学术前沿讲座不少于10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2次,并提供相关记录。

(二) 专业实践

本专业实践为教学实践,时间累计为一学年,包括校内教学技能训练、教育见习、教育实习与教育研习等环节。

校内教学技能训练。研究生在教学法教师和行业导师指

导下，参与校内教学实践训练，包括教学基本技能训练、课堂讲授微格教学训练、多媒体教学资源制作训练等。

教育见习在第一学年进行，包括参观、听课（4 节、公开课 2 节）、参加教研活动（1 次）、参加主题班会（1 次）、参加专题报告或讲座（2 次）。

教育实习在第二学年进行。在中小学校实习时间原则上不少于一学期，包括教学（听课每周 4 节、编写教案并试讲、独立新授课 6 节含集体讲评 2 次）、教研（参加教研活动、搜集和分析相关案例）、学生教育（参与集体或个别学生教育工作、独立组织班级集体活动 2 次）、教辅（辅导作业批改考试及阅卷、组织参加学生科技创新综合活动、维护教育技术设施和设备）等工作。

教育研习一般与教育实习同步在第二学年进行。提供不少于 3000 字的教育研究总结报告。

（三）专业实践考核

完成实践考核可获得 1 学分。

（四）中期筛选

学术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课程学习、科研能力等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总学分 46 学分 (≥ 36 学分)。学位基础课 15 学分 (12 学分), 包括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 4 学分)、学位基础课 9 学分 (≥ 8 学分)。

学位专业课 10 学分 (专业必修课 ≥ 10 学分, 包括学科课程与教材研究 2 学分、学科教学设计与实施 2 学分, 自设课程 3 门 6 学分)。

专业选修课不少于 6 学分, 包括专业理论知识类、教学专业技能类、教育教学管理类, 每一类专业选修课至少从 2 门课程中选择一门 1-2 学分。

培养环节中 11 学分, 其中实践教学 8 学分 (≥ 8 学分), 包括校内实训 2 学分, 教育见习 1 学分, 教育实习 4 学分、教育研习 1 学分。

研究生理论课程 16 学时为 1 学分, 实践类课程 32 学时为 1 学分, 单门课程一般不超过 3 学分。补修课程成绩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 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 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 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 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 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 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

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聊城大学全日制学术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9 学分)	22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1	考试		
	22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试		
	22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考试		
	22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试		
	22160201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学位专业课 (10 学分)	22160211	信息技术课程与教材研究	2	32	2	考试		
	22160212	信息技术教学设计与实施	2	32	2	考查		
	22160213	教学系统设计	2	32	2	考试		学科素养
	22160214	信息技术与学科课程整合	2	32	2	考查		教学评价反思
	22160215	教育资源设计与开发	2	32	2	考查		信息技术应用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一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一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6学分)	22160221	专业英语	2	32	3	考试		理论类
	22160222	学术文献导读	1	16	1	考查		
	22160223	教育研究数据的处理与分析	2	32	3	考查		
	22160224	教育研究专题实践	1	16	3	考查		
	22160225	数字化教学环境与应用	3	48	3	考查		技能类
	22160226	教学软件设计与开发	3	48	3	考查		
	22160227	现代教育技术发展前沿	2	32	3	考查		管理类
	22160228	学习科学与技术前沿	2	32	3	考查		
	22160229	信息技术发展前沿	1	16	3	考查		
补修课	22160231	学习科学与技术		32	1	考试		
	22160232	教育传播学		32	1	考试		
培养环节 (11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考查		
		专业实践	8		3-4	考查		实训、见习、实习、研习
		专业实践考核	1		3-4	考查		
		中期筛选	1	/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赵厚福

审核人：郭峰

艺术硕士（广播电视领域）全日制专业学位 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聊城大学传媒技术学院艺术学学术硕士（广播电视）2013年开始招生，聊城大学艺术硕士专业硕士（广播）2015年开始招生。

艺术硕士广播电视领域主要研究广播电视媒介（包括新媒介）的基本特点和发展规律、影视艺术的审美接受与批评、影视艺术的传播方式和途径以及影视艺术市场化传播的文化多样性、广播电视节目的艺术创作等问题。

本学科点现有教授3人，副教授11人，博士13人，山东省教学名师1人。设有聊城大学青年创新团队1个，山东省省级教学团队1个。

本学科教学与科研条件良好，设有演播室、电视摄像、电视非线性编辑、电视配音、视音频综合、融媒体等实验室，设备总值1700余万元，依托本学科建立的教育与传媒技术实验教学中心被评为山东省首批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近五年，共承担了各类课题20余项，出版教材著作5部，发表学术论文70余篇，其中核心期刊100余篇，获得“国家级精品课程”、“泰山文艺奖”、“上海电视节紫丁香奖”等重大奖项48项。

二、培养目标

广播电视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旨在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具备广播电视与新媒体传播系统专业知识和高水平广播电视创作制作技能及良好综合文化素养、适应文化艺术事业和产业发展的高层次应用型艺术专门人才。广播电视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主要为广播电视专业创作和制作机构、艺术团体、院校、文化馆站、各类新媒体和文艺研究等单位，以及政府文化行政等部门培养能够胜任本专业领域创作、表演、教育、管理等相关工作的高层次复合人才。

三、学制

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式为全日制。

（一）实行校企合作“双导师制”。构建由本专业老中青结合、行业企业导师联合组成的导师组，发挥导师指导与集体培养相结合的协同育人功能。培养过程突出广播电视与新媒体艺术传播的专业特点，以实践为主并具有理论及综合素质的培养，对学生进行系统、全面的广播电视与新媒体艺术专业训练。

（二）紧密对接艺术实践，加强创作能力的培养。通过艺术创作实践课程、开放性实践课程、行业实习等多种方式保证实践教学学时数和学分比例。建立多种类型的实践基地，

有行业导师指导艺术创作实践，提高学生艺术创作能力水平。

（三）艺术理论及艺术思政素质培养并重。采用文化与专业理论课堂讲授，思政育人目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

五、课程设置

（一）课程类型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学位专业课、公共选修课、专业选修课和补修课。

1. 学位公共课。公共课包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2 学分）、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1 学分）、专硕公共英语（3 学分，可申请免修）。

2. 学位基础课。学位基础课根据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和《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进行设置，包括视听语言、广播电视前沿、艺术美学、艺术创作方法。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的若干意见》（学位[2020]19 号），还包括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3. 学位专业课。主要包括影视剧本创作、电视节目创作技能、数字影视包装、广播电视栏目创作、纪录片创作、剧情片创作、新媒体传播与实践等课程。

4. 公共选修课。公共选修课由学校统一开设。

5. 专业选修课。主要以广播电视领域各种类型的节目创作为主，包括纪录片、新闻、科教片、电视动画、电视广告等。

6. 补修课。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 1-2 门本专业主干课程。本领域补修

课程为广播电视概论、电视摄像技术与艺术。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二）课程考核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考试可以通过开卷或者闭卷方式进行。考查可以通过学术论文、影视节目作品、学术交流记录、展映记录、实习档案等方式进行。

学位课成绩 70 分及以上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及以上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是指课程学习之外的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等必须完成的培养环节。培养环节不计学时，计入学分。

（一）行业前沿讲座

参加有丰富理论和实践经验的高校教师、影视导演、影视创作人员围绕广播电视以及新媒体领域发展开设的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并提供相关记录。

（二）专业实践

专业实践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校内实践和行业单位实习相结合的方式，一般应安排在第 2 学年进行，总计不少于 1 学年。主要包括行业单位实习（4 学分）、广播电视节目展演（1 学分）、专业竞赛（1 学分）。

行业单位实习一般安排在第 4 学期集中进行，学生应在影视企事业单位进行不少于 1 学期的岗位实习，完成相应工作，参加实习答辩。

广播电视节目展演，安排在第 3 学期末进行，学生应选取至少 1 部影视作品进行展映并介绍自己的创作感悟。

专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以及学院根据专业特点所列赛事中获奖认定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通过现场展播方式对学生创作的毕业作品进行公开展示，并交流创作经验。完成专业实践可获得 1 学分。

（四）中期筛选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1. 本专业总学分不少于 57 学分，学位公共课 8 学分，学位基础课 11 学分，学位专业课程 23 学分，公共选修不少于 4 学分，专业选修不少于 2 学分，其它培养环节 9 学分。

实践类课程学分 32 学分，其中开放性实践 10 学分。

2. 课堂教学课程学分计算方式：16 课时为 1 学分。

3. 跨学科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专业学位研究生补修课不计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本专业学位申请者，在修学规定课程和获得规定学分的同时，须完成包括专业实践能力展示和专业学位论文答辩两部分组成的毕业考核。专业实践能力展示占 70%、专业学位论文答辩占 30%。

毕业考核专业实践能力展示和专业学位论文答辩同时进行，由相关领域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 3~5 人组成毕业考核委员会，考核学位申请人专业实践能力展示和专业学位论文答辩是否达到合格水平；学位申请人的导师不能担任考核委员会委员。

（一）专业实践能力展示

广播电视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实践能力展示的最终成果形式为学位申请人提交独立原创的广播电视毕业作品。根据专业培养方向，作品形式可以是纪录片、微影像、影视动画、文艺节目或其他形式的视听艺术作品。影视动画不少于 10 分钟，其它作品形式不少于 25 分钟。答辩时提交创作相关文字稿件。

（二）专业学位论文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

件要求进行。

1. 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2. 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3. 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4. 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5.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广播电视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申请人皆应提交专业学位论文并完成答辩。

具体要求如下:

(1) 专业学位论文应与专业实践能力展示内容紧密结合, 须根据所学的理论知识, 结合专业特点, 针对本人在专业实践中的问题思考、案例分析、有益探索、方法研究等进行分析 and 阐述, 有一定的创新性, 作品和论文选题应该探索有价值的新现象、新规律, 提出新思考、新方法。

(2) 专业学位论文必须在导师的指导下独立完成, 严格按照《艺术硕士研究生专业学位论文写作规范》中要求的规范、标准及体例撰写, 杜绝剽窃和一切不端的学术行为, 行文中应做到概念清楚、层次分明、文字简练。

(3) 专业学位论文核心部分字数不少于 1 万字(不含谱例、图表), 总字数不少于 2 万。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 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 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学习情况(学分、成绩等)、专业实践能力展示(现场影音录像等)和专业学位论文答辩相关资料须纳入个人《学业档案》, 由聊城大学存档。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艺术硕士（广播电视领域）全日制专业学位 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8 学分)	2200000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32	1	考试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22160305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2	32	2	考查		实践类课程
学位基础课 (11 学分)	22160301	视听语言	3	48	1	考查		实践类课程
	22160302	广播电视前沿	1	16	1	考试		
	22160303	艺术美学	2	32	1	考试		
	22160304	艺术创作方法	3	48	1	考查		实践类课程
	22160306	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方法	2	32	1	考试		实践类课程
学位专业课 (23 学分)	22160311	影视剧本创作	3	48	2	考查		实践类课程
	22160312	电视节目创作技能	3	48	2	考查		实践类课程
	22160313	数字影视包装	3	48	2	考查		实践类课程
	22160314	广播电视栏目创作	3	48	3	考查		开放实践 2 学分
	22160315	纪录片创作	4	64	3	考查		开放实践 3 学分
	22160316	剧情片创作	4	64	3	考查		开放实践 3 学分
	22160317	新媒体传播与实践	3	48	3	考查		开放实践 2 学分
公共选修课 (≥4)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分)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选修 2 学分)	22160321	文化创意产业研究	1	16	3	考查		
	22160322	电视科教片创作	2	32	3	考查		开放实践 2 学分
	22160323	电视新闻创作	2	32	3	考查		开放实践 2 学分
	22160324	电视动画创作	2	32	3	考查		开放实践 2 学分
	22160325	电视广告创作	2	32	3	考查		开放实践 2 学分
	22160326	影视经典导读	1	16	3	考查		
补修课	22160331	广播电视概论		48	1	考查		
	22160332	摄像技术与艺术		48	1	考查		
培养环节 (9 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考查		
		专业实践	6		3-4	考查		
		专业实践考核	1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郭玉真

审核人：郭峰

计算机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软件工程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专业类别（领域）简介

计算机学院于 1996 年开始进行软件工程相关的应用研究，2006 年获批计算机软件与理论硕士点，2011 年获批软件工程一级硕士点。经过十几年在软件工程领域的积累，形成了领域软件工程的学科特色，培养了一批应用型人才，为区域经济的发展做出了贡献。该学科成员在国内外重要学术刊物上发 SCI、EI、ISTP 等收录 180 余篇，承担国家基金、省基金 10 余项，获得省部级奖励 12 项。

专业积极与相关政府机构、企事业单位合作，共同进行国家、地区政治、经济发展急需的政策和技术研究。近 3 年，先后与浪潮集团、青软集团等 10 余家企业联合开展技术合作，建立了 11 个产学研示范基地，为企业解决了技术难题，赢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专业主要研究方向包括智能优化算法及其应用、大数据与自然语言处理、机器学习与多媒体计算以及计算生物学等 4 个研究方向。研究方向主要根据人才市场和工程实践教学基地需求动态设置，学生可根据自身的专业背景、个人兴趣爱好侧重某一方向或多方向选修课程。

二、培养目标

专业以满足国家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需求为导向，面向软件产业，以软件系统构思、设计、开发和运维的工程教育为办学特色，培养德智体美劳方面全面发展，信息素养和综

合素质高，具有不懈探索精神、较强自主学习与创新能力的
应用型软件工程高级人才。

具体培养要求如下：

（一）专业学位获得者应较好地掌握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创业精神，积极为我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

（二）专业学位获得者应掌握软件工程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具备运用先进的工程化方法、技术和工具从事软件分析、设计、开发、维护等工作的能力，以及工程项目的组织与管理能力、团队协作能力、技术创新能力和市场开拓能力，成为适合软件产业发展要求的高级技术人才或管理人才。

（三）专业学位获得者应掌握一门外语，具备良好的阅读、理解和撰写外语资料的能力和进行国际化交流的能力。

三、学制

专业研究生学制为 3 年。在规定学制内未完成学业，可申请延长修学年限，延期学习期间的培养经费自筹。研究生在校年限最长不超过 5 年（含休学时间；创业休学、应征入伍休学除外），超过 5 年按相关程序注销其学籍。

四、培养方式

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式采取课程学习、实习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实行双导师负责制，构建由校内导师和行业专家共同参与的双导师指导体系，共同承担专业

实践、项目研究、课程学习与论文撰写等环节的指导工作。

课程设置应体现厚基础理论、重实际应用、博前沿知识，着重突出专业实践类课程和工程实践类课程。学位论文选题应来源于工程实际或具有明确的工程技术背景。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注重专业化、体系化与科学化。

本专业构建体现专业学位实践创新特点的课程体系，在专业选修课程开设、学术前沿讲座等方面积极引入校外资源，鼓励和引导学生利用多样化的国内外高校和专业机构的课程资源。

（二）课程类型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1.学位公共课

学位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自然辩证法概论》以及《专硕公共英语》

2.学位基础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的若干意见》

（学位[2020]19号），本专业开设本专业开设《论文写作与学

术规范》、《算法设计与分析》、《高级软件工程》以及《工程伦理》4 门基础课。

3.学位专业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结合本学位点的师资优势，专业课采取专题化、模块化的方式设置，注重理论性与实操性的结合，主要课程为《高级数据库系统》、《高级操作系统》、以及《数理统计》3 门。

4.专业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根据软件工程硕士的专业特点和培养要求由本专业自设。为了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知识扩容与能力提升，本专业设置了《人工智能原理》、《智能计算模型与方法》、《自然语言处理》、《大数据原理与实践》、《高级计算机网络》、《组合数学》、《软件工程领域前沿技术讲座》、《科研论文写作》、《最优化理论与技术》、《机器学习》以及《物联网及其应用》11 门专业选修课。

5.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工程数学》、《数据结构》以及《高级语言程序设计》3 门课程。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三）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1.本学位点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任课教师制定和实施所授课程的统一教学大纲、计划、教材、教学要求和考核方式。根据该专业学位特点和具体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2.本专业所有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合格者方能取得学分。考核方式采用闭卷笔试、开卷考试、课程论文等多种形式。学位课（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成绩70分为合格，其他课程成绩60分为合格。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研究生因病或其它特殊原因不能参加考试者，必须提前办理缓考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公共课需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缓考。缓考研究生只能参加该课程下一轮次的考试。

六、培养环节

（一）前沿讲座

研究生在学期间必须积极参加学校、学院、学位点组织的各项前沿讲座。在学期间，每名硕士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10次，包括各类学术论坛、学术讲座、学术会议等，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2次。每次参加学术活动应有书面记录，做学术报告要有书面材料，否则不予认定相应的学分。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在学期间必须保证不少于1年的专业实践，安排在第二学年，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在学院已建立的联合培养基地进行实践，或者结合工程项目到用户单位实践。根据工程项目的要求，需要在本校实践的研究生，需由导师提出书面申请，学院审核批准，并报研究生院审查备

案，专业实践占 8 学分。

研究生须在第 1 学年末，在导师指导下制定并提交实践计划，并按预先计划的方案逐步完成；每个专业实践环节完成后，研究生须做自我鉴定，并由指导该环节的指导人（可以是校内外导师、也可以是实践部门的专家）做出评定；专业实践完成后，研究生须撰写 1 份不少于 5000 字的实践总结报告。研究生一般应结合专业实践确定学位论文的选题。

实践表现、总结报告经导师组成的评定小组评审通过后，合格获得 1 学分。

（三）中期筛选

研究生课程学习基本结束以后，以研究生的个人培养计划为依据，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中期筛选在第四、五学期进行。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四）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软件工程专业学位课程设置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四个模块，总学分不少于 45 学分。

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6 学分）、学位基础课（9 学分）、学位专业课（9 学分），本模块共 24 学分。非学位课程

包括公共选修课 (≥ 4 学分)、专业选修课 (≥ 6 学分), 本模块至少修满 10 学分。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 (1 学分)、专业实践 (8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 (1 学分)、中期筛选 (1 学分), 本模块共 11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学生需要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1-2 门, 本模块不计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 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 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 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 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 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 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 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 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 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 在预答辩前, 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 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 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 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 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 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 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软件工程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3	自然辩证法概论	1	16	2	考试		自然科学必修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可申请免修
学位基础课 (9 学分)	22000020	工程伦理	2	32	2	考试		工程硕士必修
	22170103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试		
	22170101	算法设计与分析	3	48	1	考试		
	22170102	高级软件工程	3	48	1	考试		
学位专业课 (9 学分)	22170105	高级数据库系统	3	48	2	考试		
	22170106	高级操作系统	3	48	2	考试		
	22170201	数理统计	3	48	1	考试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线上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专业选修课 (≥6学分)	22170202	人工智能原理	2	32	2	考查		
	22170114	智能计算模型与方法	2	32	1	考查		
	22170112	自然语言处理	2	32	2	考查		
	22170203	大数据原理与实践	2	32	2	考查		
	22170108	高级计算机网络	2	32	1	考查		
	22170204	组合数学	2	32	2	考查		
	22170205	软件工程领域前沿技术讲座	2	32	2	考查		
	22170111	科研论文写作	2	32	2	考查		
	22170206	最优化理论与技术	2	32	2	考查		
	22170207	机器学习	2	32	2	考查		
	22170116	物联网及其应用	2	32	2	考查		
补修课 (不计学分)	22170208	工程数学	0	48	1	考试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
	22170209	数据结构	0	48	1	考试		
	22170210	高级语言程序设计	0	48	1	考试		
培养环节 (11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考查		
		专业实践	8		3-4	考查		
		专业实践考核	1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孟磊磊

审核人：贾保先

农学与农业工程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风景园林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专业类别简介

风景园林硕士专业学位是综合运用科学和人文、技术和艺术的手段，以协调人和自然之间的关系为宗旨，研究人类户外空间环境，为培养具有较强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具有创新性思维从事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园林植物应用和管理等工作的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专门人才而设置的学位类型。

我校风景园林学科始于 2003 年教育部批准设置的园林本科专业，2006 年获批园林植物与观赏园艺硕士学位授权点，2011 年获批风景园林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2018 年获批风景园林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学位点已形成了 4 个较为稳定的研究领域(方向)，即：

①园林植物种质资源创新与应用，②园林规划与景观设计，③绿色建筑与人居环境，④园林生态。近年来，开展乡土园林植物种质资源收集、品种选育等研究，形成了‘聊红’槐、‘聊红’椿等新品种；园林展园设计系列作品获 AIPH 大奖、室外展园设计布置特等奖等奖项；承担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各类课题 40 余项，经费 1000 余万元。

现有多个省市级研究平台和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具有较好的科研条件。在实践能力培养方面，同时聘请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企业导师，实行“双导师”的研究生人才培养模式。现有专兼职教师共 81 人，其中硕士生导师 30 人，正高职称 9 人，博士学位教师 40 人，“双师型”教师 28 人，国家

教育部、省级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4 人，中国风景园林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委员 1 人，“飞天学者”特聘教授 1 人，山东省学科评议组委员 1 人。

二、培养目标

风景园林硕士专业学位是与风景园林事业相关行业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专业性学位，为风景园林事业相关领域培养应用型高层次专门人才。具体要求是：

（一）具有坚定的政治立场，拥护党的方针政策，努力学习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学风严谨，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具有较强的事业心、责任心和良好的团队协作精神。

（二）具备风景园林相关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掌握风景园林规划设计、风景园林工程施工及管理技术、园林植物培育、园林植物栽培及运用的能力，适应我国风景园林事业，承担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建设、管理和科研等工作。

（三）掌握一门外语，能较为熟练地运用外语查阅学科相关资料、撰写论文摘要及科技论文；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和沟通能力，能够独立地进行学术交流和论文撰写；能较熟练地使用计算机和网络，具有较强的信息检索能力，能及时了解国内外学术前沿和研究动态。

（四）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健康的身体。

三、学制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3年，最长学习年限为5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

（一）以产教融合为途径，采用校企合作、校院合作的方式，与园林企业、风景园林规划设计院、风景园林科研院所合作，共同培养符合社会需要的风景园林专业硕士。学校与行业企业共同制定培养方案，开发实践类课程，推进课程设置与专业技术能力考核的有机衔接。

（二）采取双导师培养制度。由校内导师与行业企业导师组成导师小组，共同负责研究生培养。校内导师主要负责课程学习，合作导师主要负责实习实践，双导师共同完成指导论文开题、学位论文写作等。

（三）以实践能力培养为重点，采取课程学习与实习实践并重，学位论文与实习实践紧密结合的培养方式。校内实践能力培养以学院教学团队及实践基地为平台，由导师和团队负责人对学生按照研究方向进行实践训练和评价。校外实习实践主要由校外实践基地承担，根据研究生专业特长与意愿，由双导师共同确定实习实践具体内容，并结合学位论文完成实践工作。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注重专业化、体系化与科学化。

本专业课程学分设置不少于全国风景园林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在一年半内完成。

（二）课程类型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课、选修课和补修课三类。学位课包括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学位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1.学位公共课

学位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自然辩证法概论》《专硕公共英语》。

2.学位基础课

开设《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含科学精神、学术诚信、伦理道德等）》《园林植物分类学》《风景园林历史与理论》3门学位基础课。

3.学位专业课

结合本学位点的专业特点和师资优势，专业课的设置注重理论性与实操性的结合，开设《园林科技研究进展》《园林植物与应用》《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等8门学位专业课。

4.专业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的设置兼顾不同方向研究生拓宽专业视野和深化核心专业能力的不同需求，开设《园林计算机辅助设计》《现代仪器分析》《园林设计竞赛》《生态学专题》等 10 门课程。

5.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的《园林树木学》和《花卉学》2 门课程。补修课程成绩必须合格但不计学分。

（三）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1.本学位点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任课教师制定和实施所授课程的统一教学大纲、计划、教材、教学要求和考核方式。根据该专业学位特点和具体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2.本专业所有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合格者方能取得学分。考核方式采用闭卷笔试、开卷考试、课程论文等多种形式。学位课（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其他课程成绩 60 分为合格。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研究生因病或其它特殊原因不能参加考试者，必须提前办理缓考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公共课需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缓考。缓考研究生只能参加该课程下一轮次的考试。

3.建立上课考勤制度。请假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三分

之一者、旷课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五分之一者，不得参加该课程的考核，必须重修。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是指课程学习之外的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等必须完成的培养环节。培养环节不计学时，计入学分。

（一）前沿讲座

学院邀请风景园林行业企业单位有丰富实践经验的高级管理专家、高级工程技术专家，围绕本专业前沿发展的实践性课题开设前沿讲座。研究生在读期间，应参加至少 10 次的学术讲座，主讲不少于 2 次的学术报告。每次参加学术活动后应撰写学术报告并提交给导师审阅，经导师确认后，学院社会实践领导小组进行成绩评定，合格获得 1 学分。

（二）专业实践

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须有不少于 1 学年的专业实践，采用校内实训与校外实践相结合、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一般应安排在第二学年进行。专业实践与考核共 5 学分，其中专业实践 4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 1 学分。专业实践活动由校外实践基地承担，校内导师与实践基地合作导师组成导师小组。

根据研究生专业特长与意愿，由双导师共同确定实习实践具体内容，并结合学位论文完成实践工作。实践活动日常工作具体由实践基地负责。专业硕士研究生在完成专业实践任务后，撰写专业实践工作总结报告。专业实践结束后，研

究生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合格后方可取得对应学分。专业实践考核由合作指导教师评价考核，实践基地所在单位审核。

为了鼓励研究生参加创新创业比赛，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获国家级奖励（前三位）可折算成专业实践的 3 学分，省级奖励（前两位）可折算成专业实践的 2 学分，同一作品获奖按最高奖励折算。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于第五学期完成，合格获得 1 学分。

（四）中期筛选

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课程学习、科研能力等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五）学分互认

联合培养研究生的课程可以在我校完成，也可以在联合培养单位完成。联培生到联合培养单位修读培养计划内的课程，须提前将《研究生课程学分互换申请表》提交审核通过后方可修读。研究生课程结束后，由联合培养单位成绩管理部门出具成绩证明，经研究生校内培养单位审核通过录入成绩。

（六）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攻读风景园林硕士专业学位的研究生须完成的总学分不少于 40 学分。其中，学位必修课程 23 学分，选修课程不少于 10 学分，培养环节 7 学分（其中专业实践 5 学分），由指导教师和研究生根据领域特长、实践内容或和工作需要等共同确定。同等学历的研究生，须补修两门指定的专业课程，不计学分。

开题报告在第三学期初进行，不计学分，按领域分组组织开题小组进行。课程学习在校内完成，实习实践在实践基地完成。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三学期第 5 周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五学期第 16 周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六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六学期3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联合培养研究生的课程可以在我校完成，也可以在联合培养单位完成。联培生到联合培养单位修读培养计划内的课程，须提前将《研究生课程学分互换申请表》提交审核通过后方可修读。研究生课程结束后，由联合培养单位成绩管理部门出具成绩证明，经研究生校内培养单位审核通过录入成绩。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次修订的培养方案自2022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风景园林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课程设置及学分分配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所有方向	
	22000003	自然辩证法概论	1	16	2	考试	所有方向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所有方向	
学位基础课 (7 学分)	22190001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试	所有方向	
	22190011	园林植物分类学	3	48	1	考试	所有方向	
	22190012	风景园林历史与理论	3	48	2	考试	所有方向	
学位专业课 (10 学分)	22190002	专业英语	2	32	2	考试	所有方向	
	22190013	园林科技研究进展	2	32	2	考试	所有方向	
	22190003	高级植物生理生化	2	32	1	考试	①④必选	
	22190014	生物技术原理与应用	2	32	1	考查	①④必选	
	22190015	园林植物与应用	2	32	1	考试	①④必选	
	22190016	园林景观工程与技术	2	32	2	考试	②③必选	
	22190017	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	2	32	1	考试	②③必选	
	22190018	城市设计理论与方法	2	32	1	考试	②③必选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至少选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程至少选修 1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6 学分)	22190021	园林计算机辅助设计	2	32	1	考查	所有方向	
	22190022	现代仪器分析	1	32	1	考查	所有方向	
	22190024	高级植物生理生化实验技术	1	32	2	考查	所有方向	
	22190025	有害生物综合治理	2	32	2	考查	所有方向	
	22190026	中国传统园林分析	2	32	2	考查	所有方向	
	22190027	中外优秀景观案例评析	1	16	2	考查	所有方向	
	22190328	园林设计竞赛	2	32	2	考查	所有方向	
	22190029	BIM 应用基础与实践	2	32	1	考查	所有方向	
	22190030	建筑美学	2	32	2	考查	所有方向	
	22190331	生态学专题	2	32	2	考查	所有方向	
补修课	22190061	园林树木学		54	1			
	22190062	花卉学		54	1			
培养环节 (7 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所有方向	
		专业实践	4		3-4		所有方向	
		专业实践考核	1		5		所有方向	
		中期筛选	1		3-4	考查	所有方向	

培养方案执笔人：邱乾栋

审核人：翟付顺

音乐与舞蹈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艺术硕士（音乐）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 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专业类别（领域）简介

音乐与舞蹈学科成为一级学科始于 2011 年，2013 年音乐学专业获批山东省应用型特色名校建设专业群，2016 年获批山东省高水平应用型立项建设专业群，2021 年被评为山东省一流专业建设点。本学科现有声乐（美声、民族、流行）、键盘（钢琴、双排键、手风琴）、器乐（古筝、二胡、扬琴、琵琶、阮、小提琴、长笛、打击乐）、音乐教育、音乐治疗五个方向。

学位点教师队伍由校内外专兼职教师组成，教学科研力量雄厚，梯队结构合理。现有专任教师 21 人，其中导师 14 人。专任教师中有博士 6 人，硕士 12 人；教授 3 人，副教授 13 人。导师及专任教师中，10 人次获山东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山东省教学名师等荣誉称号。各培养方向围绕带头人与学术骨干为核心形成了各具特色、交相融合的教学团队。音乐领域凭借师范教育基础和综合性大学资源，具备“艺”“师”并举、内外协同育人的优势。生源质量优良、学术研究资源转化为人才培养资源成效明显、办学资源丰富、质量保障与认证制度健全。

二、培养目标

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旨在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具备系统专业

知识、高水平专业技能和良好综合素养的艺术专门人才。音乐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教育，为艺术团体、院校、艺术场馆、电视广播台站、文化馆站、各类媒体、文艺研究单位、政府文化行政部门等培养能够胜任音乐创作、表演、教育、管理等音乐领域相关工作的高层次应用型专业人才。

具体培养要求为：

（一）具备一定的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良好的音乐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促进音乐文化事业的发展做出贡献。

（二）具有系统的专业知识和高水平的音乐创作与表演技能，具有较强的音乐理解力与表现力。治学态度严谨，能够运用专业理论知识指导艺术实践。

（三）能够运用一门外语，在本专业领域具备一定的对外交流能力。

三、学制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 3 年，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培养过程中突出专业特点，以实践为主兼顾理论学习及综合素养的提升，对学生进行系统、全面的专业训练。采用课堂讲授、技能技巧个别训练与集体训练及艺术实践相结合

的培养方式。实践类课程应保证适度学时数和学分比例，专业实践课重视锻炼学生的实际操作能力，积极创造艺术实践的条件，尽可能建立多种类型的实践基地，给学生提供独立思考、探索研究和创新实践的空间，以及跨专业学习和实践的条件。实行导师负责制，聘请高水平行业专家配合指导艺术实践。教学实行学年学分制。

五、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积极开设与职业资格认证紧密衔接的课程。

构建体现专业学位实践创新特点的课程体系，强化实验实践类、研究方法类、技术发展前沿类等课程的设置。各培养单位应对校外资源参与课程开设与讲授提出明确的要求。

总学分、课程设置中各类型学分不少于专业学位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应在一年内完成。

（二）考核要求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培养环节中学术活动、专业实践活动成绩按合格或不合格评定，合格获得学分。中期筛选成绩按优、良、中、差评定，中等以上者，进入论文写作阶段，成绩为差者，予以淘汰或分流。

学位课程不申请免修。课程考核成绩不合格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因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须申请延期毕业。

（三）课程类型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1. 公共课

公共课包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2 学分）、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1 学分）、专硕公共英语（3 学分），专硕公共英语可申请免修。

2. 基础课

基础课包括高级视唱练耳（2 学分）、音乐分析（2 学分）、音乐美学（2 学分）、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1 学分）。

3. 专业课

专业课包括专业主课、音乐表演与专业协作、舞台表演艺术、电脑音乐、中外声乐发展史、键盘发展史、中国乐器史学研究、西方乐器史、中小学音乐课程与教材分析、音乐教学设计与案例分析、音乐心理学、个体音乐心理治疗、团体音乐心理治疗、临床实践、量化与质性研究法。

4. 选修课

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公共选修课由学校统一开设，本着德、智、体、美、劳“五育”原则，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协同育人原则，在全校范围内遴选人文艺术、

创新创业、素质拓展、交叉学科等开放性公共选修课。专业选修课以专业类别（领域）研究方向和研究生职业兴趣个性化需求设置，包括齐鲁音乐专题、键盘教学法、声乐外语、现当代音乐教学法、现代教育技术应用、中外教育简史、民族音乐学、艺术哲学与批评、音乐教育发展前沿专题。

5. 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 2 门本专业主干课程。补修课程包括音乐学概论、视唱练耳。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是指课程学习之外的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等必须完成的培养环节。培养环节不计学时，计入学分。

（一）行业前沿讲座

各培养单位应邀请行业企业单位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名师名校校长、高级管理专家、高级工程技术专家，围绕本专业类别（领域）前沿发展的实践性课题开设前沿讲座。参加学术报告应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报告不少于 2 次，考核合格获得 1 学分。

（二）专业实践

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须有不少于 1 学年的专业实践，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安排在第 2 学年进行。全日制专业实践的时间和学分不少于各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中的要求，非全日制专业实践可结合工作开展实

践。校外集中实践不少于 1 学期，校内实训在第 1 学年内完成。

其中音乐教育方向教育见习在第 1 学期完成，教育实习、教育研习在第 2 学年完成。音乐教育方向在教育见习过程中，本科为师范类专业的学生听课应不少于 4 节，本科为非师范类专业和跨专业学生听课不少于 6 节。公开课听课次数不少于 2 次，参加市级或区级教研活动应不少于 1 次，参加主题班会不少于 1 次，参加专题报告或讲座的不少于 2 次。在教育实习过程中，每周听课应不少于 4 节，独立讲授新课应不少于 6 节，集体讲评次数应不少于 2 次，至少组织 2 次班级集体活动。教育研习是对教育实习的系统总结和反思，学生撰写不少于 3000 字的教育实习总结报告，报告一般应包括收获与困惑、存在的问题、成因分析和努力方向等。

硕士研究生参加的实践活动均须有详细记录和不少于 3000 字的总结，并提供相应的支撑材料，如活动方案、活动记录、总结报告、照片或录像等，提交至院教授委员会审定考核，考核合格后方可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于第 5 学期完成，合格获得 1 学分。

（四）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艺术硕士专业学位课程总学分不少于 53 学分（包括声乐、键盘、民乐、西洋乐、音乐教育和音乐治疗），实践类课程学分应不少于总学分的 60%。实践类课程应由课堂教学实践课程和开放性实践课程组成。其中开放性实践课程占实践类课程总学分的 20-30%左右。具体学分安排：必修课中公共课不少于 8 学分，专业必修课程一般不少于 34 学分。其中，实践类课程一般不少于 30 学分，含开放性实践课程 6-10 学分；选修课程一般不少于 8 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次修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一）音乐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申请者，在修学规定课程和获得规定学分的同时，需主讲 2 次符合自身专业方向要求的学术论坛报告，并且听取 10 次以上学术论坛报告。

（二）本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应在毕业前公开

发表 1 篇以上符合研究方向的省级以上学术论文。

（三）考试或考察及格与不及格，以百分制计算。不及格者应当由本人写出补考或重修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后，允许补考或重修一次，整个学习期间，补考或重修不及格者超过一门或无故不参加考试者，取消申请专业学位资格。

（四）音乐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申请者，在修学规定课程和获得规定学分的同时，须完成专业能力展示和学位论文答辩的毕业要求。专业能力展示和学位论文答辩共同作为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申请人专业水平的评价依据。专业能力展示体现申请人的专业技能水平，学位论文答辩体现申请人对应用专业技能所表现出的综合素质和理论阐述能力。专业能力展示和学位论文答辩均应公开进行，可以是专业能力展示达到合格水平后再进行论文答辩，亦可同时进行。

（五）表演方向研究生需提供 2 场不同曲目的学位音乐会（后一场应在毕业学年举行），每场演出纯表演时间不少于 50 分钟；曲目类型须包括独奏（唱）、重奏（唱）或室内乐、协奏曲等；曲目的风格应囊括多个时期和多种流派，且至少包括 2 首（部）20 世纪以来的经典作品，以及 1 首（部）现当代的优秀作品。

（六）音乐教育方向需较好地完成 1 课时具有探索研究意义的音乐课堂教学，同时附完整教案和教学设计说明；较好地完成不少于 20 分钟的音乐活动组织与排练，同时附活动设计方案；提倡在真实的教学与活动场景下展示，必须提交相应的视频。

本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培养方案执笔人：李斌

审核人：牟艳丽

聊城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8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人文社科必修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可申请免修
	22210104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2	32	1	考查		
学位基础课 (6 学分)	22210201	高级视唱练耳	2	32	1	考试		
	22210101	音乐美学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210202	音乐分析	2	32	2	考查		
学位专业课 (20 学分)	22210205	专业主课 (一)	2	32	1	考试	声乐	
	22210206	专业主课 (二)	2	32	2	考试		
	22210207	专业主课 (三)	2	32	3	考试		
	22210208	专业主课 (四)	2	32	4	考试		
	22210209	专业主课 (五)	2	32	5	考试		
	22210210	音乐表演与专业协作(一)	2	32	2	考查		
	22210211	音乐表演与专业协作(二)	2	32	3	考查		
	22210212	舞台表演艺术	2	32	2	考查		
	22210213	电脑音乐	2	32	4	考查		
	22210214	中外声乐发展史	2	32	3	考查		
	22210205	专业主课 (一)	2	32	1	考试	键盘	
	22210206	专业主课 (二)	2	32	2	考试		
	22210207	专业主课 (三)	2	32	3	考试		
	22210208	专业主课 (四)	2	32	4	考试		
	22210209	专业主课 (五)	2	32	5	考试		
	22210210	音乐表演与专业协作(一)	2	32	2	考查		
	22210211	音乐表演与专业协作(二)	2	32	3	考查		
	22210212	舞台表演艺术	2	32	2	考查		
	22210213	电脑音乐	2	32	4	考查		
	22210215	键盘发展史	2	32	2	考查		
	22210205	专业主课 (一)	2	32	1	考试	民乐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210206	专业主课（二）	2	32	2	考试		
	22210207	专业主课（三）	2	32	3	考试		
	22210208	专业主课（四）	2	32	4	考试		
	22210209	专业主课（五）	2	32	5	考试		
	22210210	音乐表演与专业协作（一）	2	32	2	考查		
	22210211	音乐表演与专业协作（二）	2	32	3	考查		
	22210212	舞台表演艺术	2	32	2	考查		
	22210213	电脑音乐	2	32	4	考查		
	22210216	中国乐器史学研究	2	32	2	考查		
	22210205	专业主课（一）	2	32	1	考试	西洋乐	
	22210206	专业主课（二）	2	32	2	考试		
	22210207	专业主课（三）	2	32	3	考试		
	22210208	专业主课（四）	2	32	4	考试		
	22210209	专业主课（五）	2	32	5	考试		
	22210210	音乐表演与专业协作（一）	2	32	2	考查		
	22210211	音乐表演与专业协作（二）	2	32	3	考查		
	22210212	舞台表演艺术	2	32	2	考查		
	22210213	电脑音乐	2	32	4	考查		
	22210217	西方乐器史	2	32	2	考查		
	22210205	专业主课（一）	2	32	1	考试	音乐教育	
	22210206	专业主课（二）	2	32	2	考试		
	22210207	专业主课（三）	2	32	3	考试		
	22210209	专业主课（五）	2	32	5	考试		
	22210241	学科课程与教材研究	2	32	1	考查		
	22210242	学科教学设计与实施	2	32	3	考查		
	22210210	音乐表演与专业协作（一）	2	32	2	考查		
	22210211	音乐表演与专业协作（二）	2	32	3	考查		
	22210213	舞台表演艺术	2	32	2	考查		
	22210214	电脑音乐	2	32	4	考查		
	22210205	专业主课（一）	2	32	1	考试	音乐治疗	
	22210206	专业主课（二）	2	32	2	考试		
	22210207	专业主课（三）	2	32	3	考试		
	22210208	专业主课（四）	2	32	4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210209	专业主课（五）	2	32	5	考试		
	22210222	音乐心理学	2	32	1	考查		
	22210223	个体音乐心理治疗	2	32	1	考查		
	22210224	团体音乐心理治疗	2	32	2	考查		
	22210225	临床实践	2	32	3	考查		
	22210226	量化与质性研究法	2	32	2	考查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4 学分)	22210227	音乐教育发展前沿专题	2	32	2	考查		
	22210228	齐鲁音乐专题	2	32	4	考查		
	22210229	键盘教学法	2	32	3	考查		
	22210230	声乐外语（意大利语）	1	16	1	考查		
	22210231	声乐外语（德语）	1	16	2	考查		
	22210232	现当代音乐教学法	2	32	4	考查		
	22210233	现代教育技术应用	2	32	3	考查		
	22210234	中外教育简史	2	32	3	考查		
	22210235	民族音乐学	2	32	1	考查		
	22210236	艺术哲学与批评	2	32	2	考查		
补修课	22210159	音乐学概论		32	1	考查	同等学历或跨专业补修课程	不计学分
	22210160	视唱练耳		32	2	考查		
培养环节 (11 学分)		前沿讲座	1		1-5			
		专业实践	8		1-4			
		专业实践考核	1		5			
		中期筛选	1		3	考查		

艺术硕士（舞蹈）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 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聊城大学是全省较早设置舞蹈领域艺术硕士的学校之一。学校具有悠久的师范教育传统，培养的毕业生在省内外舞蹈基础教育领域享有较高声誉。

本专业领域拥有一支专业素质高、长期置身于并高度关注舞蹈教学实践与研究的专业师资队伍，师资队伍结构合理，教学与科研力量雄厚，研究成果丰硕，特色鲜明。现有导师8人，其中二级教授1人，教授4人，副教授6人，具有博士学位者4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山东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齐鲁文化英才、聊城文化英等省市级以上专家2人。近年来，本专业教师团队先后获得各类国家级、省部级资助项目、教改项目、人文社会科学课题、艺术科学重点课题等10余项。在《光明日报》《舞蹈》等学术期刊发表论文30多篇。

本领域以舞蹈学科知识为立足点，以传承传播区域舞蹈文化为特色，注重理论研究在艺术实践中的转化。在舞蹈教学、创编、表演、理论研究、艺术实践等环节上，始终关注培养对象的专业实践能力发展，紧密联系舞蹈教学、创作与表演的实际问题，突出指向舞蹈艺术的应用性特点。

二、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舞蹈表演、舞蹈编导、舞蹈教育前沿理论、具

有较强的舞蹈表演、创编、教育实践和研究能力、能够在国家艺术演艺团体、院校、文化机构、研究机构、文化场馆、文化公司、政府文化管理部门和相关的社会团体从事相关工作，具有良好职业道德、系统专业知识、高水平技能和一定艺术造诣的高层次应用型舞蹈专门人才。

具体要求为：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二）具有良好的学识修养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舞蹈表演、创编、教育实践能力，能胜任相关的表演、创作、教育教学工作，能理论结合实践，发挥自身优势，开展创造性的各类舞蹈工作。

（四）具有较高的艺术审美能力、艺术鉴赏能力、艺术感悟能力、理解力和表现力，并能够掌握研究方法，达到一定的学术水平。

（五）能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三、研究方向

（一）舞蹈表演

（二）舞蹈编导

（三）舞蹈教育

四、学制

延期学习期间，培养经费自筹。本学位点研究生学制为3年，在校学习年限最长不超过5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

时间；创业休学、应征入伍休学除外）。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号）执行。

五、培养方式

全日制艺术硕士舞蹈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过程围绕舞蹈专业发展的导向，突出专业特点，以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根据学科及学生个人的专业发展需要，制定研究方向和教学计划，对学生进行较为全面、系统的培养。全面落实校企合作“双导师制”，构建由本专业老中青结合、交叉学科导师、行业企业导师联合组成的导师组。深化产教融合协同育人，采取个别教学与集体教学、校内教学与社会实践相结合的培养方式，积极调动各类资源，建立形式多样的教学方式，推进课程设置与专业技术能力考核的有机衔接。

六、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舞蹈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应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积极开设与职业资格认证紧密衔接的课程。

构建体现舞蹈专业学位实践创新特点的课程体系，为拓展学生的综合素质和知识视野提供基本保障；从舞蹈领域艺术硕士的专业知识和技能需要出发，提高研究生专业技能水平，加深、延展研究生的专业知识；拓宽学生的学术视野和知识面，形式多样，为学生的艺术个性发展创造机会；重视

锻炼学生的实践操作能力，提供独立思考、自主创作及表演的空间，全面提升学生的专业能力。

总学分、课程设置中各类型学分不少于专业学位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应在一年内完成。

（二）课程类型

1. 公共课

公共课包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2 学分）、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1 学分）、专硕公共英语（3 学分），专硕公共英语可申请免修。

2. 基础课

基础课根据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和《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进行设置。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的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作为专业硕士学科基础课，计 1 学分。

3. 专业课

根据舞蹈领域艺术硕士培养特色，参照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专业必修课程要求进行设置。并根据培养方向单独设置课程内容。

舞蹈表演：课程以舞蹈表演与综合实践为主，培养具有较高艺术表演能力、教学能力及理论研究水平的舞蹈表演人才。

舞蹈编导：课程以舞蹈编创与作品排练为主，培养集舞

蹈编导教学、剧目创作、舞台导演、理论研究等综合能力的复合型高级舞蹈编导人才。

舞蹈教育：课程以舞蹈教学法与校园舞蹈编创为主，培养具有扎实的学科专业理论基础且具备研究和探索性的教育思想、教学理念、教育教学技能的舞蹈教育专业人才。

4.选修课

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公共选修课由学校统一开设，本着德、智、体、美、劳“五育”原则，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协同育人原则，在全校范围内遴选人文艺术、创新创业、素质拓展、交叉学科等开放性公共选修课。专业选修课以舞蹈专业实践课为主，并以舞蹈领域研究方向和研究生职业兴趣个性化需求进行设置。

具体课程设置见附表。

（三）考核要求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培养环节中学术活动、专业实践活动成绩按合格或不合格评定，合格获得学分。中期筛选成绩按优、良、中、差评定，中等以上者，进入论文写作阶段，成绩为差者，予以淘汰或分流。

学位课程不申请免修。课程考核成绩不合格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因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须申请延期毕业。

七、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贯穿艺术硕士培养全过程，包含行业前沿讲座、

专业实践（民间舞蹈田野调查与采风）、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年度舞蹈专场、毕业舞蹈专场。其中，民间舞蹈田野调查与采风旨在为提高学生的科研水平和提升学生综合艺术素养提供空间与学习资源，包含艺术实践、田野调查、专题讨论、文献阅读、研习报告、学术讲座等培养环节；培养环节不计学时，计入学分。

（一）前沿讲座

前沿讲座旨在使研究生熟悉本学科的重要理论、实践和前沿性成果，提高研究生参与学术活动的兴趣，提升专业实践和交流能力。邀请行业企业单位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名师名校长、高级舞蹈表演、理论研究、舞蹈创编、教育教学专家，围绕舞蹈领域前沿发展的实践性课题开设前沿讲座。前沿讲座应贯穿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舞蹈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前沿讲座（1 学分）。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研究生在学期间至少参加一次社会实践或创新实践活动。社会实践可以多种形式开展，包括结合学科研究开展的社会调查、田野调查、挂职锻炼、企（行）业实习实践、志愿者服务、支教、培训、义务性演出、专业实习、公益活动、三助、暑期“三下乡”活动等，也可通过参加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并获得省级以上奖励的创新实践活动，取得此项学分。

硕士研究生参加的实践活动均须有详细记录和不少于

3000 字的总结，并提供相应的支撑材料，如活动方案、活动记录、总结报告、照片或录像等，提交至院教授委员会审定考核，考核合格后方可参加毕业论文答辩。

（三）中期筛选

舞蹈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四）其他必修环节

根据舞蹈领域艺术硕士培养特点增设必修环节（年度舞蹈专场、毕业舞蹈专场），这是艺术硕士人才培养质量的集中体现形式，是专业实践能力的专门展示，是舞蹈领域艺术硕士培养的重要环节，也是对本专业学位获得者艺术实践与创新能力的全面检验。

年度舞蹈专场、毕业舞蹈专场，此环节考核包含教学实践考核和艺术实践考核两部分。具体要求如下：

1.舞蹈表演：教学实践考核要求本方向研究生须承担一定量的本科舞蹈表演专场演出排练工作，由硕士生导师根据研究生在学期间的专业能力及综合情况安排排练任务，并由导师个人根据晚会效果和反响进行评分；艺术实践考核要求在导师指导下举办两场内容不同的舞蹈表演专场，每场晚会均包含独舞、双人舞、群舞等形式，呈现方式可以个人独立完成，也可以与他人合作完成，合作中个人承担 70%的比重，

累计作品表演不少于 40 分钟，并由相关领域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 3-5 人组成毕业考核委员会，考核学位申请人专业能力展示是否达到合格水平，由导师根据考核委员会意见写出评语和考查结果，记入研究生艺术档案。

2.舞蹈编导：教学实践考核要求本方向研究生须承担一定量的本科舞蹈编导专场演出排练工作，由硕士生导师根据研究生在学期间的专业能力及综合情况安排排练任务，并由导师个人根据晚会效果和反响进行评分；艺术实践考核要求在导师指导下举办“地域性民间舞蹈专场”和“学位原创舞蹈作品专场”两场舞蹈专场晚会，形式自立，呈现方式可以个人独立完成，也可以与他人合作完成，合作中个人承担 70% 的比重，累计作品表演不少于 30 分钟，并由相关领域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 3-5 人组成毕业考核委员会，考核学位申请人专业能力展示是否达到合格水平，由导师根据考核委员会意见写出评语和考查结果，记入研究生艺术档案。

3.舞蹈教育：教学实践考核要求本方向研究生须承担一定量的本科教学助教任务，由硕士生导师根据研究生在学期间的专业能力及综合情况安排协助教学任务，至少完成两学期的本科教学工作，并由导师个人根据教学展示成果进行评分；艺术实践考核要求在导师指导下举办两场内容不同的具有研究和探索性的舞蹈教学展示，提交相关的教学大纲、课程说明书、教案并进行现场阐释。教学呈现内容不少于 40 分钟，并由相关领域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 3-5 人组成毕业考核委员会，考核学位申请人教学能力是否达到合格水平，由导

师根据考核委员会意见写出评语和考查结果，记入研究生艺术档案。

八、学分要求

舞蹈领域艺术硕士的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总学为 52 学分，实践类课程占总课时量的 60%。具体学分安排：公共课必修课不少于 6 学分，专业必修课不少于 25 学分，选修课程不少于 10 学分，公共选修课不少于 4 学分。

九、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舞蹈领域艺术硕士研究生的学位论文选题应与专业能力展示内容紧密结合，根据所学理论知识，结合专业特点，针对本人在专业实践中遇到的问题进行分析和阐述。）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舞蹈领域艺术硕士研究生的学位论文须符合学界共识的学术规范、标准及体例杜绝一切不端学术行为。）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舞蹈领域艺术硕士研究生的学位论文核心部分（本论、结论）字数不少于 0.5 万（不含图表）。根据自己舞蹈创作、表演或其它舞蹈实践所写的论文应附所对应的影音资料光盘。）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完成课程学习并修满规定学分、达到毕业舞蹈专场等规定要求、通过论文评阅、答辩者，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颁发毕业证书和艺术硕士学位证书。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十、其他规定

1. 本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应在毕业前公开发表 2 篇以上符合研究方向的省级以上学术论文。

2. 考试或考查及格与不及格，以百分制计算。不及格者应当由本人写出补考或重修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后，允许

补考或重修一次。整个学习期间，补考或重修不及格超过一门或无故不参加考试者，取消申请舞蹈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资格。

3.本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舞蹈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课程设置及学分分配

	课程类别	课程编号	课 程 名 称	学 分	学 时	开 课 学 期	考 核 方 式	专 业 方 向	备 注
学位课程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所 有 方 向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所 有 方 向	人文社 科必修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所 有 方 向	可 申 请 免 修
	学位基础课 (9 学 分)	22210301	舞蹈教育学	2	32	1	考查	所 有 方 向	
		22210302	舞蹈心理学	2	32	2	考查	所 有 方 向	
		22210303	舞蹈美学	2	32	1	考查	所 有 方 向	
		22210304	作品鉴赏与舞蹈评论	2	32	2	考查	所 有 方 向	
		22210305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含科学精神、学术诚信、伦理道德等)	1	16	1	考查	所 有 方 向	
	学位专业课 (16 学 分)	22210306 22210307 22210308	专业主课(一——三)	6	96	1-3	考试	表演	
		22210309	外国代表性舞蹈	2	32	1	考查		
		22210310	地域性传统民间舞蹈	2	32	2	考试		
		22210311	舞蹈即兴表演与编创	2	32	3	考试		
		22210312	舞蹈表演综合训练	2	32	5	考查		
		22210313	舞台表演实践	2	32	2	考查		
		22210306 22210307 22210308	专业主课(一——三)	6	96	1-3	考试	编导	
		22210314	舞蹈编导(一)	2	32	1	考试		
		22210315	音乐素养训练	2	32	2	考查		
		22210316	舞蹈编导(二)	2	32	3	考试		
		22210317	地域性舞蹈编创	2	32	5	考查		

课程类别			课程编号	课 程 名 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210318	舞蹈作品排练	2	32	2	考查		
		舞蹈教育方向	22210306 22210307 22210308	专业主课（一——三）	6	96	1-3	考试	教育	
			22210319	舞蹈理论教学法	2	32	1	考试		
			22210320	舞蹈技能教学法	2	32	2	考试		
			22210321	舞蹈知识与能力训练	2	32	3	考查		
			22210322	校园舞蹈编创	2	32	5	考查		
			22210323	舞蹈作品排练	2	32	2	考查		
				公共选修课 (≥4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1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2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2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线上课程选修一门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6学分)	22210324	汉族民间舞蹈综合训练	2	32	1	考查			
		22210325	鲁西传统民间舞蹈训练	2	32	2	考查			
		22210326	少数民族民间舞蹈综合训练	2	32	3	考查			
		22210327	舞蹈文献与导读	2	32	3	考查			
		22210328	中国古典舞道具使用专题	2	32	2	考查			
		22210329	汉唐舞专题	2	32	2	考查			

	课程类别	课程编号	课 程 名 称	学 分	学 时	开 课 学 期	考 核 方 式	专 业 方 向	备 注
		22210330	敦煌舞专题	2	32	3	考查		
		22210331	流行舞专题	2	32	3	考查		
	补修课	2221032	舞蹈艺术概论	0	32	1	考查	同 等 学 历 或 跨 学 业 补 修 课 程	不 计 学 分
		2221033	舞蹈作品分析	0	32	2	考查		
	培 养 环 节 (11 学 分)		前沿讲座	1		1-5	考查	所 有 方 向	
			专业实践	8		1-4	考查	所 有 方 向	
			专业实践考核	1		5	考查	所 有 方 向	
			中期筛选	1		3-4	考查	所 有 方 向	

培养方案执笔人：李雯

审核人：牟艳丽

舞蹈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文献阅读书目和期刊目录

序号	著作或期刊的名称	作者或出版单位	备注
1	《中国艺术学》	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2	《艺术学》	人民出版社	必读
3	《舞蹈调度的王玫研究》	江苏文艺出版社	必读
4	《舞蹈艺术概论》	上海音乐出版社	必读
5	《外国舞蹈史及作品鉴赏》	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6	《舞蹈美学》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选读
7	《中国民族民间舞作品赏析》	上海音乐出版社	选读
8	《舞蹈编导学》	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9	《中国民族民间舞教学组合编排法》	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10	《中国舞蹈编导教程》	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11	《舞蹈心理学》	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12	《中国古代舞蹈审美历程》	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13	《舞蹈创作法》	学苑出版社	必读
14	《舞蹈编导概论》	文化艺术出版社	必读
15	《中国传统文化与舞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必读
16	《中国舞蹈发展史》	上海人民出版社	必读
17	《舞蹈文化与审美》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必读
18	《中国现当代舞剧发展史》	人民音乐出版社	必读
19	《舞蹈解剖学》	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20	《中国汉族民间舞教程》	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21	《舞蹈创作心理学》	中国戏剧出版社	选读
22	《舞蹈编导教学参考资料》	北京舞蹈学院内部教材	选读
23	《人类学概论》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选读
24	《舞蹈生态学导论》	文化艺术出版社	选读

序号	著作或期刊的名称	作者或出版单位	备注
25	《中国古典舞评说集》	中国文联出版社	选读
26	《舞蹈身体语言学》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选读
27	《大型晚会编导艺术》	上海音乐出版社	选读
28	《舞台灯光》	机械工业出版社	选读
29	《舞蹈形态学》	北京舞蹈学院	选读
30	《中国民族民间舞蹈教材与教法》	上海音乐出版社	选读

学科教学（音乐）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 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聊城大学音乐与舞蹈学院筹建于 1988 年，2008 年始招艺术学硕士，2011 年获批山东省首批音乐与舞蹈学硕士一级学科授权点。招收学术学位（音乐与舞蹈学）、专业学位（音乐、舞蹈）及学科教学（音乐）方向研究生。目前在校研究生 100 余人。

学科教学（音乐）方向现有导师 5 人，其中教授 1 人，副教授 2 人，博士研究生 1 人。自 2011 年开始招收全日制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以来，共培养硕士研究生 28 人，目前已毕业 23 人。培养的毕业生全部在高校及中小学教学一线工作。培养质量高，学生能力强，得到用人单位高度评价，为区域音乐教育事业做出贡献。

拥有 3600 多平方米的专业技能实训中心，音乐厅、电子钢琴室、多功能排练厅、舞蹈室、双排键室、MIDI 音乐室、录音棚、智慧教室等教学实训场所设施完备。学院还藏有丰富的专业图书，杂志和 1 万余张音像资料，为教学、科研提供了优良的环境与条件。

二、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具有较强的教育教学实践和研究能力的高素质中小学音乐教师。具体要求为：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

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二）具有良好的学识修养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音乐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音乐教育实践能力，能胜任相关的教育教学工作，在现代教育理论指导下运用所学理论和方法，熟练使用现代教育技术，解决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能理论结合实践，发挥自身优势，开展创造性的教育教学工作。

（四）熟悉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掌握基础教育音乐课程改革的新理念、新内容和新方法。

（五）能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三、学制

本学位点研究生学制为3年，在校学习年限最长不超过5年（含休学时间；创业休学、应征入伍休学除外）。延期学习期间，培养经费自筹。

四、培养方式

成立导师组负责研究生的指导，实行双导师制。在中小学聘任有经验的高级教师担任指导教师，并负责做好教学实践的指导与实施。

课程教学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采用课堂参与、小组研讨、案例教学、合作学习、模拟教学等方式。

实践教学依托本科实习基地资源，在山东省部分重点中学建立长期、稳定的教学实践基地，校地共建，资源共享，共同发展。聘请基地优秀教师为校外指导教师，使学生成为合格思想政治教师，同时为教师专业发展做好准备。

五、课程设置

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一）公共课

公共课包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专硕公共英语，专硕公共英语可申请免修。

（二）基础课

基础课包括教育原理、课程与教学论、教育研究方法、心理发展与教育、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三）专业课

专业课包括音乐学科课程与教材研究、音乐学科教学设计与实施、音乐教育发展前沿专题、专业主课与论文写作。

（四）选修课

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公共选修课由学校统一开设，本着德、智、体、美、劳“五育”原则，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协同育人原则，在全校范围内遴选人文艺术、创新创业、素质拓展、交叉学科等开放性公共选修课。专业选修课包括音乐教育理论、教学专业技能、教育教学管理等方面的课程。

（五）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音乐学概论和视唱练耳课程。补修课程成绩必须

合格但不计学分。

（六）考核要求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培养环节中学术活动、专业实践活动成绩按合格或不合格评定，合格获得学分。中期筛选成绩按优、良、中、差评定，中等以上者，进入论文写作阶段，成绩为差者，予以淘汰或分流。

学位课程不申请免修。课程考核成绩不合格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因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这，需申请延期毕业。

六、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与考核、中期筛选。

（一）行业前沿讲座

前沿讲座旨在使研究生熟悉本学科的重要理论、实践和前沿性成果，提高研究生参与学术活动的兴趣，提升专业实践和交流能力。前沿讲座应贯穿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公开做学术报告不少于 2 次，考核合格后获得 1 学分。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须有不少于 1 学年的专业实践，专业实践分校内实训和校外实践两部分。校内实训与课程相结合；校外实践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集中实践安排在第 2 学年下学期进行，全日制研究生专业实

践总学分不少于 8 学分。

学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本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应在毕业前公开发表 2 篇以上符合研究方向的省级以上学术论文。

教育实习包括见习、研习、教育实习。在教育见习过程中，听课应不少于 4 节，参加市级或区级教研活动应不少于 1 次，参加主题班会不少于 1 次，参加专题报告或讲座不少于 2 次。在教育实习过程中，每周听课应不少于 4 节，独立讲授新课应不少于 6 节，集体讲评次数应不少于 2 次，至少组织 2 次班级集体活动。教育研习是对教育实习的系统总结和反思，学生撰写不少于 3000 字的教育实习总结报告，报告一般应包括收获与困惑、存在的问题、成因分析和努力方向等。

（三）专业实践考核

参加本专业领域的专业实践考核，于第 5 学期完成，合格获得 1 学分。

（四）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四个模块，总学分不少于 51 学分。

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8 学分）、学位基础课（8 学分）、学位专业课（14 学分），本模块共 30 学分。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 ≥ 4 学分）、专业选修课（ ≥ 6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10 学分。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8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共 11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学生需要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2 门，本模块不计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

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学位论文选题应紧密联系基础教育实践，来源于中小学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论文形式可以多样化，如调研报告、案例分析、校本课程开发、教材分析、教学案例设计等。论文字数不少于 2 万字。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全日制教育硕士最迟在第 4 学期末确定学位论文题目，写出论文工作计划，并通过论文开题报告论证。通过开题论证后方可撰写学位论文。成立导师组负责全日制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指导。

学位论文必须经过校内、外导师的签字认可后方能申请参加答辩。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应该至少有一名具有高级教师职称的中小学教师或教学研究人员。

修满规定学分，并通过论文答辩者，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九、其他规定

（一）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学位申请者，在修学规定课程和获得规定学分的同时，须举办 2 次符合自身专业方向要求的学术论坛，并且听取 10 次以上学术论坛报告。

（二）本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应在毕业前公开发表 2 篇以上符合研究方向的省级以上学术论文。

（三）本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学科教学（音乐）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8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22210104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2	32	1	考查		
学位基础课 (8 学分)	22000007	教育原理	2	32	1	考查		
	22000008	课程与教学论	2	32	1	考查		
	22000009	教育研究方法	2	32	1	考查		
	22000010	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2	1	考查		
学位专业课 (14 学分)	22210402	学科课程与教材研究	2	32	1	考查		
	22210403	音乐教育发展前沿专题	2	32	2	考查		
	22210404	专业主课（一）	2	32	1	考查		
	22210405	专业主课（二）	2	32	2	考查		
	22210406	专业主课（三）	2	32	3	考查		
	22210407	专业主课（四）	2	32	5	考查		
	22210408	学科教学设计与实施	2	32	3	考查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选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选修1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6学分)	22210409	现当代音乐教学法研究	2	32	2	考查		
	222104010	中外音乐教育简史	2	32	3	考查		
	222104011	音乐分析	2	32	2	考查		
	22210412	电脑音乐	2	32	4	考查		
	22210413	合唱排练与协作	2	32	3	考查		
	22210414	键盘即兴编创与协作	2	32	3	考查		
补修课 (不计学分)	22210415	音乐学概论			1	考试		
	22210416	视唱练耳			2	考试		
培养环节实践教学(11学分)	22210417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考查		
	22210418	专业实践	8		3-4	考查		(教育见习1、实习6、研习1)
	22210419	专业实践考核	1		5	考查		
	22210420	中期筛选	1	/	3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俞淑华

审核人：牟艳丽

学科教学（音乐）研究生文献阅读书目和期刊目录

序号	著作或期刊的名称	作者或出版单位	备注
1	《中小学音乐课堂教学技能训练》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必读
2	《普通高中音乐新课程培训手册》	高等教育出版社	必读
3	《音乐微格教学法》	上海音乐出版社	必读
4	《音乐学科教育学》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社	必读
5	《音乐与创造性思维》	上海音乐出版社	必读
6	《音乐心理学》	上海音乐出版社	必读
7	《学生音乐学习心理研究》	湖南大学出版社	必读
8	《音乐学习与教学心理》	上海音乐出版社	必读
9	《思维、情感与音乐教学》	北京科技技术出版社	必读
10	《音乐教育心理学概论》	上海音乐出版社	必读
11	《音乐教育的实践与理论研究》	上海音乐出版社	必读
12	《音乐教育与心理统计基础》	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必读
13	《音乐教育与心理研究方法》	上海音乐出版社	必读
14	《德国音乐教育概况》	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15	《20 世纪中国学校音乐教育》	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16	《中国音乐教育与世界音乐教育》	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必读
17	《美国音乐教育概况》	上海教育出版社	必读
18	《音乐心理学》	湖南文艺出版社	必读
19	《音乐教育原理》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	必读
20	《音乐教育的哲学》	人民音乐出版社	必读

建筑工程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土木工程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专业类别（领域）简介

土木工程专业硕士主要培养结构工程、建造与管理、岩土工程方向的研究生。以满足区域社会经济发展需求为导向，以加强师资队伍建设为抓手，以推进学位授权点内涵建设为重点，以构建质量监控体系为保障，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突出学生理论素养和创新能力的提升，培养能满足社会需求的创新型高层次人才。

聊城大学建筑工程学院拥有一支年龄结构合理、学历层次鲜明、治学严谨、团结协作、具有开创精神的专兼职师资队伍。现有专任教师 20 人，研究生导师 31 人，其中校内导师 17 人，校外兼职导师 14 人，产业教授 3 人。拥有结构工程实验室、聊城市装配式建筑智慧建造与管理重点实验室、研究生企业工作站 2 个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 3 个，以及聊城市 BIM 技术研究中心。该学位授权点研究方向稳定，研究特色突出，近年来，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 5 项、省部级教研、科研项目 14 项，横向科研项目 20 余项。先后获得 7 项省级科研奖励，10 项厅级奖励，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600 余篇。

二、培养目标

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为宗旨，根据本领域的特点，培养具有扎实的理论基础、系统的专业知识、突出的实践能力、开阔的专业视野、积极的创新意识、良好的团队精神，能够胜任大、中型企业建筑工程接受的研究、开发、应用及

管理工作，也可以在工科教育、行政机关等企事业单位和管理部门从事相关的教学、科研和管理等工作，并有一定创新能力的应用型、复合式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

具体要求：

（一）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身心健康，具有较强的沟通能力和实践能力、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社会责任感和创新精神，具有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积极为我国的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

（二）全面而系统地掌握土木工程专业的基础理论、专业知识、技术方法和实践技能，具有创新意识和独立担负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工作能力，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具有解决工程设计和施工中的关键问题的能力；具备一定的科研能力。

（三）掌握一门外语，能够比较熟练地阅读和翻译所从事工程领域的外文资料。

（四）工程硕士生应具有健康的体格。能够胜任工程领域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工作。

三、学制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以基本学制为基础的弹性学习年限。基本学制为 3 年，研究生在基本学制内未完成学业，可申请延长修学年限，延期学习期间，培养经费自筹。其中最长学习年限为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

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号）执行。

四、培养方式

采用课程学习、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方式。按领域（方向）或相近领域（方向）组班上课，突出实践教学。运用导向型自主学习教学模式，采用案例分析、课堂讨论、团队学习、现场研究、模拟训练等教学方法。具体如下：

（一）课程学习须按照培养计划严格执行，其中公共课程、专业基础课程和选修课程主要在培养单位集中学习，校企联合课程、案例课程以及职业素养课程可在培养单位或企业开展。

（二）专业实践采用集中实践和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具有2年及以上企业工作经历的工程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时间应不少于6个月，不具有2年企业工作经历的工程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时间应不少于1年。

（三）学位论文研究工作是工程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综合运用所学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在一定实践经验基础上，掌握对工程实际问题研究能力的重要手段。选题应来源于工程实际或者具有明确的工程应用背景。学位论文研究工作一般应与专业实践相结合，时间不少于1年。

（四）充分发挥导师指导研究生的主导作用，实行双导师负责、学科导师组集体培养，积极聘请科研院所以及企事业单位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具有丰富工程实践经验的专家担任硕士研究生的校外导师，与学校具有较高学术水平和丰富指导经验的教师合作培养研究生。

(五)研究生(含联合培养)课程学习在聊城大学完成,其他环节根据情况按照学校要求在实习单位及联合培养单位完成。

五、课程设置

(一) 基本要求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注重专业化、体系化与科学化。

本专业构建体现专业学位实践创新特点的课程体系,在专业选修课程开设、学术前沿讲座等方面积极引入校外资源,鼓励和引导学生利用多样化的国内外高校和专业机构的课程资源。

本专业课程学分设置不少于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所有课程教学计划(除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在一年内完成。

(二) 课程类型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

1.学位公共课

学位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自然辩证法概论》《专硕公共英语》。

2.学位基础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和《教育部关于

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的若干意见》（学位[2020]19号），本专业开设本专业开设《数值分析》《工程伦理》《工业化建筑建造技术》《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4门基础课。

3.学位专业课

根据《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结合本学位点的师资优势，专业课采取专题化、模块化的方式设置，注重理论性与实操性的结合，主要课程为《现代土木工程项目管理》《弹塑性力学及有限元》《结构动力学及其工程应用》《管理研究方法论》《岩土工程理论与应用》5门。

4.专业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根据工程专业硕士的专业特点和培养要求由本专业自设。为了增加学生选修空间，实现学生知识扩容与能力提升，本专业设置了《结构实验与工程检测》与《环境工程地质学》在内的等13门专业选修课。

5.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本科阶段的《材料力学》《结构力学I》《土木工程施工》《工程项目管理》课程。补修课程不计学分。

（三）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

1.本学位点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任课教师制定和实施所授课程的统一教学大纲、计划、教材、教学要求和考核方式。根据该专业学位特点和具体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2.本专业所有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合格者方能取得学分。考核方式采用闭卷笔试、开卷考试、课程论文等多种形式。学位课（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成绩不低于 70 分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不低于 60 分为合格。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研究生因病或其它特殊原因不能参加考试者，必须提前办理缓考申请，经任课教师同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公共课需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缓考。缓考研究生只能参加该课程下一轮次的考试。

3.每门课尽可能成立相应的课程组。课程组实行课程组长负责制，组长负责该门课的教学和考核。

4.建立上课考勤制度。请假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三分之一者、旷课超过一门课程总学时的五分之一者，不得参加该课程的考核，必须重修。

六、培养环节

（一）前沿讲座

前沿讲座旨在使研究生熟悉本学科的重要理论、实践和前沿性成果，提高研究生参与学术活动的兴趣，提升专业实践和交流能力。前沿讲座应贯穿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前沿讲座不少于 2 次。每次活动均应有记录，导师负责考核评价，考核合格获得 1 学分，个人总结和记录交研究生辅导员备案。

（二）专业实践与考核

在学期间必须保证不少于 1 年的专业实践，安排在第二学年，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在学院已建立的联合培养基地进行实践，或者结合工程项目到相关企业实践，实习单位由学院统一组织，并报研究生院审查备案，专业实践环节占 6 学分。

研究生须在第一学年末，在导师指导下制定并提交实践计划，并按预先计划的方案逐步完成；专业实践完成后，研究生须做自我鉴定，并由指导该环节的指导人（可以是校内外导师、也可以是实践部门的专家）做出评定；研究生须撰写 1 份不少于 5000 字的实践总结报告。

实践表现、总结报告经导师组成的评定小组评审通过后，合格获得 1 学分。

（三）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四）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七、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四个模

块，总学分不少于 37 学分。

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6 学分）、学位基础课（8 学分）、学位专业课（6 学分），本模块共 20 学分。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 ≥ 4 学分）、专业选修课（ ≥ 4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8 学分。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6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共 9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学生需要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1-3 门，本模块不计学分。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学位论文写作规范应符合《聊城大学关于专业学位硕士学位论文的基本要求》，同时还应符合本学科领域特定的学术与技术规范。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工作主要包括选题、开题报告、学位论文中期检查、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授予资格申请、论文预审和预答辩、学位论文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一）论文开题

学位论文应结合研究生所在实践单位实际工作的需要选题，一般应具有明确的生产背景与应用价值，直接解决所在实践单位的实际问题。也可以选择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当前的前沿研究课题。学位论文应具有系统性、完整性和实用性，要理论联系实际，应用所学的理论知识解决实际工作中的关键问题，解决的问题要有一定的技术难度，足够的工作量，一定的先进性。要能表现出作者具有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开题报告重点考查研究生的文献收集、整理、综述能力和研究设计能力。开题报告书中应包含详细的文献综述，其中应包括一定数量的外文文献。开题报告须有至少 3 名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者审定并签署意见，答辩环节至少有 5 名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者参加。答辩未通过者，必须重新做选题报告。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九、其他规定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2022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聊城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000003	自然辩证法概论	1	16	2	考试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可申请免修
学位基础课 (8 学分)	22230101	数值分析	3	48	1	考试		
	22000020	工程伦理	2	32	2	考试		工程硕士必修
	22220101	工业化建筑建造技术	2	32	1	考试		
	22220102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2	考查		
学位专业课 (6 学分)	22220103	现代土木工程项目管理	2	32	1	考试		
	22220104	弹塑性力学及有限元	2	32	2	考试		
	22220105	结构动力学及其工程应用	2	32	2	考试	结构工程	
	22220106	管理研究方法论	2	32	1	考试	建造与管理	
	22220107	岩土工程理论与应用	2	32	1	考试	岩土工程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线下课程 选修 1 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线上课程 选修 1 门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专业 选修课 (≥4 学分)	22220108	结构实验与工程检测	2	32	2	考查		
	22220109	环境工程地质学	2	32	2	考查		
	22220110	钢结构理论与应用	2	32	2	考查		
	22220111	高等混凝土结构理论与应用	2	32	1	考查		
	22220112	价值工程原理	2	32	1	考查		
	22220113	工程投资与融资	2	32	1	考查		
	22220114	基于 BIM 技术的造价管理	2	32	2	考查		
	22220115	房地产经济学	2	32	2	考查		
	22220116	工程项目风险管理	2	32	2	考查		
	22220117	现代综合评价方法	2	32	2	考查		
	22220118	深基坑工程	2	32	2	考查		
	22220119	工程结构抗震分析	2	32	2	考查		
	22220120	高等岩石力学与数值计算	2	32	1	考查		
补修课	22220121	材料力学	4.5	72	1	考试		同等学历 或跨专业 补修, 不 计学分
	22220122	结构力学 I	3.5	56	2	考试		
	22220123	土木工程施工	3	48	2	考试		
	22220124	工程经济与项目管理	2	32	1	考试		
培养 环节 (≥9)		行业前沿讲座	1		1-5	考查		
		专业实践	6		3-4	考查		
		专业实践考核	1		5	考查		
		中期筛选	1	/	3-4	考查		

培养方案执笔人：张晓宇

审核人：张保良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机械工程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机械工程学科源于 2003 年设立的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设有机械和车辆 2 个专业硕士点，以及“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车辆工程”和“机械电子工程”3 个专业。2014 年获批教育部高等学校“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2016 年获批山东省高水平应用型大学重点建设专业群，2019 年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获批省级一流专业，2020 年车辆工程专业获批省级一流专业。

二、培养目标

机械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是与机械工程领域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专业学位，强调工程性、实践性和应用性，培养单位应在满足国家工程类硕士专业学位基本要求的基础上，面向经济社会发展和机械行业创新发展需求，更好地服务于机械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职业发展需求和社会的多元化人才需求，培养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具体要求为：

1. 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服务国家和人民的高度社会责任感、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创业精神、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2. 掌握机械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具有学科前沿的综合视野，掌握解决机械工程相关问题的先进

技术方法和手段，并能综合应用先进集成设计技术、生产制造技术、试验与检测技术、机电液一体化等相关技术和方法分析、解决生产实际问题。培养具有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和从事工程实践的能力。

3. 比较熟练地掌握一门外国语，能顺利阅读本学科领域的科技资料及文献，并具备一定的听、说、读和写作能力，积极向上，具有健全的人格。

4. 为高等学校、科研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及装备制造企业培养从事机械工程领域教学和科学研究、产品设计开发、生产加工、制造测试、生产技术管理等工作的应用型高层次工程技术人才

三、研究方向

(一) 机器人技术

本方向面向未来车辆电动化、智能化和网联化的发展需求，基于现代控制理论和人工智能方法，研究具有高度工况自适应性、可实现自我学习和自我增强的混合动力智能控制系统；基于“质量工程”设计理论，研究考虑工况、载荷和路线等噪声扰动的车辆稳健设计方法；研究智能网联汽车域控制系统；研究车辆行驶环境感知技术和方法；研究人-车协同转向控制及共驾技术；研究具有高舒适性与安全性的智能汽车动力学控制方法；研究智能汽车队列协同控制系统和线控底盘系统集成控制理论及技术。

本方向以机器人运动控制理论、方法及应用为研究目标，研究机器人多目标轨迹优化及高性能运动控制理论与方法，

研发机器人控制器及工具模块，优化控制机器人在工作空间中的运动位置、姿态和轨迹、操作顺序及动作的时间；以机器人机构优化设计新理论、方法及应用为研究目标，研究机器人机构型综合的原理与数学描述理论与方法，将理论研究成果更好地应用于机器人机构的实际设计中。

（二）智能农机装备技术

本方向围绕现代科学技术与农产品生产全过程的现代化、智能化相融合开展理论研究及产业推广工作。以自动化农机装备为研究目标，利用现代设计与分析方法，研究农产品植保及收获装备的原理结构、动态特性和控制技术，实现整机装备的 CAD/CAM 一体化；以农产品的图像识别与分选技术为研究目标，研究基于深度学习的特征识别、视觉测量和检测算法，图像处理及光学系统开发，以及面向智能分选技术产业化的工艺及装备；以实现精准路径跟踪为目标，研究研究新型拖拉机转向结构，基于多传感器融合考虑时滞和不扰动的拖拉机路径跟踪控制方法。

（三）先进制造技术

本方向围绕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智能制造、工业强基、绿色制造和高端装备创新等五大国家战略工程，面向数控机床、航空航天、医疗和新材料等领域，研究数字化设计与制造技术、逆向工程技术、增材制造技术、可持续设计与制造技术、快速成型技术等多种前沿技术的基础理论和方法，解决制约相关领域发展的关键科学问题，实现先进制造技术与产品的全生命周期环节的有机协调和融合。

四、学制

本学位点研究生学制为 3 年，在校学习年限最长不超过 5 年（含休学时间；创业休学、应征入伍休学除外）。延期学习期间，培养经费自筹。

五、培养模式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采取校企合作，共同培养的模式，采用课程学习、实践教学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课程学习主要在校内完成，实践教学校企结合完成，论文工作主要在企业完成。

培养模式一：以企业项目为载体进行培养。本模式以研究项目为导向，由校内教师承接企业的项目，并选拔学生参与到项目中，学生在企业完成课题。校内导师与企业导师共同指导学生，以企业导师为主。培养环节主要包括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

培养模式二：订单式培养。学校与企业共同编订培养方案，学生主要以企业遴选为主，来源为签约去企业工作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和企业内具有报考条件的往届毕业生。学生在一年完成研究生相关课程后，即进入企业的相关技术、工艺等部门，直接参与企业工作，并根据企业给定的项目完成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

培养模式三：以“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为平台进行培养。以应届毕业生的卓越工程师班为基础，培养计划与“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有着共同的培养目标和相似的实施方法，可以作为“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的延伸，

进行本硕一体培养。

六、课程设置及学分

（一）课程设置

本专业课程设置包括学位公共课程、学位基础课程、学位专业课程、公共选修课程和专业选修课程等不同类型的课程。具体课程设置见附表。

（二）考核要求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培养环节中学术活动、专业实践成绩合格或不合格评定，合格获得学分。中期筛选成绩按优、良、中、差评定，中等以上者，进入论文写作阶段，成绩为差者，予以淘汰或分流。

学位课程不申请免修。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因成绩不可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须申请延期毕业。

七、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四个部分。

（一）行业前沿讲座

前沿讲座旨在使研究生熟悉本学科的重要理论、实践和前沿性成果，提高研究生参与学术活动的兴趣，提升专业实践和交流能力。前沿讲座应贯穿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不少于 2 次。

（二）专业实践

实践环节包括科研实践和工程实践，包括参与导师科研项目、参与实习基地和协作单位或部门的研究和实践活动，由导师安排，学院统一考核。具有 2 年及以上企业工作经历的工程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时间应不少于 6 个月，不具有 2 年企业工作经历的工程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时间应不少于 1 年，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可在学院已建立的联合培养基地进行实践，也可以结合工程项目到相关单位实践。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制定实践计划，并按计划方案实施，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专业实践环节完成后，研究生须撰写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考核表（含专业实践个人总结、专业实践调研报告、实践指导教师考核评定等），并由学院专业实践领导小组审核，本环节应在第六学期前完成。研究生一般应结合专业实践确定学位论文的选题。实践结束后须做总结汇报，经实践考核评定小组评审通过后，获得相应的学分，方可申请进行学位论文答辩。

（四）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

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号）。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八、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四个模块，**总学分不少于 41 学分。**

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6 学分）、学位基础课（9 学分）、学位专业课（8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23 学分。**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4 学分）、专业选修课（6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10 学分。**培养环节包括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5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8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学生需要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1-2 门，本模块不计学分。

九、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学位论文工作是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重要环节，其目的是使专业学位研究生通过工程项目中关键技术问题的研究，获得较全面的基本训练，培养能综合运用科学技术理论、方法和手段，独立解决工程实际问题和担负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学位论文必须由攻读专业学位本人结合工作实际独立完成。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学位论文可以按以下两种形式（任

选一种)提交:

1. 结合工程课题的论文;
2. 工程设计及其分析研究报告。

学位论文内容必须有一定的先进性和实用性,能反映研究生的知识面和一定的科研工作 and 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包括对企业某工程(或生产)情况的现状剖析,国内外动态阐述,对设计或改造方案的论证(包括基本理论、实验分析和设计计算),对工艺设备的工程计算和计算分析,所研究成果的经济和社会效益预测,并附相关工程图纸、计算程序、参考文献、设计规范依据等附件。

(一) 论文开题

机械专业硕士学位论文选题应来源于工程实际或者具有明确的工程应用背景。学位论文研究工作一般应与专业实践相结合,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三学期末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定稿提交,应有一年以上的写作时间。

学位论文选题工作由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进行,并提交《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开题报告内容包括:课题来源,文献综述,主要研究内容,试验或论证手段,工作进度以及国内外主要参考文献等。学位论文选题可侧重从以下几个方面选取:

1. 产品开发,设计与制造,建模、分析与试验研究,匹配与集成;

2. 工程技术项目、工程管理项目的规划、调研、工程设计或实施；

3. 技术攻关、技术改造专题；

4. 预先研究专题；

5. 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新产品的研制和开发。

选题工作完成后，要举行论文开题评审。开题报告评审由本专业领导小组与联合培养单位组成评审小组统一组织和实施。评审小组成员不少于 5 人(含双方导师)，一般都应具高级技术职称。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在第五学期期末完成，否则将不受理其毕业答辩申请。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六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六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学位论文的评阅着重审核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审核其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新思想、新方法；审核其新工艺、新技术和新设计的先进性；审核其创造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研究生必须完成课程学习和必修环节要求，取得规定的学分，考试成绩合格，学位论文经评阅无异议者，经本专业领域领导小组审核通过，方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学位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的成员，必须有来自企业部门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学位论文有 2 位专家评阅，答辩委员会由 3~5 位专家组成，其中至少有 1 名论文评阅人。双导师中可以有 1 人参加答辩委员会，但不能担任答辩委员会主席。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均有与论文研究领域有关的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校外专家。论文评阅和答辩的具体工作参照《聊城大学学位授予暂行实施细则》执行。

本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分和必修环节且通过学位论文答辩，经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达到培养标准，可被授予专业硕士学位。学位证书格式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制定，学位获得者的学位证书由聊城大学颁发。

十、其他规定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机械工程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22000003	自然辩证法概论	1	16	2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22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可申请免修
学位基础课 (9 学分)	22000020	工程伦理	2	32	2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工程硕士必修(线上)
	22230101	数值分析	3	48	1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22230102	矩阵理论	3	48	2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22230103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学位专业课 (8 学分)	22230104	高等机构学	2	32	1	考试	机械工程	
	22230105	先进制造技术	2	32	2	考试	机械工程	
	22230106	人工智能	2	32	1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22230107	现代控制理论	2	32	2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线下课程必修选修一门
	22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22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22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22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22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线上课程必修选修一门
	22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22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22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专业选修课 (≥6 学分)	22230110	可靠性工程	2	32	2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22230111	机器视觉与图像处理	2	32	2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22230112	传感器原理与设计	2	32	2	考查	机械工程	
	22230113	机械系统建模和控制	2	32	2	考查	机械工程	
	22230114	机器人理论及应用	2	32	2	考查	机械工程	
	22230115	实时仿真技术与应用	2	32	2	考查	机械工程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230116	现代设计理论与方法学	2	32	2	考查	机械工程	
	22230117	神经网络技术及其应用	2	32	2	考查	机械工程	
	22230124	有限元方法	2	32	2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22230125	先进工程材料及成型技术	2	32	2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同等学力补修课（必选1门）	22230134	机械设计			1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不计学分
	22230135	机电一体化系统设计			1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不计学分
培养环节（8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	1-5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参加不少于10次，主讲不少于2次
		专业实践	5	/	3-4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专业实践考核	1	/	5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第6学期前完成
		中期筛选	1	/	4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培养方案执笔人：徐立鹏

审核人：郭宏亮

车辆工程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机械工程学科源于 2003 年设立的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设有机械和车辆 2 个专业硕士点，以及“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车辆工程”和“机械电子工程”3 个专业。2014 年获批教育部高等学校“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2016 年获批山东省高水平应用型大学重点建设专业群，2019 年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获批省级一流专业，2020 年车辆工程专业获批省级一流专业。

二、培养目标

车辆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是与车辆领域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专业学位，强调工程性、实践性和应用性，培养单位应在满足国家工程类硕士专业学位基本要求的基础上，立足国家和区域能源发展战略，面向车辆工程领域科技前沿，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备高水平综合素质的车辆工程领域的高层次创新专门技术人才。具体要求为：

（一）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服务国家和人民的高度社会责任感、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创业精神、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二）掌握车辆工程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了解国内外车辆工程领域工程技术的现状和发展趋势，掌握解决车辆工程有关问题的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并能综

合应用这些理论和方法分析、解决生产实际问题，同时有较强的科研和技术开发能力，具备独立担负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工作的能力。

（三）比较熟练地掌握一门外国语，能顺利阅读本学科领域的科技资料及文献，并具备一定的听、说、读和写作能力，积极向上，具有健全的人格。

（四）为企业、高等学校、科研院所以及行业管理部门培养从事车辆工程领域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生产制造、试验检测、管理与人才培养等工作的应用型高级工程技术人才。

三、研究方向

新能源汽车技术

本方向面向未来车辆电动化、智能化和网联化的发展需求，基于现代控制理论和人工智能方法，研究具有高度工况自适应性、可实现自我学习和自我增强的混合动力智能控制系统；基于“质量工程”设计理论，研究考虑工况、载荷和路线等噪声扰动的车辆稳健设计方法；研究智能网联汽车域控制系统；研究车辆行驶环境感知技术和方法；研究人-车协同转向控制及共驾技术；研究具有高舒适性与安全性的智能汽车动力学控制方法；研究智能汽车队列协同控制系统和线控底盘系统集成控制理论及技术。

四、学制

本学位点研究生学制为 3 年，在校学习年限最长不超过 5 年（含休学时间；创业休学、应征入伍休学除外）。延期学

习期间，培养经费自筹。

五、培养模式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采取校企合作，共同培养的模式，采用课程学习、实践教学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课程学习主要在校内完成，实践教学校企结合完成，论文工作主要在企业完成。

培养模式一：以企业项目为载体进行培养。本模式以研究项目为导向，由校内教师承接企业的项目，并选拔学生参与到项目中，学生在企业完成课题。校内导师与企业导师共同指导学生，以企业导师为主。培养环节主要包括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

培养模式二：订单式培养。学校与企业共同编订培养方案，学生主要以企业遴选为主，来源为签约去企业工作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和企业内具有报考条件的往届毕业生。学生在一年完成研究生相关课程后，即进入企业的相关技术、工艺等部门，直接参与企业工作，并根据企业给定的项目完成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

培养模式三：以“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为平台进行培养。以应届毕业生的卓越工程师班为基础，培养计划与“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有着共同的培养目标和相似的实施方法，可以作为“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的延伸，进行本硕一体培养。

六、课程设置及学分

（一）课程设置

本专业课程设置包括学位公共课程、学位基础课程、学位专业课程、公共选修课程和专业选修课程等不同类型的课程。具体课程设置见附表。

（二）考核要求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培养环节中学术活动、专业实践成绩合格或不合格评定，合格获得学分。中期筛选成绩按优、良、中、差评定，中等以上者，进入论文写作阶段，成绩为差者，予以淘汰或分流。

学位课程不申请免修。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示重修。因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须申请延期毕业。

七、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包括行业前沿讲座、专业实践、专业实践考核、中期筛选四个部分。

（一）行业前沿讲座

前沿讲座旨在使研究生熟悉本学科的重要理论、实践和前沿性成果，提高研究生参与学术活动的兴趣，提升专业实践和交流能力。前沿讲座应贯穿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前沿讲座不少于 10 次，主讲不少于 2 次。

（二）专业实践

实践环节包括科研实践和工程实践，包括参与导师科研项目、参与实习基地和协作单位或部门的研究和实践活动，由导师安排，学院统一考核。具有 2 年及以上企业工作经历

的工程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时间应不少于 6 个月，不具有 2 年企业工作经历的工程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时间应不少于 1 年，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可在学院已建立的联合培养基地进行实践，也可以结合工程项目到相关单位实践。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制定实践计划，并按计划方案实施。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学业竞赛、学科技能大赛省级以上奖励的，根据当年有效的聊城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指南》所列赛事，可折算为部分专业实践学分。

（三）专业实践考核

专业实践环节完成后，研究生须撰写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考核表（含专业实践个人总结、专业实践调研报告、实践指导教师考核评定等），并由学院专业实践领导小组审核，本环节应在第六学期前完成。研究生一般应结合专业实践确定学位论文的选题。实践结束后须做总结汇报，经实践考核评定小组评审通过后，获得相应的学分，方可申请进行学位论文答辩。

（四）中期筛选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考核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五）科研成果

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应符合学院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八、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课程、非学位课程、培养环节、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补修课程四个模块，**总学分不少于 41 学分。**

学位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6 学分）、学位基础课（9 学分）、学位专业课（8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23 学分。**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4 学分）、专业选修课（6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10 学分。**培养环节包括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5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本模块至少修满 8 学分。**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报考的学生需要补修本专业本科主干课程 1-2 门，本模块不计学分。

九、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学位论文工作是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重要环节，其目的是使专业学位研究生通过工程项目中关键技术问题的研究，获得较全面的基本训练，培养能综合运用科学技术理论、方法和手段，独立解决工程实际问题和担负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学位论文必须由攻读专业学位本人结合工作实际独立完成。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学位论文可以按以下两种形式(任选一种)提交：

1. 结合工程课题的论文；
2. 工程设计及其分析研究报告。

学位论文内容必须有一定的先进性和实用性，能反映研究生的知识面和一定的科研工作和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包括对企业某工程(或生产)情况的现状剖析，国内外动态阐述，对设计或改造方案的论证(包括基本理论、实验分析和设计计算)，对工艺设备的工程计算和计算分析，所研究成果的经济和社会效益预测，并附相关工程图纸、计算程序、参考文献、设计规范依据等附件。

(一) 论文开题

机械专业硕士学位论文选题应来源于工程实际或者具有明确的工程应用背景。学位论文研究工作一般应与专业实践相结合，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3学期末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定稿提交，应有一年以上的写作时间。

学位论文选题工作由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进行，并提交《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开题报告内容包括：课题来源，文献综述，主要研究内容，试验或论证手段，工作进度以及国内外主要参考文献等。学位论文选题可侧重从以下几个方面选取：

1. 产品开发，设计与制造，建模、分析与试验研究，匹配与集成；
2. 工程技术项目、工程管理项目的规划、调研、工程设计或实施；
3. 技术攻关、技术改造专题；

4. 预先研究专题；

5. 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新产品的研制和开发。

选题工作完成后，要举行论文开题评审。开题报告评审由本专业领导小组与联合培养单位组成评审小组统一组织和实施。评审小组成员不少于 5 人(含双方导师)，一般都应具高级技术职称。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在第 5 学期期末完成，否则将不受理其毕业答辩申请。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学位论文的评阅着重审核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审核其解决工程实际

问题的新思想、新方法；审核其新工艺、新技术和新设计的先进性；审核其创造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研究生必须完成课程学习和必修环节要求，取得规定的学分，考试成绩合格，学位论文经评阅无异议者，经本专业领域领导小组审核通过，方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学位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的成员，必须有来自企业部门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学位论文有 2 位专家评阅，答辩委员会由 3~5 位专家组成，其中至少有 1 名论文评阅人。双导师中可以有 1 人参加答辩委员会，但不能担任答辩委员会主席。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均有与论文研究领域有关的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校外专家。论文评阅和答辩的具体工作参照《聊城大学学位授予暂行实施细则》执行。

本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分和必修环节且通过学位论文答辩，经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达到培养标准，可被授予专业硕士学位。学位证书格式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制定，学位获得者的学位证书由聊城大学颁发。

十、其他规定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车辆工程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6 学分)	22000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220000003	自然辩证法概论	1	16	2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220000005	专硕公共英语	3	48	1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可申请免修
学位基础课 (9 学分)	220000020	工程伦理	2	32	2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工程硕士必修 (线上)
	22230101	数值分析	3	48	1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22230102	矩阵理论	3	48	2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22230103	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	1	16	1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学位专业课 (8 学分)	22230108	车辆系统动力学	2	32	1	考试	车辆工程	
	22230109	现代汽车制造技术及工艺	2	32	2	考试	车辆工程	
	22230106	人工智能	2	32	1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22230107	现代控制理论	2	32	2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公共选修课 (≥4 学分)	220000011	生活中的美学	2	32	2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线下课程必修 1 门
	220000012	聊城城市历史与文化	2	32	2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220000013	研究生特色体育	2	32	1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220000014	科技伦理专题研究	2	32	1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220000015	哲学与人生	2	32	1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220000016	区域国别学概论	2	32	2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22000001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	2	32	2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线上课程必修 1 门
	220000018	研究生的压力应对与健康心理	2	32	2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220000019	研究生学术与职业素养讲座	2	32	2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专业选修课 (≥6 学分)	22230110	可靠性工程	2	32	2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22230111	机器视觉与图像处理	2	32	2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22230118	系统建模与仿真	2	32	2	考查	车辆工程	
	22230119	电动汽车电驱动理论与设计	2	32	2	考查	车辆工程	
	22230120	汽车节能与环保	2	32	2	考查	车辆工程	
	22230121	智能网联汽车	2	32	2	考查	车辆工程	
	22230122	汽车人机工程学	2	32	2	考查	车辆工程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230123	电动汽车动力电池及其应用技术	2	32	2	考查	车辆工程	
	22230124	有限元方法	2	32	2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22230125	先进工程材料及成型技术	2	32	2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同等学历补修课（必选1门）	22230134	机械设计			1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不计学分
	22230135	机电一体化系统设计			1	考试	机械、车辆工程	不计学分
培养环节（8学分）		行业前沿讲座	1	/	1-5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参加不少于10次，主讲不少于2次
		专业实践	5	/	3-4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专业实践考核	1	/	5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第6学期前完成
		中期筛选	1	/	4	考查	机械、车辆工程	

培养方案执笔人：徐立鹏

审核人：郭宏亮

MBA 教育中心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工商管理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学科简介

聊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是 2018 年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设置的专业学位授权点，2019 年开始面向全国招生，是鲁西地区唯一的 MBA 授权点。2018 年聊城大学成立 MBA 教育中心，隶属商学院，在研究生处指导下负责招生和培养工作。

聊城大学 MBA 教育以商学院工商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会计学等专业为支撑，教学科研设施完善，师资力量雄厚。现有教授 8 人，副教授 28 人，拥有博士学位教师 30 余人，多位教师具有海外学习或企业工作经历，聘请企业家、知名学者和行业专家担任校外导师。商学院多年来以校地共建的聊城发展研究院为依托，与清华大学、浙江大学、南京大学等著名高校联合举办多期高级管理人才培训班，长期为聊城大中型企业提供管理咨询、人才培养等服务并建立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为 MBA 学生提供良好的实习、实践平台。

二、培养目标

聊城大学 MBA 教育致力于激发企业家精神，提升企业家管理能力，培养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国际化、本土化和差异化，适应社会主义工商企业或者经济管理部门需要的复合型高级管理人才。学生毕业要求具备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优良的公民意识、职业操守和学术道德，恪守商业伦理，

富有社会责任意识。

（二）掌握管理基础理论、企业职能管理和综合管理的知识体系、分析工具，了解现代管理理论的新发展。

（三）掌握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的技能，具有批判性精神，有较强的学习能力和整合思维能力，勇于开拓，善于创新。

（四）准确把握宏观经济发展新趋势，借助概念、方法和工具，会通融合、综合创新，有较强的实践能力。

（五）能熟练运用一种外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三、研究方向

工商管理非全日制专业硕士学位研究生培养设以下 3 个研究方向：

（一）战略管理：理解企业战略管理的内在逻辑，掌握企业战略管理的理论和分析工具，能够承担企业战略的分析、制定、实施、评价等任务，从事数字化经济背景下企业战略管理、公司治理、并购重组、跨国经营、企业文化建设等工作。

（二）营销管理：具备先进的营销理念，掌握市场研究、营销体系构建、顾客行为分析、品牌管理、营销策略与客户关系管理，能够胜任企业营销策划、销售管理、品牌管理、网络及新媒体营销等专门工作。

（三）人力资源管理：深刻理解战略性人力资源管理与和谐劳动关系，能够制定企业的人力资源发展规划，有效实施招聘、培训、使用、评价与激励等活动，能够胜任企业中

高级人力资源管理专门工作，或与其他管理职能实现战略协同的相关工作。

四、学制

基本学制为 3 年，在基本学制规定时间内，研究生应完成规定学分和学位论文答辩等各项工作。如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期答辩，研究生本人需在基本学制结束前两个月提交论文延期申请报告，审核批准后，申请学位最长年限可延长到 5 年（含休学、延期等学习时间）。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按照《聊城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聊大校发〔2017〕60 号）执行。

五、培养方式

MBA 学生培养方式全部为非全日制。研究生培养实行双导师制，实行以校内导师为第一责任人与业界导师组相结合的培养机制。学生通过在职学习方式完成课程学习和规定的必修环节，并在校内导师和业界导师指导下从事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写作。

六、课程设置

（一）基本要求

总学分、课程设置中各类型学分不少于专业学位教指委指导性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培养计划所有课程（除前沿讲座外）原则上应在前三个学期年内完成。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学位课成绩 70 分为合格，非学位课成绩 60 分为合格，成绩合格获得学分。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须随下一级重新修读，学习成绩单中此门课程显

示重修。成绩不合格且在毕业资格审查前未完成重修者，应申请延期毕业。

（二）课程类型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类型分为学位必修课、选修课和补修课，学位必修课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以专业选修课为主。具体详见附表。

1. 公共课

公共课包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与实践（2 学分）、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1 学分）、商务英语（2 学分），三门课程共计 5 学分。

2. 基础课

基础课包括管理经济学（2 学分）、数据模型与决策（2 学分）、管理工具与方法（2 学分）、硕士论文写作指导（1 学分），四门课程共 7 学分。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管理若干意见》（学位[2020]19 号），开设硕士论文写作指导作为专业硕士学科基础课。

3. 专业课

专业课包括市场营销（3 学分）、战略管理（2 学分）、人力资源管理及开发（2 学分）、财务管理（2 学分）、组织行为学（2 学分）、运营管理（2 学分）、企业社会责任与企业伦理（2 学分）、公司治理（2 学分）、管理沟通（2 学分），九门课程共 19 学分。

4. 专业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按 MBA 三个研究方向和研究生兴趣个性化

需求设置，主要开设以交叉融合为特色的前沿性和专题性课程，二十余门课程供学生选择设置，至少选择三门课程总计不少于 6 学分。

5. 补修课

跨专业类别（领域）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研究生必须补修管理学原理，补修课程学习形式为自学或本科跟读，考核必须成绩合格但不计学分。

七、培养环节

（一）前沿讲座（1 学分）

MBA 学生 1-4 学期参加不少于 6 次名师名家分享的先进管理方式以及前沿知识讲座，结合自身工作实际，总结提炼，撰写前沿讲座听课记录。

（二）专业实践（6 学分）

专业实践具体包括拓展训练、案例写作和专业实践训练。拓展训练（1 学分）：第 1 学期按照要求完成素质拓展训练并取得合格证书。案例写作（4 学分）：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 1-4 学期内完成 1 篇教学案例写作，案例撰写要求参照《中国管理案例共享中心》案例库标准。专业实训（1 学分）：在学期间应在学校设立的联合培养基地、自己工作单位，进行累计不少于 3 个月的专业实践训练，结束后提交不少于 3000 字的管理实践报告。

（三）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

结合学生在实践中的实际表现以及 MBA 教育中心组织的专业实践综合面试进行评价考核。

（四）中期筛选（1 学分）

综合考察研究生思想品德及知识结构、专业能力、综合素质，并着重检查研究生培养计划、专业实践实施情况。具体要求参照《聊城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考核办法（试行）》（聊大校发〔2021〕101 号）。

八、学分要求

MBA 研究生应在完成学位公共课（5 学分）、学位基础课（7 学分）和学位专业课（19 学分）共 31 学分的基础上，再选修总计不少于 6 学分的选修课程，并完成包括前沿讲座（1 学分）、专业实践（6 学分）、专业实践考核（1 学分）、中期筛选（1 学分）等培养环节的 9 学分对应内容，总共完成不低于 46 个学分的课程学习。

九、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论文开题

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须在第 3 学期 10 月份前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并通过开题报告论证，制定学位论文工作计划。学位论文从通过开题论证到答辩间隔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

（二）论文中期检查

导师组根据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检查论文写作计划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并针对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指导，以保证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的顺利进行。论文中期检查一般应在第 5 学期 12 月份前完成。

（三）论文预审和预答辩

研究生一般应在第 6 学期初进行预答辩，在预答辩前，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同行专家对其学位论文进行严格、认真的预审，预审不合格者不能参加预答辩；预答辩通过后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论文，经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文字复制比检测，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四）毕业资格审查和学位论文外审资格申请

第 6 学期 3 月份，研究生向学校提出毕业资格申请，学院按照培养方案和个人培养计划审查研究生的毕业资格，经研究生处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参与学位论文外审的资格。

（五）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等工作，具体按照《聊城大学硕士学位授予细则》（聊大校发〔2021〕101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

十、其他规定

本次修（制）订的培养方案自 2022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执行。

工商管理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学位公共课 (5 学分)	222601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经济理论与实践	2	32	1	考试		
	222601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6	2	考试		
	22260103	商务英语	2	32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7 学分)	22260104	管理经济学	2	32	1	考试		
	22260105	数据、模型与决策	2	32	3	考试		
	22260106	管理工具与方法	2	32	1	考试		
	22260107	硕士论文写作指导	1	16	2	考查		
学位专业课 (19 学分)	22260108	市场营销	3	48	1	考试		
	22260109	战略管理	2	32	2	考试		
	22260110	人力资源管理与开发	2	32	2	考试		
	22260111	财务管理	2	32	2	考试		
	22260112	组织行为学	2	32	1	考试		
	22260113	运营管理	2	32	2	考试		
	22260114	企业社会责任与企业伦理	2	32	3	考试		
	22260115	公司治理	2	32	2	考试		
	22260116	管理沟通	2	32	3	考试		
	22260117	商业模式设计与创新	2	32	3	考查	战略管理	
	22260118	企业经营决策模拟	2	32	3	考查	战略管理	
	22260119	品牌管理	2	32	3	考查	营销管理	
	22260120	网络营销	2	32	3	考查	营销管理	
	22260121	质量管理	2	32	3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专业选修课 (≥6 学分)	22260122	物流与供应链管理	2	32	3	考查		专业选修课不低于6个学分。
	22260123	绩效管理	2	32	3	考查	人力资源管理	
	22260124	薪酬管理	2	32	3	考查	人力资源管理	
	22260125	员工招聘与培训	2	32	3	考查	人力资源管理	
	22260126	企业税收筹划	2	32	3	考查		
	22260127	会计学	2	32	3	考查		
	22260128	金融学	2	32	3	考查		
	22260129	企业文化	2	32	3	考查		
	22260130	创新创业管理	2	32	3	考查		
	22260131	企业管理咨询与诊断	2	32	2	考查		
	22260132	企业数字化转型	2	32	3	考查		
	22260133	国际金融	2	32	3	考查		
	22260134	国际贸易实务	2	32	3	考查		
	22260135	管理信息系统	2	32	3	考查		
	22260136	团队管理	2	32	3	考查		
	22260137	证券投资学	2	32	3	考查		
	22260138	财务报表分析实务	2	32	3	考查		
	22260139	公共关系学	2	32	3	考查		
	22260140	商务礼仪	2	32	3	考查		
	22260141	消费者投资学	2	32	3	考查		
	22260142	项目管理	2	32	3	考查		
	22260143	员工关系管理	2	32	3	考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专业方向	备注
	22260145	管理信息系统：数字经济管理	2	32	3	考查		
补修课 (不计学分)	22260144	管理学原理		32	1	考查		非管理类专业本专科毕业的学生应选修
培养环节 (9 学分)		前沿讲座	1		1-4	其它		
		专业实践（含拓展训练、案例写作等）	6		1-4	其它		
		专业实践考核	1		5	其它		
		中期筛选	1		3	其它		

培养方案执笔人：马斌

审核人：王金河